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025

2022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明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剑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55,173,793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7

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的 2021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为江苏省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棕榈路 59 号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精研科技、本公司	指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博研	指	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
精研东莞、东莞精研	指	精研（东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道研	指	道研（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美国精研	指	GIAN TECH. AMERICA, INC
香港精研	指	精研（香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安特信	指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一研	指	苏州一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瑞点精密、常州瑞点	指	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王明喜、黄逸超（二人系父女关系）
股东大会	指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MIM	指	Metal Injection Molding（MIM，金属注射成形）是一种将传统粉末冶金工艺与现代塑胶注射成形技术相结合而形成的近净成形技术。
PVD	指	Physical Vapor Deposition（物理气相沉积），真空离子镀膜，是指在真空条件下，采用低电压、大电流的电弧放电技术，利用气体放电使靶材蒸发并使被蒸发物质与气体都发生电离，利用电场的加速作用，使被蒸发物质及其反应产物沉积在工件上。
传动机构	指	把动力从机器的一部分传递到另一部分，使机器或机器部件运动或运转的构件或机构称为传动机构。
TWS	指	True Wireless Stereo 的英文缩写，即真正无线立体声，其技术主要基于蓝牙芯片技术的发展，工作原理为手机通过连接主耳机，再由主耳机通过无线方式快速连接副耳机，实现真正的蓝牙左右声道无线分离使用。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精研科技	股票代码	300709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精研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su Gian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ia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明喜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棕榈路 5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3014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1 年 9 月注册地址由钟楼经济开发区星港路 66-8 号变更为钟楼经济开发区童子河西路 16-8 号；2016 年 3 月由钟楼经济开发区童子河西路 16-8 号变更为现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棕榈路 5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3014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js gian.com		
电子信箱	ir@js gia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逸超	王涛
联系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棕榈路 59 号	江苏省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棕榈路 59 号
电话	0519-69890866	0519-69890866
传真	0519-69890860	0519-69890860
电子信箱	huangyichao@js gian.com	wangtao@js gia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媒体名称：《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潘大亮、吕肖君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陈胜可、李硕	2020.6.23-2022.12.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2,404,113,167.09	1,564,126,473.25	1,564,126,473.25	53.70%	1,473,002,013.81	1,473,002,01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3,899,702.92	141,851,354.28	141,851,354.28	29.64%	171,259,760.46	171,259,76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2,281,589.90	115,585,599.10	115,585,599.10	-37.46%	165,467,905.35	165,467,905.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7,713,609.46	-21,109,135.91	-21,109,135.91	989.25%	392,150,344.77	392,150,344.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3	1.24	1.03	29.13%	1.94	1.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3	1.24	1.03	29.13%	1.94	1.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1%	9.50%	9.50%	0.71%	12.72%	12.72%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元）	3,581,268,722.70	3,270,131,331.85	3,270,131,331.85	9.51%	2,191,997,119.69	2,191,997,119.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37,276,613.69	1,710,166,502.70	1,710,166,502.70	36.67%	1,430,689,070.33	1,430,689,070.33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17,580,496.05	495,860,338.09	808,294,939.70	682,377,39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471,542.25	-6,244,858.76	109,759,087.12	57,913,93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13,525.58	-17,660,391.73	100,209,964.31	-25,581,508.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62,951.58	70,869,280.31	-109,469,675.04	257,576,955.7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4,677.39	-683,077.13	459,814.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999,880.79	11,232,077.66	3,041,111.8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9,708,020.44	15,690,204.07	3,985,263.5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176,051.31	87,199.99	3,445,063.6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45,659.74	4,617,483.87	691,755.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3,405.44	10,328.77	-4,061,538.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814,280.87	4,688,462.05	1,769,615.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95,946.44			

合计	111,618,113.02	26,265,755.18	5,791,855.11	--
----	----------------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格局及发展趋势

(1) MIM 业务

MIM 被誉为“国际最热门的金属零部件成形技术”之一，已成为国际粉末冶金领域发展迅速、最有前途的一种新型近净成形技术。MIM 工艺壁垒极高，在复杂金属产品生产上极具优势。

全球 MIM 市场稳步增长，行业发展潜力较大。根据立鼎产业研究中心预计，2026 年国内 MIM 市场规模将达到 141.4 亿元。随着 5G 智能手机、多摄像头智能手机、折叠屏手机等智能手机的兴起和发展，以及智能手表、TWS 耳机等可穿戴设备的发展，消费电子设备内部结构不断朝着精密化、小型化的趋势发展，而 MIM 工艺在制造高复杂度、高精度、高强度、外观精美的精密结构零部件方面具有较为明显的优势，因此 MIM 行业的总体市场空间仍有望保持着一定的增长。

一方面，在智能手机领域折叠屏手机正逐渐兴起，2021 年国内外主要手机品牌厂商均已切入折叠屏手机市场，三星、华为、小米、OPPO、荣耀等品牌均已推出一代或几代折叠屏手机，根据 Omdia 和 Counterpoint 的统计，2022 年全球折叠屏手机销量将接近 1,830 万台。折叠屏转轴是折叠屏手机最重要机构件，其结构复杂，由上百个精密零件及元器件在有限的空间中迭加组成，其中最关键的零件构成即为 MIM 零件，根据折叠机不同的折叠形态，其中 MIM 零件的成本约在几十到几百元的范围。从长期来看，折叠屏手机将实现平板与手机的结合，随着技术、工艺的创新，折叠屏有望成为下一代引领行业变革的突破性设计，市场前景可期，进而带动 MIM 行业的增长。另一方面，智能手表在不断完善续航、功能多样化、数据监测准确化的趋势下，销量持续快速增长，根据旭日大数据统计，2020 年全球智能手表出货量约 1.94 亿台，同比增长 26%，预计到 2023 年有望达到 5.1 亿台，3 年复合增速达到 38%，行业渗透成长提速，而备受消费者关注的智能手表搭载的如血氧、心电图、呼吸速率侦测等健康监测功能有望实现疾病从被动治疗到主动预防，将推动智能手表新一轮普及渗透。此外，随着 5G、AI、VR 等技术的发展，可穿戴智能设备将在生物识别、医疗监控、安全和数字支付领域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特别是科技巨头不断增强可穿戴 AI 技术的应用，为可穿戴设备创造更多的应用场景。MIM 工艺可为可穿戴设备领域提供智能手表的表壳表体、可穿戴设备结构件等 MIM 产品，包括智能手表在内的可穿戴设备的应用场景扩大和市场渗透，将有望拉动 MIM 需求增长。

MIM 的应用领域广泛，在全球范围内，MIM 工艺已广泛应用于除手机和可穿戴设备以外的汽车、电子产品、医疗器械、消费品等诸多领域。然而，世界各地 MIM 应用结构具有明显差异：MIM 工艺在亚洲市场主要用于电子产品行业，在北美市场主要用于医疗器械等领域，在欧洲则更加偏重于汽车与消费品行业。MIM 厂家目前全球有数百家，亚洲作为全球 MIM 的重要集结地区和主要产品产地，聚集了全球大部分 MIM 厂商，其中，大多数厂商年营收规模在 2 亿元人民币以下，客户数量较少或主要服务中低端品牌，在行业竞争中处于弱势地位，而年营收规模在 5 亿元人民币以上的 MIM 行业第一梯队企业全球仅有极少数。但随着 MIM 技术逐步为市场所认可，近年来，MIM 行业的市场竞争环境也出现了较大变化，消费电子行业内下游大型组装厂、部分上市公司纷纷对上下游行业进行垂直化整合，并加入了 MIM 产业的竞争行列，使得规模化竞争主体进一步增加。

(2) 传动业务

在互联网时代的带动下，伴随着 5G 等新兴技术的不断发展，市场对于传动业务的发展也给予了更多的空间和机遇，公司的传动业务包括传动组件业务和精密传动机构业务，其中传动组件有如折叠屏手机转轴、TWS 蓝牙耳机转轴等应用于消费电子领域的产品，精密传动机构主要包括精密齿轮箱和传动系统，其体积较小，结构复杂，且对设计、制造、装配等方面存在较高的要求，并可应用于智能手机、智能家电、智能家居、医疗、汽车以及机器人等诸多领域，市场前景良好。

在消费电子领域，折叠屏手机正逐渐兴起，折叠屏实现可折叠的核心之一在于铰链转轴的设计。由于折叠屏需要进行 10 万次以上的折叠，每次折叠都会对转轴造成一定的磨损，而且既要做到纤薄，又要把折叠屏相关的连接、走线、散热等 100 多个零件及元器件完好地设计进去，所以，折叠手机的铰链转轴精密密度、复杂度、轻薄度及性能远超笔记本电脑的要求，其耐用性和可靠性成为折叠屏手机的技术挑战之一。未来，随着折叠屏手机的推广，折叠屏手机出货量有望迎来持续增长，

带动铰链转轴市场需求的增长。

在智能家居领域，全球智能家居市场和中国智能家居市场都呈现快速增长趋势，据 IDC 数据，预测 2020-2025 年全球智能家居设备出货量复合年增长率约为 12.2%，预计到 2025 年将超过 14 亿台；2021 年上半年中国智能家居设备市场出货量约为 1 亿台，同比增长 13.7%，预计 2021 年全年出货量为 2.3 亿台，同比增长 14.6%，预测 2025 年出货量将达到 5.4 亿台。随着智能家居行业的发展，越来越多的智能家居应用场景和智能家居单品出现，需要进行更多智能交互与控制，比如智能窗帘减速、智能电视机摄像头升降、智能锁心等都需要通过智能交互和控制来完成相应的动作和实现特定的功能。作为机械驱动中必不可少的传动系统起着重要作用，其将影响智能家居设备动作完成的高效性、精准性。为了提升智能化程度以提供更好的用户体验，智能家居系统和产品交互和控制的精密性需要被提升的要求将愈发强烈，这将使得对精密性更高的微型传动系统在智能家居产品中得到更加普遍的应用。未来，随着 5G 技术的发展及商用推广和 AIOT 生态的逐步扩展，智能家居市场认可程度继续提升，智能家居产品将会得到进一步的推广应用，智能家居与精密传动技术的融合也将更为深入，从而将对更加精密、高效的微型传动系统产生巨大的市场需求。

在汽车领域，精密传动机构应用广泛，如电动尾门撑杆、自动门锁、电动控制车窗升降系统、触控式手套箱等，其中汽车电动尾门通过电动推杆、传感器、吸合锁装置、控制器等对汽车尾门进行遥控开门，操控便捷、实用性强，在新能源汽车的配备上更为普遍。根据中汽协数据，2021 年全国汽车销量 2,627.5 万辆，同比增长 3.8%，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 352.1 万辆，同比增长 1.6 倍，全年新能源汽车新车渗透率达到 13%；根据国务院发布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到 2025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 20% 左右，随着新能源汽车渗透率逐步提高和销量的提升，将进一步推动新能源汽车上的精密传动机构（汽车电动尾门等）的发展。未来，在汽车电动化、智能化和轻量化等趋势推动下，能够满足汽车精密控制、微型化、轻量化的精密传动机构将受益得到进一步发展和应用。

（3）TWS 耳机业务

TWS 耳机近年来发展快速，目前主要市场参与者包括各智能手机品牌厂商旗下的 TWS 品牌、传统耳机厂商以及白牌 TWS 耳机。随着消费者对 TWS 耳机消费认知的提升，市场竞争也是愈发激烈，TWS 耳机品牌化也在不断加速中，根据旭日大数据统计，2021 年上半年 TWS 耳机出货量同比增长 47.69%；2021 年上半年品牌 TWS 耳机占比 48%，较 2020 年提升 4 个点，其中安卓品牌凭借价格优势快速渗透中低阶市场，带动 TWS 耳机需求增长。根据 IDC 预测，2020-2024 全球 TWS 出货量将由 2.3 亿副增至近 4 亿副，TWS 耳机渗透率有望进一步提升。

2、行业的周期性和季节性

MIM 行业的发展与国家经济的增长密切相关，伴随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消费电子产品、汽车产品及医疗服务的需求不断提升，为 MIM 行业的发展打开了市场空间。

MIM 产品主要用于消费电子、汽车制造及医疗器械等领域，该行业的周期性与上述产业基本保持一致，这些行业的产品市场需求和销售情况在一定程度上均会受到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从而呈现出周期性的特点。在宏观经济向好的时期，消费电子、汽车制造及医疗器械产业将保持同步发展，MIM 行业也将处于景气周期；反之，宏观经济不景气时，上述产业发展将受到一定程度抑制，从而对 MIM 行业发展产生一定的影响。

我国 MIM 产品主要的应用市场为消费电子领域，该市场的需求变化对 MIM 行业影响显著。一般而言，下半年相对上半年的销量较大，此外，个别终端客户产品景气度的情况也将对部分时期销量造成明显影响。因而，MIM 行业的季节性特征主要源自下游行业需求的影响。

3、行业的新技术发展趋势

（1）MIM 业务

为实现 MIM 产品的进一步推广，行业内企业需要根据各领域需求对行业前沿技术进行研究开发，以扩大 MIM 产品在更多领域的适用性，因而材料的多元化及工艺的复杂化将成为行业技术未来的发展趋势。

1) 材料体系的多元化发展

现阶段，我国 MIM 产品多以不锈钢及铁基合金粉末为原材料，产品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等领域。然而，随着下游领域对材料多元化及产品轻量化等差异化需求的不断提升，现有不锈钢及铁基合金产品已无法完全适应市场需求。因此，行业内企业需要追随市场对其他材料 MIM 产品的多元化需求，不断丰富 MIM 产品材料体系，如扩大钛合金、钴基合金、钨合金、磁性材料、镍基合金、复合陶瓷等材料在 MIM 产品中的应用，进一步推动行业技术进步及规模增长。

2) 技术工艺的复杂化发展

虽然我国 MIM 技术已经接近国际先进水平，但受制于技术工艺的特性，在部分领域仍无法规模化应用 MIM 技术，如超小、超大型 MIM 产品及多种材料结合的 MIM 产品等领域，仍存在较大技术发展空间。因此，微粉末注射成形、超大件注射成形及共注射成形等技术工艺将成为行业的重要发展方向，微粉末注射成形将促使 MIM 产品体积更小、更精细；超大件注射成形通过减少粘结剂用量增大产品尺寸，推动超大尺寸 MIM 产品的应用及普及；共注射成形能够将磁性材料与非磁性材料、硬质材料与软质材料、导电材料与绝缘材料有机结合，从而有效提升 MIM 产品适用性。

(2) 传动业务

传动业务应用领域广泛，可应用于智能手机、智能家电、智能家居、医疗、汽车以及机器人等诸多领域，因而企业需根据各行业领域的产品需求配合研发和设计配套的传动组件产品或精密传动机构产品，如折叠屏手机的轻量化、超薄化发展趋势相应带动其手机转轴传动组件的轻量化、超薄化。此外，智能手机、智能家居、智能家电类产品设计正不断小型精密化，并具有高效节能减排等要求，因此作为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智能家居、智能家电等领域的精密传动机构产品重要构成部分之一的齿轮箱也正在不断向小型化、精密化、高效率化方向发展。

(3) TWS 耳机业务

TWS 耳机正不断发展并搭载定向音频技术、辅听技术以及录音转文字技术，以实现更多的应用功能和场景。TWS 耳机通过搭载定向音频技术，可以在保护听力的同时保证私密性，并具有更舒适的佩戴体验；TWS 耳机通过搭载辅听技术、录音转文字技术可以实现蓝牙耳机的多功能化，能够满足特殊人群的助听需求，并能够实现录音转文字的功能。

4、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及产品市场地位

目前 MIM 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市场竞争能力主要体现在专业技术、产品质量、供货能力、售后服务和产品价格等方面，具有综合竞争优势的企业在市场竞争中的优势更为明显。

随着电子行业对 MIM 需求的爆发，且电子组装厂主要分布在具有劳动力成本优势的亚洲，亚洲 MIM 企业蓬勃发展，并成为消费电子 MIM 产品生产的主要集中地。亚洲 MIM 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领域，行业内主要有上海富驰（东睦股份）、艾利门特（信维通信）等大陆 MIM 厂商；新日兴、台耀科技、东莞成铭、佛山全亿大等台资 MIM 厂商；昶联金属等港资 MIM 厂商、安费诺等美资 MIM 厂商以及 Indo-MIM 等印度地区的 MIM 厂商。公司凭借自身的技术优势和快速响应体系，依托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稳定的客户资源，在生产制造能力、收入规模、产品质量、配套服务、经营管理效率等方面均位于行业前列，且公司目前是国内首家以全 MIM 产品上市的企业，并于 2021 年 11 月荣获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

随着公司 MIM 技术应用的日益成熟和品牌影响力的不断提升，公司继续开发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领域产品类别的同时，将深化拓展智能家居等其他领域，并且积极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推进对智能终端业务的战略布局，推动公司业务进一步向下游产业链拓展，此外，公司将进一步加快推动传动和散热板块业务的发展，不断稳固行业地位，不断拓宽业务范围，实现产品和业务领域的多元化，未来公司产品的市场地位有望进一步提升。

子公司安特信作为一家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技术实力雄厚，已取得发明专利5项、实用新型专利28项、外观设计专利8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17项，拥有底层软件技术、RF仿真技术、TWS集成技术、ANC技术、单双麦降噪技术、AI技术等核心技术，具备从前端设计开发到后端生产制造交付的一站式全流程TWS耳机方案提供商。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为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领域和汽车领域大批量提供高复杂度、高精度、高强度、外观精美的定制化 MIM 核心零部件产品，产品涵盖了诸如智能手机中的摄像头支架、连接器接口、装饰圈、转轴用 MIM 件等，可穿戴设备中手表的表壳表体、手表结构件、耳机结构件等，汽车零部件等，覆盖了多个细分门类。此外，公司还为智能手机、智能耳机、智能家电等领域提供转轴装置及电机齿轮箱模组等精密传动机构产品，和为消费电子、通信等散热领域提供热管、VC 等散热产品；子公司安特信主要为消费电子领域客户提供蓝牙音频产品技术一站式解决方案，产品覆盖了智能耳机、TWS 蓝牙耳机、主动降噪耳机、智能穿戴等相关产品。

公司凭借优良的产品质量和快速反应的服务体系，产品已经最终应用于苹果（Apple）、三星（SAMSUNG）、小米、OPPO、vivo、谷歌（Google）、海信等国内外知名消费电子品牌和长城、本田、上汽通用、舍弗勒、康明斯等国内外知名

汽车品牌商和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子公司安特信主要致力于智能耳机业务，主要客户包括 OPPO、Nothing、安克、多科、飞智等国内外知名品牌商。

2、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或生产计划安排采购，实行“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并通过供应商开发、绩效监控、年度审核与替代开发等方面对供应商进行动态化管理，保证公司生产的稳定性。在生产上，不同客户对产品的工艺、技术参数、质量标准等方面均存在一定需求差异，且产品生产工艺环节较多，因此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并结合自主生产和外协加工安排生产。公司设有市场部，专门负责市场开拓、产品销售、客户建档及关系维护等工作，通过展会、客户需求挖掘、客户口碑推广、网络平台、有针对性地联系客户等多种渠道进行市场推广，并采取直接销售模式，通过与客户直接接触及时获取客户的需求变化信息，调整研发、采购及生产布局，从而极大程度地满足客户的差异化需求，提升自身的市场响应能力。子公司安特信经营模式与公司类似，基本实行“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但对于如芯片等紧缺性较强、采购周期较长的物资会战略性的进行采购储备，以满足企业未来的生产经营需求。随着公司对子公司安特信管理的逐步深入，对其经营模式也在逐步加强调整和完善。

3、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随着国内外主要消费电子品牌客户对手机摄像头支架、转轴用 MIM 件、穿戴设备结构件等 MIM 产品的需求持续扩大，公司继续坚持主业，积极响应客户需求，配合客户进行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研发，凭借自身的技术优势和快速响应体系，为客户提供满意的解决方案，使 MIM 产品应用到更多的场景和领域。

4、公司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公司具有强大的技术研发能力，通过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及产学研合作，储备行业内领先的技术及工艺，并通过持续投入生产设备、培养及引进专业类人才保持行业内领先的生产制造能力、全制程生产及管控能力，不断提高生产自动化、智能化水平，提高生产效率，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并于 2021 年 11 月荣获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在各方面都保持着较强的竞争优势。

公司 MIM 产品主要应用于更新换代频繁的消费电子领域，面对下游客户对零部件新型多样化需求、对产品质量和精度的更高要求以及产品对新材料新工艺的应用需求，公司对原有 MIM 生产线的升级改造成为契合和满足客户需求的关键和挑战。此外，面对传动业务广阔的市场应用领域和前景，公司对现有传动业务生产制造规模的扩大、自动化水平的提升也成为公司亟待突破的瓶颈。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文化组织优势

公司始终秉承“真诚、踏实、完美、集智、创新、进取”的核心价值观，并积极推动核心价值观的传播和影响，将其深入贯彻到公司每一位员工，促使一个共同意识的产生和流传。共同意识所产生的文化是公司长远发展的基石，它作为公司组织发展的基础，与公司的领导层、各团队一起构建了一个稳固、长效的良好文化组织结构。在公司领导层的带领下和各部门团队的协作下，我们不断的进行人才引进，构建内外部人才培养体系，并通过有效的员工激励机制稳固并壮大我们的组织结构，由此带来了公司飞速的发展和业绩的快速增长。而在此过程中，逐渐形成的公司文化组织的特有竞争力，在推动公司深耕 MIM 行业的同时，也逐渐促进了公司客户资源优势、研发能力优势、量产管理能力优势等核心竞争力的形成和实现，以此推动着我们向新兴市场和技术附加值更高的领域进行开拓，明确并逐步实现我们更长期的战略目标。我们的竞争力将为我们的战略目标赋能，而我们的文化组织将是未来我们实现更长期战略目标的基础。

2、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长期深耕 MIM 行业，凭借着业界领先的技术水平、稳定的产品品质、专业的服务团队和快速的响应能力，在消费电子、汽车等领域积累了一大批知名品牌客户资源，客户全面且覆盖率高，并与其建立起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也为公司在散热和传动领域的业务拓展以及进一步推动公司业务向下游产业链拓展提供了有力的客户基础。由于品牌客户具有成熟且稳定的供应链体系，且对新供应商的审核严格、审核周期长，所以无形之中对体系外的供应商建立起了客户壁垒，而公司真诚的客户服务带来了更为有效的客户粘性，包括新产品的开发能力、快速的爬坡能力、稳定的烧结产能等都能满足客户的需求。此外，标杆品牌客户在产品中不断提升 MIM 零部件的使用量，也为其他企业对 MIM 产品的大批量应用起到良好的示

范效应，由此产生的长期业务合作关系将为公司后续业务的持续拓展奠定基础。

3、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对技术研发能力、创新能力的持续提升，不断增加研发投入，提高技术水平和产品核心竞争力，公司已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荣获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一方面，公司敢于创新，并设有工程技术中心作为公司的战略及研发平台，调研行业发展动向、捕捉行业最前沿信息，进行新技术、新领域的战略布局，在公司拥有丰富的产品开发经验和大量的行业技术经验的基础上，不断尝试各种 MIM 新材料、新工艺的体系创新研发，不断突破 MIM 制造的材料、重量、尺寸、厚度、形状结构，并逐步将仿真技术运用到设计等各个环节，满足客户的需求和市场产品发展的趋势，走在 MIM 行业发展的前端，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另一方面，公司逐步建立起自身的行业技术壁垒，包括拥有自主研发的改混料能力、差异化的产品烧结技术处理能力、MIM 精密模具设计开发制造能力、MIM 制品的后处理能力、自动化设备技术研发能力等，贯穿 MIM 生产的全过程，将研发与生产紧密结合，降本增效，提升产品的竞争力。此外，公司持续加大对新产品、新技术、新领域的研发和布局，不断研发和丰富 MIM 的材料应用体系，重点加强对微小传动组件的开发和研制，不断进行散热材料及零部件的开发，并积极向高功率、高效率的热管、均温板（VC）及新型散热材料方向拓展。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取得发明专利 2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43 项、外观设计专利 9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7 项。

4、全制程管控优势

全制程管控能力带来的是成本优势和生产效率，而公司拥有良好的全制程管控能力来保证产品的最终良率，控制生产成本的同时满足客户的交期，增强客户的满意度。MIM 制品的生产工艺制程较长，生产工序较多，任一工序的失误或出错都会导致该道工序的在制品良率降低，从而引起最终产品良率的降低。公司深耕 MIM 行业十多年，拥有出色的 MIM 规模化生产经验和全制程管控经验，面对复杂多样的 MIM 订单，有着一套行之有效的管控方法，覆盖生产的全过程，能够保证 MIM 产品的最终综合良率居于行业平均水平之上，极大的增强了公司的竞争力。此外，公司良好的全制程管控能力也为公司开拓诸如散热、精密传动、组装等生产制程复杂、工序众多的新领域新产品提供良好的经验优势和生产管理能力。

5、快速响应优势

响应能力是客户服务质量的重要体现，因此公司一直注重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回应、快速解决和快速反馈，在内部决策、项目开发管理、模具开发一体化以及快速生产等方面具有明显的快速响应优势。公司通过不断的精炼管理层级，提升内部决策效率；严格按照项目开发管理程序，及时反馈客户开发过程信息并持续改进，满足客户产品开发需求；持续提高模具设计、制造、应用、维护等一体化能力，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升客户产品样品的交付速度；提高自动化水平，合理安排生产周期，不断提升公司柔性化生产能力；推进制程全面化，提高产品生产效率。

6、内部管理优势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不断对管理经验进行总结，同时通过对兼具专业能力、技术能力、管理能力的高端人才的持续引进，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管理体系。管理人员方面，公司具有稳定的管理团队，核心管理人员具有丰富的行业从业经验和专业的技术能力，并能够研判行业发展趋势。管理体系方面，公司已通过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ISO13485:2016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IECQ QC080000:2017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IATF16949:2016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IEC27001:2013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等认证，同时积极引进行业先进管理模式，不断完善自身管理体系建设，并大力推进信息化管理系统（包括 ERP、OA、PLM、MES、SPC、HR、BI、WMS、数据决策、产线看板和 EAM 资产管理等软件系统）建设，提高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效率。管理制度方面，公司通过制定健全的管理制度，覆盖公司生产、销售、研发等各个环节，将各环节形成的优势逐一制度化、流程化，推动公司整体优势的循环可持续发展。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1 年度，面对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波动、行业竞争加剧、芯片短缺等挑战，在公司管理层的带领下，公司遵循年初制定的 2021 年年度经营计划以及公司发展战略，并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产品为龙头、以技术创新为驱动，推进规模增长的同时兼顾效益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04,113,167.09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3.7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899,702.9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64%；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281,589.90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7.46%。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变动主要原因如下：

报告期内，受益于重要大客户市场订单量的增长以及折叠屏手机市场的发展，公司的业务规模逐步扩大，产品销量有所增长，净利润水平有所增长，同时 2021 年 3 月 31 日安特信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费用为 2,777.5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539.92 万元；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为 1,792.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39.71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进行新项目、新材料的研发，研发投入为 17,583.43 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增长 17.83%。

报告期内，子公司安特信经营业绩不及预期。主要系：①2021 年度营业收入相比上年同期虽有明显增长，但在企业规模快速扩张的背景下，出现研发人员超配、部分物料呆滞等情况；②受市场竞争加剧的影响，以及在整体生产管理、量产规划等方面能力仍有所欠缺，影响了整体的盈利能力；③原材料、人工等成本明显上升。因此，安特信在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同时仍出现了经营业绩亏损，且无法完成 2021 年度业绩承诺。根据审计机构及专业评估机构对安特信未来经营业绩、盈利能力的分析，收购安特信所形成商誉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经谨慎判断，安特信出现无形资产及商誉减值迹象，公司本期计提无形资产及商誉减值准备 8,975.54 万元，同时根据相关协议约定确认了业绩补偿收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相关定义及规定，上述无形资产及商誉减值损失计入经常性损益，业绩补偿收益构成非经常性损益。

重点经营事项的执行情况如下：

1) 把握市场动态，深化核心客户合作，持续拓展客户群体

公司秉持“开拓新客户、深挖老客户”的市场开拓理念，紧跟客户的发展步伐，敏锐洞悉市场发展趋势，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报告期内，公司积极与核心客户进行新项目的开发并推动新项目转量产，配合主要客户进行新产品、新技术、新材料的研发，面对国内外主要消费电子品牌客户对折叠手机转轴 MIM 件、穿戴结构件等 MIM 产品的新需求，公司凭借强大的技术研发能力、快速的响应能力以及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推动新项目成功上量，主要核心客户带来的营收有所增长，与主要核心大客户的合作得到进一步的深化。

此外，公司不断拓展潜在的 MIM 客户群体，在消费电子、智能家居等领域不断进行新客户的开拓，并进一步依托公司优质的客户资源、丰富的规模化生产经验以及全制程管控能力，持续推动散热和传动板块的业务发展，成功为智能手机、智能耳机、智能家电、智能家居等领域供转轴装置及电机齿轮箱模组等精密传动机构产品，并积极配合大客户需求，合作开发折叠屏手机的转轴组件。为消费电子、通信等散热领域客户提供热管、VC 及其组件等散热产品，并为消费电子领域提供 TWS 蓝牙耳机等产品，助力公司客户结构的不断优化和公司产品的多元化发展。

2) 持续推进与子公司的整合，加快对子公司业务梳理和管理提升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完成对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60%的股权收购，安特信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安特信作为一家集合蓝牙模块、方案研发、生产供应和销售以及客户服务为一体的公司，专注于声学研发设计、蓝牙技术、智能音频软硬件开发，与公司在消费电子产业技术、组装经验和产品市场上形成了良好的互补。

报告期内，随着子公司安特信持续的从 ODM 转型成 ODM 与 OEM 为一体的厂商，以及生产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其内部管理、供应链管理及项目管理方面问题逐步凸显，公司于下半年开始逐步介入协助。一方面，逐步将精研的企业文化传递、渗透至安特信，并取得安特信管理层的认可。另一方面，公司对安特信的日常管理采取了必要的管理措施，如人员的派驻、子公司管理制度的建立、办公系统的对接等。此外，公司持续推动安特信进行降本增效，如推动安特信西乡研发基地搬迁整合，形成坪山研发生产一体化基地，加强从研发到生产的全过程沟通及响应能力；梳理精简安特信原有的较为繁冗的组织架构和职能架构，加强人员管理、采购成本管理、生产过程管理。

公司与安特信将继续加强人才、技术、管理经验等方面的沟通和交流，并为安特信的企业文化的建设、管理提升、量产规划、成本管控、效率提升等方面提供协助，充分协同双方之间的业务发展，不断推动公司与安特信的整合，持续助力安特信由 ODM 转型成 ODM 与 OEM 为一体的厂商。

3) 合理使用募集资金，稳步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基于公司的战略布局和长远发展，为满足公司 MIM 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增强盈利能力，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

券顺利融资，所募资金用于新建消费电子精密零部件自动化生产项目，项目的稳步实施将有助于公司紧跟行业及市场的发展趋势，满足产能扩充的需求。目前，募投项目整体建设进度按计划稳步开展，相关主体建设工程已经完成，正在进行内部装修和设备安装、调试，部分生产制造车间已开始投入使用。

4) 持续加强研发投入，增强产品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力度，迎合行业和市场发展趋势，积极配合主要客户进行新产品的研发试制，重点推进重要客户、主要产品的研究开发，并争取转化为后期的订单，同时不断进行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储备，为未来的市场业务发展做好储备。2021 年，公司稳步推进关键研发项目并成功上量，如折叠屏手机转轴铰链、可穿戴表壳等项目，并积极争取折叠屏手机转轴的整体组装项目。此外，主要大客户的研发项目也逐步增加，公司积极配合客户的研发需求，部分项目成功量产。除基于 MIM 技术的研发项目之外，公司非 MIM 产品的研发也在持续推进，散热事业部、传动事业部的相关研发项目均取得了一定的进展，部分产品成功上量；安特信继续深耕主业，配合客户进行了多款 TWS 蓝牙耳机的研发、制造。

5)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推行激励政策

人才是公司发展的核心资源和驱动力。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适应公司未来战略发展的人才队伍，一方面，对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适当的职能调整，并积极引进外部优秀的技术、管理人才，同时招聘优秀的应届毕业生，培养注入新鲜血液，为各板块业务的稳定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另一方面，公司始终注重对内部人才的长期全面培养，在坚持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双线培养机制的原则下，不断通过内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培训，从而提升公司人才的整体素质和技术、管理能力。

为稳定公司管理层以及技术、管理人才，公司近年来持续推行激励计划。报告期内，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向符合条件的 4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7.136 万份（调整后）股票期权，向符合条件的 108 名激励对象授予 123.468 万股（调整后）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个人利益捆绑，充分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员工（包括外籍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6) 加强企业内部控制，持续推行成本管控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内部控制管理的提升也是重中之重，良好的内部控制有利于规范公司的治理结构，并完善对子公司的控制和管理，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体系，持续规范信息披露事务；完善财务管理和财务报告，加强各类资金管理，规范销售、采购等生产管理流程，尤其是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的管控，不断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和内部审计管理；加强资产管理和信息化系统的建设；强化对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情况的管理。

同时，公司持续推行成本管控，通过加快实施智能制造计划，提高生产智造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不断完善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减少非必要工序，优化产品生产周期并提高产品良率；加强供应商管理与协同，采购比价竞争进一步充分化，降低采购成本；加强预算管控，减少非必要支出，合理避免企业资源浪费等方式，有效降低企业运营成本，在企业经营规模扩大的同时进一步提高企业盈利水平。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404,113,167.09	100%	1,564,126,473.25	100%	53.70%
分行业					
消费电子行业	2,170,159,573.67	90.27%	1,412,830,912.75	90.33%	53.60%

其他行业	193,474,526.13	8.05%	131,735,519.71	8.42%	46.87%
其他业务收入	40,479,067.29	1.68%	19,560,040.79	1.25%	106.95%
分产品					
MIM 零部件及组件	1,886,737,427.54	78.48%	1,460,596,710.34	93.38%	29.18%
终端产品	376,308,519.17	15.65%			
传动、散热类组件及其他	100,588,153.09	4.18%	83,969,722.12	5.37%	19.79%
其他业务收入	40,479,067.29	1.68%	19,560,040.79	1.25%	106.95%
分地区					
内销-华东地区	202,633,271.43	8.43%	215,246,755.28	13.76%	-5.86%
内销-华南地区	667,163,943.40	27.75%	283,534,698.17	18.13%	135.30%
内销-国内其他	155,655,144.72	6.47%	146,844,768.85	9.39%	6.00%
海外	1,378,660,807.54	57.35%	918,500,250.95	58.72%	50.1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404,113,167.09	100.00%	1,564,126,473.25	100.00%	53.7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21 年:

单位: 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消费电子行业	2,170,159,573.67	1,604,853,005.17	26.05%	53.60%	56.51%	-1.37%
分产品						
MIM 零部件及组件	1,886,737,427.54	1,320,345,041.18	30.02%	29.18%	24.01%	2.91%
终端产品	376,308,519.17	351,638,945.03	6.56%			
分地区						
内销-华南地区	667,163,943.40	428,122,203.91	35.83%	135.30%	123.60%	3.36%
海外	1,378,660,807.54	1,061,999,505.55	22.97%	50.10%	71.54%	-9.63%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404,113,167.09	1,758,691,517.40	26.85%	53.70%	60.07%	-2.9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2020 年:

单位: 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MIM 零部件及组件	1,460,596,710.34	1,064,689,872.60	27.11%	3.02%	18.69%	-9.63%
终端产品	/	/	/	/	/	/
传动、散热类组件及其他	83,969,722.12	32,430,856.59	61.38%	77.56%	88.27%	-2.20%

变更口径的理由

公司上期是按产品的下游划分产品类别，分为智能手机类、可穿戴设备类和加工服务及其他类；由于业务版块增多，原分类口径无法全面反映业务的实际情况，从本期开始产品的分类规则以业务为中心，从业务品类的角度划分产品；分为 MIM 零部件及组件、终端产品、传动、散热类组件及其他。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消费电子行业	销售量	PCS	1,154,810,097	1,013,193,214	13.98%
	生产量	PCS	1,051,663,309	1,134,322,548	-7.29%
	库存量	PCS	69,270,021	182,815,056	-62.11%
其他行业	销售量	PCS	23,946,975	14,680,746	63.12%
	生产量	PCS	27,616,287	14,113,035	95.68%
	库存量	PCS	9,111,851	4,309,824	111.4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消费电子行业库存量同比减少，主要系公司优化资源配置，备库减少所致。

其他行业销售量与生产量与库存量同比增加，主要系公司拓展的新业务如终端产品增加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消费电子行业	直接材料	539,916,326.75	30.70%	199,539,253.31	18.16%	170.58%
消费电子行业	直接人工	359,264,618.21	20.43%	252,355,872.89	22.97%	42.36%
消费电子行业	制造费用	705,672,060.22	40.12%	573,503,249.11	52.20%	23.05%
其他行业	直接材料	55,241,680.87	3.14%	24,473,863.83	2.23%	125.72%
其他行业	直接人工	24,137,874.54	1.37%	10,240,943.82	0.93%	135.70%
其他行业	制造费用	71,061,793.03	4.05%	37,007,546.23	3.37%	92.02%
其他业务	其他	3,397,163.78	0.19%	1,550,046.72	0.14%	119.17%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MIM 零部件及组件	直接材料	330,048,105.73	18.77%	207,079,674.91	18.85%	59.38%
MIM 零部件及组件	直接人工	292,800,828.47	16.65%	256,633,606.91	23.36%	14.09%
MIM 零部件及组件	制造费用	697,496,106.98	39.66%	600,976,590.78	54.70%	16.06%
终端产品	直接材料	231,725,006.35	13.18%			
终端产品	直接人工	76,419,857.80	4.35%			
终端产品	制造费用	43,494,080.88	2.47%			
传动、散热类组件及其他	直接材料	33,384,895.54	1.90%	16,933,442.24	1.54%	97.15%
传动、散热类组件及其他	直接人工	14,181,806.47	0.81%	5,963,209.80	0.54%	137.82%
传动、散热类组件及其他	制造费用	35,743,665.40	2.02%	9,534,204.55	0.87%	274.90%
其他业务	其他	3,397,163.78	0.19%	1,550,046.72	0.14%	119.17%

说明

2021 年 3 月 31 日，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主要产品的类别是终端产品。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31日	175,299,857.83	60.00%	收购	2021年03月31日	控制权转移	380,123,743.27	-53,860,873.67

注：2020 年 11 月 11 日，公司与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特信”）原股东签订了《股权收购框架协议》，2021 年 02 月 08 日，公司与安特信原股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拟出资 18,000 万元受让安特信的 3,000 万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安特信 60% 的股权。

2021 年 02 月 0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60% 股权的议案》，2021 年 02 月 0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购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60% 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司已于 2021 年 02 月 08 日按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支付第一期股权转让款 3,000.00 万元，并于 2021 年 03 月 11 日支付第二期股权转让款 6,000.00 万元，合计支付 9,000.00 万元，2021 年 03 月 05 日，本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在 2021 年 03 月中旬实际已经控制了安特信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拥有了安特信的实际控制权，为便于核算，将对安特信在购买日确定为 2021 年 03 月 31 日，自 2021 年 03 月 3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核算。

2、其他原因的合并

本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09 日设立控股孙公司安特信技术（常州）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是 500 万元人民币。

本公司于 2021 年 07 月 28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一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是 500 万元人民币。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21年2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18,000万元人民币收购安特信60%股权。2021年2月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收购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6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公司与安特信的股东许明强、陈明芳、严伟军、何浪共同签署完成了《股权转让协议》。2021年3月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收购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6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安特信已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将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报告期内，安特信纳入合并的营业收入为380,123,743.27元，占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的15.81%，使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发生较大变化。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358,529,196.7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6.5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464,866,528.63	19.34%
2	客户二	309,991,796.25	12.89%
3	客户三	263,289,546.79	10.95%
4	客户四	189,859,436.55	7.90%
5	客户五	130,521,888.54	5.43%
合计	--	1,358,529,196.76	56.5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60,067,182.0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6.0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20,276,495.71	12.03%
2	供应商二	52,683,211.76	5.27%
3	供应商三	38,691,150.44	3.87%
4	供应商四	25,481,311.87	2.55%
5	供应商五	22,935,012.28	2.29%
合计	--	260,067,182.06	26.0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8,079,866.42	35,373,836.62	35.92%	主要系报告期收入增加、产品项目开发数量增加，导致市场开拓费用增加及 2021 年 3 月 31 日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61,363,508.53	104,433,030.18	54.51%	主要系 2021 年 3 月 31 日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管理费用增加及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3,621,584.54	2,156,213.45	1,459.29%	主要系报告期可转换债券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75,834,299.96	149,224,422.62	17.83%	主要系 2021 年 3 月 31 日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研发费用增加及报告期研发人员薪资增加、研发用设备的折旧摊销费用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高强轻质金属结构材料精密注射成形技术	高强轻质钢、钛合金等高强轻质金属结构材料具有低密度、高比强度和比模量等特点，对减轻结构重量、缩小体积、延长使用寿命起到关键作用，高强轻质金属结构材料的精密注射成形技术开发，可满足 5G 基站、消费电子、无人机和机器人等高技术装备对零部件小型化、轻量化、高性能化和结构复杂化的需求。	该项目已列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项目正常进行中。	(1) 注射成形钛合金的成本进一步降低； (2) 产品大规模应用于消费电子、无人机以及机器人等关键技术领域的关键部件。	高强轻质金属结构材料精密注射成形技术的研发，是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终端用户未来需求的，该项目的研发，有助于公司在消费电子等领域关键部件的制备上形成进一步的技术优势和壁垒，使得公司在该方面更具先发优势。
超高强钢	超高强钢具有屈服强度极高、刚性好、	目前该项目已	(1) 完成超高强	该项目不仅涉及到材料工艺

开发	耐磨性高等优点,该项目的开发可满足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工具、医疗器械行业等对强度、韧性、耐磨性要求极高的特殊应用场景。	完成材料、工艺以及产品的开发,正在更多项目中应用。	钢的材料及制备工艺开发; (2)实现该材料在相关领域的批量应用。	的开发,同时涉及到模组件的优化设计,项目的成功研发可以解决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工具、医疗器械等行业对超高强耐磨零组件的需求,进一步扩充公司的材料体系和产品应用领域。
高性能小模数齿轮研发及应用	近年来,随着智能机器人以及微型传动机构的快速发展,对微型小模数齿轮的需求日益增长,传统的机加工小模数齿轮虽然精度较高,但加工效率极低,成本极高,而目前粉末冶金制备的小模数齿轮的精度等级尚不能完全满足技术要求。该项目拟采用粉末注射成形进行高性能小模数齿轮的制备技术研发,以满足智能机器人、微型传动机构等对高精度微型小模数齿轮的需求。	该项目已与国内高校联合,成功申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本公司承担了注射成形高精小模数齿轮的技术研发工作。目前该项目正常进行中。	实现粉末注射成形制备高精微型小模数齿轮的相关材料和工艺开发,并导入终端用户应用。	该项目的成功研发,将与公司的传动业务形成优势互补,为公司的传动业务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助力公司传动组件相关技术实力的大幅提升。
高抛光材料、工艺开发及应用	近年来 MIM 在智能穿戴外观件上应用逐渐增多,同时外观的标准也越来越高,粉末冶金类产品表面因孔隙、夹杂等缺陷导致抛光效果偏差,本项目针对原材料的配方开发、致密化工艺、抛光工艺进行深度开发来提升外观零部件的表面效果。	目前该项目已完成高光原材料的配方开发、致密化后处理和抛光工艺的研发工作,有多个项目实现批量生产并不断进行技术升级。	(1)完成不同硬度金属高光原材料开发; (2)完成高致密度的烧结工艺和热处理工艺开发; (3)完成抛光耗材和自动化抛光工艺的量产化应用。	高抛光材料及工艺的研发,是符合市场客观需求的,该项目的研发,有助于公司在智能穿戴等领域关键部件的制备上形成较大技术优势,增大公司产品在高抛光零部件的渗透率。

消费电子 产品转轴 模组开发 及应用	转轴模组作为折叠屏手机、TWS 耳机等产品的关键核心部件,但由于消费电子产品内部空间小、结构复杂,其设计难度大。公司结合自身 MIM 产品优势,针对消费电子产品的转轴部件进行定制化设计开发,以满足终端客户的需求。	部分产品已量产	产品进入主流客户应用	与公司的 MIM 业务形成优势互补,为终端客户提供转轴模组的设计、零部件加工、组装一站式服务,大幅提高公司在转轴业务方面的技术优势,建立技术壁垒,成为消费电子产品转轴模组的主力供应商。
微型精密传动机构的设计 开发及应用	随着智能家居行业及相关产品的快速发展,越来越多的智能家居及家电产品需要用到微型精密传动机构。公司结合客户新需求,积极开展微型精密传动机构及电机齿轮箱的设计开发,以期服务于智慧电视以及智能家居相关产品。	已实现量产	进入主流客户应用	成为智能电视领域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并向智能家电产品进行产品拓展。
用于服务器的大功率散热模组开发	INTEL、AMD、NVIDIA 相继发布了大功率芯片(大于 500W)。但由于服务器、AI 计算产品内部空间小、结构复杂,其设计难度大。公司结合自身散热产品优势,针对服务器散热、AI 计算进行定制化设计开发,以满足终端客户的需求。	部分产品已量产	产品进入头部客户应用	成为服务器、AI 计算散热领域风冷、液冷的主要供应商之一。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673	504	33.5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7.33%	15.40%	1.93%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97	144	36.81%
硕士	72	56	28.57%
博士	2	1	10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85	222	28.38%
30~40 岁	331	228	45.18%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75,834,299.96	149,224,422.62	137,170,099.4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31%	9.54%	9.3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有所增加。此外，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纳入公司合并范围，亦导致公司研发人员增加。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9,377,695.10	1,526,356,177.25	46.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1,664,085.64	1,547,465,313.16	3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713,609.46	-21,109,135.91	-989.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6,282,507.46	1,676,536,597.05	28.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0,324,066.89	1,760,623,922.72	56.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041,559.43	-84,087,325.67	606.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829,075.40	629,472,903.41	-57.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290,675.61	84,127,342.46	42.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538,399.79	545,345,560.95	-73.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1,498,566.35	431,900,084.89	-158.2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同比增减	原因分析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9,377,695.10	1,526,356,177.25	46.06%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销售收入增加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及收到的税费返还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1,664,085.64	1,547,465,313.16	31.94%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销售收入增加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出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6,282,507.46	1,676,536,597.05	28.62%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

				理财产品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0,324,066.89	1,760,623,922.72	56.21%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C园D园项目投资、支付深圳安特信及常州瑞点的部分股权转让款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829,075.40	629,472,903.41	-57.93%	主要系公司上年度收到可转债募集资金导致上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多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290,675.61	84,127,342.46	42.99%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分配股利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5,680,696.05	717,179,262.40	-35.07%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动共同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0,853,224.44	12.19%	主要是理财产品收益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8,854,796.00	51.94%	主要是未交割的远期外汇合约期末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子公司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未实现并购时承诺的业绩、本公司应收安特信原股东相应的业绩补偿款对应的公允价值	否
资产减值	-159,032,748.53	-92.97%	主要是存货跌价准备及并购安特信的商誉减值损失	是
营业外收入	4,754,629.11	2.78%	主要是考核不达标处罚	否
营业外支出	1,530,850.11	0.89%	主要是对外捐赠、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否
其他收益	16,203,286.23	9.47%	主要是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贴	是
信用减值	-8,412,908.35	-4.92%	主要是计提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	是
资产处置收益	-382,796.65	-0.22%	主要是资产处置损益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10,806,773.56	14.26%	869,074,093.91	26.57%	-12.31%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减少 41.22%，主要系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支付 C 园及 D 园投资款、支付安特信与瑞点的部分股权收购款所致
应收账款	811,583,272.35	22.66%	647,012,278.52	19.78%	2.88%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加 25.44%，主要系报告期销售收入增加导致应收款增加所致
存货	363,983,275.87	10.16%	418,042,426.30	12.78%	-2.62%	报告期末存货较上年末减少 12.93%，主要系 2020 年度受疫情影响订单在下半年集中释放导致期末存货水平较高，相关订单已于 2021 年上半年消化，报告期末存货恢复正常水平
固定资产	1,125,999,936.37	31.44%	861,955,650.72	26.35%	5.09%	报告期末固定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30.63%，主要系报告期房屋建筑及在安装机器设备转固及报告期收购安特信导致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27,552,557.32	6.35%	172,095,602.23	5.26%	1.09%	报告期末在建工程较上年末增加 32.22%，主要系报告期新厂区基建工程投入所致
使用权资产	18,957,377.20	0.53%	852,686.36	0.03%	0.50%	主要系报告期根据新租赁准则，厂房租赁费用确认使用权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185,974,600.40	5.19%			5.19%	主要系报告期新增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4,065,940.12	0.11%	4,460,793.87	0.14%	-0.03%	报告期末合同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8.85%，主要系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2,954,804.35	0.08%			0.08%	主要系报告期新收购公司安特信资产负债表并入报表，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6,065,111.93	0.17%	287,823.97	0.01%	0.16%	主要系报告期根据新租赁准则，厂房租赁费用确认租赁负债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000,000.00	4.47%	101,145,204.00	3.09%	1.38%	主要系本公司应收安特信原股东相应的业绩补偿款对应的公允价值
商誉	55,978,170.83	1.56%			1.56%	主要系报告期收购安特信 60% 股权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2,104,000,000.00	2,134,000,000.00	90,000,000.00	160,000,000.00
2.衍生金融资产	1,145,204.00	-1,145,204.00						
金融资产小计	101,145,204.00	-1,145,204.00			2,104,000,000.00	2,134,000,000.00	90,000,000.00	160,000,000.00
上述合计	101,145,204.00	-1,145,204.00			2,104,000,000.00	2,134,000,000.00	90,000,000.00	160,000,0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未实现并购时承诺的业绩，本公司应收安特信原股东（许明强、陈明芳、严伟军、何浪）相应的业绩补偿款（对应本公司应付未付剩余交易款 90,000,000.00 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余额（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9,515,577.5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5,610,500.00	保函保证金
合计	45,126,077.51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04,275,557.83	4,326,028.00	4,622.0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是：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类：通讯设备的销售；无线电及外部设备、网络游戏、多媒体产品的系统集成及无线数据产品（不含限制项目）的销售；无线接入设备、GSM 与 CDMA 无线直放站设备的销售。电子产品、蓝牙耳机的研发和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声学与多媒体技术及产品，短距离无线通信产品，精密电子产品模具，消费类电子产品，电脑周边产品，与以上产品相关的嵌入式软件的开发、销售；及以上产品相关的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许可经营项目是：加工声学与多媒体技术及产品，短距离无线通信产品，精密电子产品模具，消费类电子产品，电脑周边产品。	收购	187,899,857.83	6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消费电子类	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控制权。		-53,860,873.67	否	2021年03月09日	关于收购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60% 股权的进展公告（2021-026）
合计	--	--	187,899,857.83	--	--	--	--	--	--	--	-53,860,873.67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精研 C 园厂区工程一期	自建	是	新建消费电子精密零部件自动化生产项目	83,901,663.57	184,326,382.41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65.00%		47,320,664.61	不适用	2020年04月27日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精研 C 园厂区工程二期	自建	是	新建高精密、高性能传动系统组件生产项目和新建高效散热组件生产项目	16,887,288.38	16,887,288.38	自有及自筹资金				建设期，未开始投产	2021年01月27日	关于拟对外投资的公告（2021-014）
合计	--	--	--	100,788,951.95	201,213,670.79	--	--	--	47,320,664.61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金融衍生工具	14,202,572.00	-1,145,204.00		59,500,000.00	14,202,572.00	1,256,972.00	59,500,000.00	自有资金
其他	100,000,000.00			1,709,000,000.00	1,809,000,000.00	5,179,773.45		自有资金
其他				395,000,000.00	325,000,000.00	3,750,260.81	70,000,000.00	募集资金

合计	114,202,572.00	-1,145,204.00		2,163,500.00	2,148,202,572.00	10,187,006.26	129,500,000.00	--
----	----------------	---------------	--	--------------	------------------	---------------	----------------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	公开发行可转债	56,236.64	27,345.92	48,289.88				8,357.22	继续实施募投项目	
合计	--	56,236.64	27,345.92	48,289.88				8,357.22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745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570万张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7,000.00万元。2020年12月9日，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5,443,396.23元后将人民币564,556,603.77元全部汇入公司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设立的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内（账号：1001290000001761）。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5,443,396.23元后，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为人民币564,556,603.77元，其中，募集资金净额为562,366,385.78元，未支付的发行费用2,190,217.99元。

截止2020年12月9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中兴华验字（2020）第020020号”验证报告验证确认。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1）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570,000,000.00
减：2020年度支付发行费用（注1）	5,443,396.23
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564,556,603.77
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注2）	204,695,355.91
以前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783,477.58
加：以前年度利息收入及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扣手续费	56,039.07

净额(+)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273,459,210.12
支付的发行费用(-)	150,943.39
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及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扣手续费净额(+)	4,048,576.43
募集资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结存余额	13,572,232.27
募集资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结存余额	13,572,232.27
差异	—

注 1: 2020 年度支付发行费用为承销及保荐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5,443,396.23 元。

注 2: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04,695,355.91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203,457,968.10 元, 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 1,237,387.81 元, 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中兴华核字(2020)第 020036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确认。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建消费电子精密零部件自动化生产项目	否	56,236.64	56,236.64	27,345.92	48,289.88	85.87%	2025年04月30日	4,732.07	4,732.07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6,236.64	56,236.64	27,345.92	48,289.88	--	--	4,732.07	4,732.07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											

用											
合计	--	56,236.6 4	56,236.6 4	27,345 .92	48,289.8 8	--	--	4,732. 07	4,732.0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04,695,355.91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203,457,968.10 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 1,237,387.81 元，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中兴华核字（2020）第 020036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确认。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 204,695,355.91 元用于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p> <p>信息披露：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0-196。</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 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 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相关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2 月 29 日、2021 年 01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189、2021-006）。</p> <p>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银行理财产品人民币 70,000,000.00 元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为以活</p>

	期存款方式存放于监管银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1001290000001761 账户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572,232.27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安特信 Technologies 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是：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类；通讯设备的销售；无线电及外部设备、网络游戏、多媒体产品的系统集成及无线数据产品（不含限制项目）的销售；无线接入设备、GSM 与 CDMA 无线直放站设备的销售。电子产	50,000,000.00	278,349,452.91	26,050,181.63	380,123,743.27	-68,444,900.23	-53,860,873.67

公司	品、蓝牙耳机的研发和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声学与多媒体技术及产品，短距离无线通信产品，精密电子产品模具，消费类电子产品，电脑周边产品，与以上产品相关的嵌入式软件的开发、销售；及以上产品相关的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许可经营项目是：加工声学与多媒体技术及产品，短距离无线通信产品，精密电子产品模具，消费类电子产品，电脑周边产品。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归母净利润是-53,988,350.98 元
苏州一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净利润是-866,833.96 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为了更好的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推进公司对智能终端业务的战略布局，推动公司业务进一步向下游产业链拓展，提升公司整体的研发实力和最终产品的附加值，报告期公司收购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60%股权，于2021年3月31日合并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报表。

报告期内，子公司安特信经营业绩不及预期。主要系：①2021年度营业收入相比上年同期虽有明显增长，但在企业规模快速扩张的背景下，出现研发人员超配、部分物料呆滞等情况；②受市场竞争加剧的影响，以及在整体生产管理、量产规划等方面能力仍有所欠缺，影响了整体的盈利能力；③原材料、人工等成本明显上升。因此，安特信经营业绩出现亏损。

公司与安特信的整合仍在稳步的推进过程中，公司将持续助力安特信由ODM转型成ODM与OEM为一体的厂商，促进其生产制造能力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秉承“真诚、踏实、完美，集智、创新、进取”的核心价值观，汇集众人之智、坚持创新之路、持续进取之心，以“建设成为更健康、更长久世界一流企业”为愿景，“以优良的平台，助力精研人的成长；以优质的产品，融入每个人的生活”为使命，紧密结合市场发展方向，通过持续的人才招引、人才培养和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开发创新，不断开辟新的产品应用领域、应用场景，在开发新客户、新市场的同时深入挖掘现有客户需求，扩大产品市场份额，提升产品附加值。

公司将在继续深入拓展 MIM 在消费电子、智能家居等应用领域的同时，完善 MIM 产品生产后制程（包括精密塑胶业务），积极拓展组装业务的应用领域和应用场景，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和盈利水平。同时基于现有核心竞争力，迎合时代与行业发展趋势，促进传动板块业务和散热板块的持续发展，并加强与精密塑胶业务的协同作用，进一步开拓智能家居、汽车（尤其是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及通信类应用领域，并战略布局消费电子智能终端业务，促进公司整体业务进一步向下游产业链延伸，不断拓宽业务范围，实现公司产品和业务领域的多元化，推动公司在消费电子行业的长期稳步发展和长远竞争

力的提升，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久利益。

（二）年度经营计划

1、着力打造六大业务板块的新发展格局，充分发挥板块间的协同效应

公司于 2021 年、2022 年成功收购安特信 60% 股权、瑞点精密 100% 股权，新拓展了电子制造与精密塑胶两大板块业务，将有效协同公司原有业务，实现公司多领域、多业务、多元化的发展规划。

第一，以金属注射成型为主体的精密金属制造板块。该板块以 MIM 零件和 MIM 组件产品制造为主体，配置了以 MIM 零部件为代表的精密金属制品一站式全制程生产工序，产品已经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领域和汽车领域。公司将继续深耕精密金属制造板块，并持续进行新材料、新领域、新技术、新产品和新工艺的研发，始终保持“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优势。

第二，传动板块。公司于 2019 年战略布局传动板块，经过多年的潜心研究和开发，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已成功为智能手机、智能耳机、智能家电等领域的客户提供批量化精密传动机构产品。未来，借力折叠屏手机的快速增长以及精密电机齿轮箱模组等传动机构在智能家居、智能家电等领域的广泛应用场景，公司将大力挖掘相关市场需求，持续提升传动板块的盈利水平。

第三，精密塑胶板块。子公司瑞点精密主要从事精密塑胶件及其组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制造，在汽车、消费电子及医疗器件等积累了一批优质的客户，产品应用领域和场景广泛，且能够与传动、散热等业务板块发挥良好的协同效应，有望在未来持续协助推动公司业务向新能源汽车、智能家居等领域的产品组件业务方向延伸。

第四，散热模组板块。公司可为消费电子、通信等散热领域客户提供热管、VC 及其组件等散热产品，并将进一步拓展在汽车、电脑、服务器、扫地机器人等领域的应用。

第五，智能制造服务板块。公司一直重视智能化生产制造，持续对现有生产线及设备进行智能化、信息化改造升级，打造了“智能外观检测车间”，并荣获“江苏省智能外观检测车间”、“常州市示范智能车间”等多项荣誉。未来，公司在满足内部需求之外，有望实现智能制造业务的对外输出，创造新的价值。

第六，电子制造板块。子公司安特信一直致力于智能耳机业务，具有较强的研发能力，在声学、芯片设计、射频设计、外观设计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未来，公司将持续推进对安特信整合和管控，并充分联动集团公司的各项资源、业务板块及制程能力，着力布局相关电子制造业务。

2、不断提高研发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

研发创新是企业持续发展的源动力，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强研究开发和技术创新方面的投入，以工程技术中心作为公司的战略及研发平台，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紧跟行业发展和市场趋势，不断加强对新领域、新技术、新材料、新产品、新工艺的探索和创新，同时不断健全和完善技术创新体制，吸引行业内的专业技术人才，引进先进的研发生产设备，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机构展开长期合作，通过自主研发创新与合作研发的方式，提升公司新产品的开发能力、技术成果转化能力和产品开发效率，最终目标是将研发创新转化为生产力，提高生产效率，进而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3、提升内部控制管理，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良好的内部控制有利于规范公司的治理，公司将持续完善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管控，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公司将严格执行监管部门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并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更新，及时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优化内部控制管理机制，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同时加强对子公司的控制和管理，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4、完善人才队伍建设，壮大公司组织结构

为了保证公司中长期战略目标实现的可能性，满足各板块业务日益扩大和持续发展的需求，公司将不断通过各种渠道进行管理和技术人才的招引，增加各业务领域重要岗位的人才储备，逐步壮大各层级队伍，同时不断加强基层、中层、高层人员的内外部培训体系的建设，强化人才培训和人才体系建设，并通过公司十多年来建立起的特有组织文化特色，辅以完善的薪酬政策和激励机制，吸引并留住人才，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将公司利益、员工利益、股东利益结合在一起，从而保证公司人才的可持续发展，助力公司业务领域的多元化突破、发展和壮大。

5、加快 MIM 生产线智能化信息化升级改造，满足客户需求，提高生产效率

消费电子行业更新迭代较快，公司一直积极配合客户进行新项目、新产品的开发并推动新项目转量产，针对不断调整的产品结构，相应配套的生产设备需进行同步改造升级。一方面，随着技术的发展及产品生产精度要求的进一步提高，公司生产设备将进行相应的软硬件改造升级，契合新的技术要求；另一方面，公司 MIM 产品为定制化产品，且主要应用于更新换代频繁的消费电子行业，产品快速迭代、定制化程度高，各个生产环节均需匹配相应的自动化生产设备，满足产品差异化生

产的需要；此外，面对客户对钨合金、钛合金等新材料产品的批量化供应诉求，公司现有设备难以进行全制程、规模化的生产，亟需对现有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因此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生产资源，加快现有生产线尤其是自动化设备的技术改造升级，满足客户新需求，进一步提高自动化、智能化生产水平，提高生产效率。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受宏观经济波动和下游行业市场波动的风险

当前公司外部宏观经济环境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世界政治、经济形势仍然复杂严峻，经济增长也面临着严峻挑战，尤其是 2020 年以来，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在全球蔓延，对国内外经济造成了一定的影响，虽然目前全球疫情得到了一定的控制，但全球经济的未来发展仍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未来疫情继续蔓延且持续较长时间，将对全球电子消费、汽车、医疗等行业造成全面冲击，不排除未来在经济波动时或者电子消费品更新迭代时期，消费者大量取消或推迟购买电子产品导致相关电子产品产销量下降，从而导致市场需求萎缩，给公司带来经营风险。因此，宏观经济的波动风险有可能影响公司业绩。

公司的发展与下游行业的发展息息相关，如下游行业市场需求发生重大变化，将引起公司收入和利润的波动，使得公司面临未来业绩下滑的风险。公司主要下游行业为消费电子行业，消费电子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主要消费电子产品如智能手机的质量、品质和同质化程度不断提升，其增速有所放缓，而智能手机更新换代的创新点也是消费者购买决策的重要因素之一，若品牌商手机的创新点未获得消费者的认可，其销售量较难获得突破，进而影响其上游行业的销量。

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动态，紧跟市场和行业的发展，持续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深挖老客户的同时积极拓展其他优质客户，不断向消费电子下游产业链和消费电子行业以外的领域延伸，延伸产业链的同时拓宽行业和业务领域，扩大公司各板块业务的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2、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客户目前主要集中在消费电子领域。公司直接下游客户主要为消费类电子产品终端品牌商上游产业链的供应商（简称“产业链供应商”），公司产品销售给产业链供应商后，再由其集成后销售给终端品牌商。出于规模经济降低成本、管控质量等考虑，终端品牌商对产业链供应商、产业链供应商对其上游都会进行持续的跟踪考核和淘汰。若由于公司因产品质量管控、合格供应商认证、交期等方面未能通过直接下游产业链供应商或者产业链供应商未能通过终端品牌商的持续性考核，或者行业景气度下降等各种因素导致的终端品牌商对产业链供应商的采购量下降或大幅降低产品单价、产业链供应商对公司采购量下降或大幅降低产品单价，均将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大幅降低。因而，公司面临因主要客户相对集中可能导致的经营风险。

公司将紧密联系现有客户，持续提升产品品质和技术开发能力，快速响应并满足现有客户需求，并进一步将零部件业务向组件业务推动，完善业务体系，同时不断开发新客户和新业务板块，优化客户结构和产品结构，从而降低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3、新产品研发和工艺变更的风险

公司在接到客户的新产品订单前，一般要经过产品性能分析、原材料检测、工艺设计、试验、工艺调整和再试验等多个业务环节，需要投入较多的人员、资金和试验材料，研发成本较大。受研发能力、研发条件和其他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公司存在新产品研发失败的风险，这种风险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按计划开发新产品，或者开发出来的新产品在性能、质量或成本费用方面不具有竞争优势，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以及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此外，受成本管控、产品外观性能等因素的影响，客户可能采用其他工艺进行生产，因此面临工艺变更的风险。

对此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和行业内的技术工艺变化趋势，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人才的引进，积极进行产学研合作，提高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储备迎合市场需求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并加大成本管控力度，进而提高公司产品综合竞争力和盈利水平。

4、市场竞争风险

虽然 MIM 行业有较高的进入壁垒，企业需具备一定的技术能力、行业经验、客户资源和资金规模，但由于 MIM 行业未来的发展前景、市场潜力较大，所以并不排除其他具有相关技术和类似生产经验的企业进入该行业，从而加剧该行业的竞争程度。另外，在现有技术应用领域，MIM 技术与其他传统及新型制造工艺也存在一定的竞争关系，各类制造工艺在不同细分产品领域具有各自的优势，随着下游领域客户产品的更新迭代及工艺设计变更，以及未来新型制造工艺的出现，MIM 技术在原有应用领域的市场份额可能面临波动。因此，公司面临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将进一步开拓国内外市场、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丰富技术储备，并提高产品质量、自动化水平和生产效率，并

依托公司现有核心竞争力不断开拓新领域、新市场、新业务，不断开拓公司六大板块业务，以保持公司的持续发展和盈利能力。

5、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完成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60% 股权的收购。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形成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2021 年度，安特信经营业绩不及预期，根据对安特信未来经营业绩、盈利能力的分析，收购安特信所形成商誉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经谨慎判断，安特信出现无形资产及商誉减值迹象，公司本期计提无形资产及商誉减值准备。未来，若安特信业绩仍不及预期，公司将继续面临商誉减值风险，继而对公司的当期损益和未来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积极推进与安特信的整合，通过与安特信之间技术、管理、人才等方面的沟通交流，为安特信的客户导入、管理提升、量产规划、成本管控、效率提升等方面提供协助，同时输出管理经验和市场开拓经验，努力提升安特信经营业绩，降低可能的商誉减值风险。

6、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产品毛利率主要受到下游行业及终端客户品牌盈利能力波动、市场竞争及工艺替代、采购及生产模式、产品研发及生产能力、非流动资产规模投入及产能利用率波动、原材料及人工成本波动等因素的影响。若未来 MIM 行业竞争激烈程度提高，或是下游行业利润下降而加强对 MIM 产品采购成本的控制，或原材料及人工成本上升等，都可能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下降。

公司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大力开展新技术、新产品研发，推出高附加值、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推动现有业务进一步向下游产业链延伸，并通过加强对供应商的管控、提高自动化水平、加强生产现场管理、提高产品良率等方式降低生产成本，保障产品毛利率水平的稳定。

7、汇率波动风险

随着人民币汇率市场化改革的不断深入，未来，全球经济环境、中美经贸关系以及货币政策等因素将综合影响人民币汇率，其波动幅度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报告期内，公司海外地区的营业收入占比较高，公司向海外客户的销售收入主要以外币计算，并存在结算周期，人民币汇率波动的不确定性，将直接影响公司盈利水平。

公司将持续加大国内市场开拓力度，增加各板块业务在国内市场的市场份额，不断提高国内市场的销售收入，以减少对出口业务的依赖程度，同时密切关注外汇市场的汇率波动，加强与金融机构在汇率风险管理方面的合作，充分利用好汇率风险管理相关金融衍生品的交易业务，以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产生的影响。

8、管理风险

面对日趋复杂的市场环境和经营环境以及业务多元化之后的管理协同和整合需求，需要公司能及时对市场的需求和变化做出快速的反应，且对公司在业务管理、资金管理、财务管理、技术开发管理、生产流程管理、业务质量控制、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的管理能力要求也在不断提高。如若公司无法在经营规模扩大和业务多元化、复杂化的同时提升管理水平和管理能力，公司经营发展将受到不利影响，因而公司面临管理风险。

针对有可能产生的管理风险，公司将根据内外部环境的变化情况，进一步优化业务和管理流程，充分发挥各板块业务的协同性，在制度建设、组织架构、资金管理、内部控制、信息化管理等方面加强公司一体化管理，提高管理效率与决策水平，同时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不断引进优秀的管理人员和技术人才，优化人才队伍，提高管理水平。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5月07	“全景网·路演天下” (http://rs.p5w.com)	其他	其他	线上投资者	介绍公司未来发展目标和方向、公司主要的客户、公司毛利率情况、公司存货大幅增长	www.cninfo.com.cn

日	net)				的原因、公司产能利用率等内容	
2021年09月1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上海侏罗纪资产：孙恺；众安在线：高翔；上海煜德投资：王秀平；博道基金：张伟；翊安投资：张益锋、张惠萍；中信证券：胥调菡；惠升基金：彭博文；睿郡资产：杜昌勇、丁晨霞；财通资管：黎来论；兴业基金：肖滨信达澳银：童昌希；国信证券：胡剑	介绍公司 2021 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公司未来研发费用投入情况、公司产品毛利率水平、公司对于未来折叠屏手机趋势的看法、公司子公司安特信的情况等内容	www.cninfo.com.cn
2021年11月0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范卓宇；博时基金：李越；博时基金：高鑫；国投瑞银：黄知诚；宝盈基金：诸晓琳；国泰基金：秦培栋；中银国际资管：冯暄榆	介绍公司 2021 年三季度业绩经营情况、MIM 行业市场空间及可拓展的空间、金属原材料涨价对公司的影响、公司饲料自产化情况、目前公司发展侧重点等内容	www.cninfo.com.cn
2021年12月22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国信证券：胡剑；淡水泉投资：林盛蓝；东方证券：江舟；宁银理财：吴桐；中信保诚：杨柳青；国信机构：赵晓曦等二百多家机构投资者	介绍收购瑞点精密的背景情况、公司和瑞点精密的协调发展效应以及公司在折叠屏业务及产品的价值量情况、铰链的产能情况、安特信的商誉减值情况等内容	www.cninfo.com.cn
2021年12月28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平安资管：马继愈；长江证券：王泽罡、谢尔曼；德邦基金：陆阳；华泰保兴：符昌铨；浙商基金：胡博清；兴银基金：高鹏；弘毅远方：赵阳；淳厚基金：吴若宗；九泰基金：赵万隆；中金公司：温晗静、黄天擎；Brilliance：刘莹莹；财通资管：黎来论；德邦证券：周晴；锐稳投资：肖遥、毛蕉傲；凯昇资本：杨哲乾；时机资本：吴新；逐流资本：魏政乐、文训能、谢晓薇	介绍公司未来的业务布局、公司技术研发人员需求情况、公司未来资本开支情况、公司在 MIM 业务上的技术优势、安特信商誉减值情况以及公司对于折叠屏手机未来发展趋势的看法等内容	www.cninfo.com.cn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运作规范，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全面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6次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聘请律师列席股东大会并对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出具法律意见书，充分尊重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遵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及完备的运营体系，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了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公司董事会成员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选举。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勤勉的履行职责和义务，并积极参加深交所、江苏证监局组织的相关培训，学习相关的法律法规。公司独立董事能够充分发挥其各自在财务、法律、行业技术上的专业性，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制度、细则履行各自的职责。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了公司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监事会成员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选举。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严格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出席监事会，同时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的经营情况负责，并建立了与公司经营业绩挂钩的薪酬和激励制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专门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信息，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接听投资者咨询电话、回复投资者深交所“互动易”上的提问，并进行调研活动和网上业绩说明会，确保公司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及时、有效的沟通。

7、关于利益相关方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积极促进与利益相关方的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发展，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8、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与执行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外部审计的沟通。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为日常办事机构，对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进行监督，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财务信息进行审查。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各方面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具备独立的研发、供应、生产和销售业务系统，独立地对外签署合同，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不依赖股东及其它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

2、人员独立

公司设有人力资源行政部，独立招聘员工，在劳动、人事、社会保障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严格按照与员工签署的劳动合同来约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监事，由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完整

公司独立拥有完整的与经营相关的生产体系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的情况，也未以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借给各股东。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权利机构、决议机构和监督机构，各机构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形成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机制。公司已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财务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并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分、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8.18%	2021 年 01 月 13 日	2021 年 01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6.23%	2021 年 05 月 10 日	2021 年 05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18%	2021 年 08 月 03 日	2021 年 08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17%	2021 年 09 月 15 日	2021 年 09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93）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21%	2021 年 10 月 08 日	2021 年 10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08）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6.91%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1 年 12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58）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王明喜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60	2015年08月06日	2024年09月14日	25,111,944	0	0	5,022,389	30,134,333	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
黄逸超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5	2015年08月06日	2024年09月14日	6,326,892	0	0	1,265,378	7,592,270	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
邬均文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5年08月06日	2024年09月14日	3,049,696	0	0	609,939	3,659,635	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
马黎达	董事	现任	男	56	2020年09月23日	2024年09月14日	0	0	0	0	0	-
周健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3	2021年09月15日	2024年09月14日	0	0	0	0	0	-
王普查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21年09月15日	2024年09月14日	0	0	0	0	0	-
刘永宝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21年09月15日	2024年09月14日	0	0	0	0	0	-
施俊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8	2015年08月	2024年09月	321,750	0	0	64,350	386,100	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

					月 06 日	月 14 日							施完成
谈春燕	监事	现任	女	46	2015 年 08 月 06 日	2024 年 09 月 14 日	0	0	0	0	0	0	-
陈攀	职工监 事	现任	女	39	2015 年 08 月 06 日	2024 年 09 月 14 日	0	0	0	0	0	0	-
游明东	副总经 理	现任	男	43	2018 年 12 月 21 日	2024 年 09 月 14 日	7,800	0	0	1,560	9,360		2020 年度 权益分派实 施完成
王立成	副总经 理	现任	男	48	2018 年 08 月 03 日	2024 年 09 月 14 日	5,850	0	0	1,170	7,020		2020 年度 权益分派实 施完成
张玲	副总经 理	现任	女	40	2021 年 04 月 27 日	2024 年 09 月 14 日	4,680	0	0	-4,680	0		已获授但尚 未解除限售 的限制性股 票回购注销
许明强	副总经 理	现任	男	51	2021 年 04 月 27 日	2024 年 09 月 14 日	0	0	0	0	0	0	-
杨剑	财务总 监、副 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5 年 08 月 06 日	2024 年 09 月 14 日	41,600	0	0	8,320	49,920		2020 年度 权益分派实 施完成
马东方	独立董 事	离任	男	56	2015 年 08 月 06 日	2021 年 09 月 15 日	0	0	0	0	0	0	-
王克鸿	独立董 事	离任	男	59	2016 年 02 月 01 日	2021 年 09 月 15 日	0	0	0	0	0	0	-
王文凯	独立董 事	离任	男	54	2016 年 02 月 01 日	2021 年 09 月 15 日	0	0	0	0	0	0	-
朱雪华	副总经 理	离任	男	42	2018 年 08	2021 年 04	4,290	0	234	-3,354	702		2020 年度 权益分派实

					月 03 日	月 28 日						施完成；已 获授但尚未 解除限售的 限制性股票 回购注销 4,212 股
合计	--	--	--	--	--	--	34,874, 502	0	234	6,965, 072	41,839, 34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1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公司副总经理朱雪华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朱雪华	副总经理	解聘	2021年04月28日	个人原因主动辞职
马东方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9月15日	任期届满离任
王克鸿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9月15日	任期届满离任
王文凯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9月15日	任期届满离任
许明强	副总经理	聘任	2021年04月27日	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张玲	副总经理	聘任	2021年04月27日	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周健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9月15日	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王普查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9月15日	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刘永宝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9月15日	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杨剑	副总经理	聘任	2021年12月24日	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公司现任董事会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会成员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各董事简历如下：

王明喜先生：男，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1985年8月至1994年5月在常州人事局担任科员；1994年6月至2000年5月在常州日月货运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2000年6月至2015年11月担任常州佳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08年6月至2010年12月担任江苏朗坤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年12月至2011年1月担任常州精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1年2月至2011年8月担任常州精研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17年11月至2021年12月担任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10月至2021年12月担任常州微亿智造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9月至今担任常州精研科技有限公司（现为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黄逸超女士：女，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2012年4月至今担任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4年11月至2018年10月担任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8月至2020年9月担任精研（东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年8月至2019年10月担任常州微亿智造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11月至今担任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11月至2018年12月担任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负责人；2010年9月至今历任常州精研科技有限公司（现为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助理、人事主管、资材主管、项目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现为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7年12月至今担任GIAN TECH. AMERICA, INC CEO；2018年3月至今担任汉珀（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5

月至今担任上海引仙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8年6月至今担任道研（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郭均文先生：男，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1998年7月至2000年5月担任山东金珠注射制造有限公司生产部副经理；2000年6月至2006年5月担任上海富驰高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2月至今担任精研（香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11月至今担任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年12月至2020年7月担任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负责人；2021年2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7月至今担任苏州一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06年6月至今历任常州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为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监事、董事、项目总监等职务，现为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马黎达先生：男，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1989年8月至1991年3月担任国营南京造漆厂实习技术员；1991年4月至1993年7月担任溧阳南北方节能工程有限公司业务员；1993年8月至1999年12月担任南京金茂三禾工贸有限公司经理；2000年8月至2002年2月担任江苏南大高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02年3月至2012年2月担任先声药业集团有限公司集团资产管理部总助、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投资总监；2016年1月至今担任北京溯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9月至今担任北京日普乐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2月至今担任南京博兰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4月至今担任无锡莱顿电子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6月至今担任南京碳元励华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0月至今担任泰州金田置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年11月至今担任江苏励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21年11月至今担任泰州励华置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年9月至今担任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周健先生：男，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1982年5月至2000年10月历任常州工学院延陵学院教师、讲师、副教授；2000年11月至2019年8月历任江苏理工学院材料工程学院副教授、教授；2001年10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江苏理工学院材料工程学院副院长；2019年8月至今担任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特聘教授；2021年9月至今担任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永宝先生：男，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1986年7月至1992年9月担任江苏化工学院教师；1992年9月至2002年7月担任江苏石油化工学院工商管理系教师；2002年7月至2010年7月历任江苏工业学院法政系教师、副教授；1998年12月至今担任江苏博爱星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2001年9月至今担任常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2016年12月至今担任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月至今担任江苏海鹞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9月至今担任恐龙园文化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常州金康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0年7月至今担任常州大学史良法学院教师（副教授）；2021年9月至今担任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普查先生：男，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1985年8月至2002年8月历任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1992年8月至1993年7月担任深圳至卓飞高（中国）有限公司会计主任；1994年8月至1995年8月担任深圳立诚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2002年9月至2008年6月担任河海大学副教授；2012年8月至2016年1月担任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10月至2019年10月担任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6月至今担任恐龙园文化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12月至今担任桂林海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9月至今担任常州伟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7月至今担任河海大学会计学教授；2021年9月至今担任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公司现任监事会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成员3人，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人。各监事简历如下：

施俊先生：男，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2000年1月至2004年6月先后担任常州佳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常州宏图三胞科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4年7月至2010年3月担任常州佳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4月至今，担任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3月至2015年8月历任常州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为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技术部长、项目总监等职；2015年8月至2021年6月担任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项目总监；2021年6月至今担任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高级项目总监；2018年6月至今担任道研（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谈春燕女士：女，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1996年7月至2002年10月担任常州日月货

运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02年11月至2005年9月担任常州宝日钢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5年10月至2009年4月担任艾贝家纺（上海）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9年5月至2010年7月任江苏柏鹤涂料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0年8月至2016年12月任常州精研科技有限公司（现为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7年1月至今担任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5年8月至今担任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陈攀女士：女，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2005年9月至2006年7月任湖北省襄樊市城关中学教师；2006年11月至2008年5月任常州金茂置业有限公司人事行政专员；2011年9月至2013年7月担任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航燕灵童青少年教育咨询工作室职员；2013年8月至2014年10月任江苏七加七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人事行政主管；2014年11月至2016年7月任常州精研科技有限公司（现为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助理；2015年8月至今担任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7月至2018年7月任江苏省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技术中心高级主管；2018年8月至今担任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1年7月至今担任苏州一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王明喜先生：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介绍。

黄逸超女士：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介绍。

邬均文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介绍。

游明东先生：男，中国国籍，中专学历，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1993年3月至2003年4月在香港真明丽企业集团工作，历任品管技术员、品管主管、品管部科长；2003年4月至2012年9月在中南企业集团番禺昶联金属应用制品有限公司工作，历任系统工程主管、生产经理、运营助理；2012年9月至2018年7月担任常州精研科技有限公司（现为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项目总监；2018年8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12月至今担任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担任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8月至今担任精研（东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

王立成先生：男，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1999年8月至2000年1月担任牡丹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实习工程师；2000年4月至2001年4月担任顶贸木业（苏州）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01年7月至2002年6月担任百硕电脑（苏州）有限公司计划工程师；2002年10月至2008年4月历任旭电（苏州）科技有限公司（现为伟创力电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生产主管、生产经理、助理运营经理；2008年5月至2014年8月历任苏州维信电子有限公司资深生产经理、运营经理；2014年9月至2017年3月历任沃茨阀门（宁波）有限公司资深厂长、总经理；2017年7月至2018年7月担任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特别助理；2018年8月至今担任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许明强先生：男，中国国籍，中专学历，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2020年5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安特信软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2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1年4月至今担任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玲女士：女，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2010年9月至2020年12月担任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总监；2021年1月至2021年4月担任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4月至今担任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12月至今担任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杨剑先生：男，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2004年6月至2006年2月任常州金蝶软件有限公司ERP实施顾问；2006年3月至2011年2月任常州雷利电器有限公司集团财务经理；2011年3月至2013年2月任爱思特水务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3年3月至2014年3月任新誉集团有限公司集团财务经理；2014年4月至2014年10月任江苏久信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11月至2015年7月任常州精研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21年2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8月至今担任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1年12月至今担任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黄逸超	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0月24日	2022年10月23日	否

施俊	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0月 24日	2022年10月 23日	否
游明东	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0月 24日	2022年10月 23日	否
在股东单位 任职情况的 说明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黄逸超	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1月 01日		否
黄逸超	GIAN TECH. AMERICA, INC	CEO	2017年12月 18日		否
黄逸超	汉珀（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3月 27日		否
黄逸超	上海引仙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5月 25日		否
黄逸超	道研（上海）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6月 04日		是
邬均文	精研（香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12月 28日		否
邬均文	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18年11月 01日		否
邬均文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2月 26日		否
邬均文	苏州一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7月 28日		否
马黎达	北京溯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1月 27日		否
马黎达	北京日普乐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9月 02日		否
马黎达	南京博兰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 15日		否
马黎达	无锡莱顿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4月 08日		否
马黎达	南京碳元励华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6月 11日		否
马黎达	泰州金田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21年10月 29日		否
马黎达	江苏励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1月 10日		否

马黎达	泰州励华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21年11月 01日		否
周健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特聘教授	2019年08月 01日		是
刘永宝	江苏博爱星律师事务所	兼职律师	1998年12月 01日		是
刘永宝	常州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2001年09月 01日		是
刘永宝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2月 21日		是
刘永宝	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1月 03日		是
刘永宝	恐龙园文化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9月 09日		是
刘永宝	常州金康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 23日		是
刘永宝	常州大学史良法学院	教师（副教 授）	2010年07月 01日		是
王普查	恐龙园文化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6月 16日		是
王普查	桂林海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 01日		是
王普查	常州伟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9月 15日		是
王普查	河海大学	会计学教 授	2018年07月 01日		是
施俊	道研（上海）电子科技发展有限	监事	2018年06月 04日		否
陈攀	苏州一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7月 28日		否
游明东	精研（东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8月 19日		否
许明强	深圳市安特信软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20年05月 20日		否
许明强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 理	2021年02月 26日		是
张玲	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2月 28日		否
杨剑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2月 26日		否
在其他单位 任职情况的 说明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履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具体职务领取薪酬，外部董事、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津贴。2021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为939.35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明喜	董事长、总经理	男	60	现任	134.14	否
黄逸超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35	现任	115.7	否
邬均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89.22	否
马黎达	董事	男	56	现任	8	否
周健	独立董事	男	63	现任	2.33	否
王普查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2.33	否
刘永宝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2.33	否
施俊	监事会主席	男	48	现任	83.41	否
谈春燕	监事	女	46	现任	42.54	否
陈攀	职工监事	女	39	现任	28.33	否
游明东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64.74	否
王立成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75.79	否
张玲	副总经理	女	40	现任	86.2	否
许明强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61.21	否
杨剑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110.63	否
马东方	独立董事	男	56	离任	5.67	否
王克鸿	独立董事	男	59	离任	5.67	否
王文凯	独立董事	男	54	离任	5.67	否
朱雪华	副总经理	男	42	离任	15.44	否
合计	--	--	--	--	939.35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1年01月13日	2021年01月14日	巨潮资讯网《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1年01月26日	2021年01月27日	巨潮资讯网《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

			告编号：2021-012)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02 月 04 日	2021 年 02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1-018)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19 日	2021 年 04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1-032)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27 日	2021 年 04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1-046)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07 月 09 日	2021 年 07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1-066)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08 月 26 日	2021 年 08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1-077)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 年 09 月 15 日	2021 年 09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97)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 年 09 月 22 日	2021 年 09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01)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08 日	2021 年 10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09)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17 日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19)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08 日	2021 年 12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39)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1 年 12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59)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明喜	14	5	8	1	0	否	6

黄逸超	14	5	9	0	0	否	5
邬均文	14	3	11	0	0	否	4
马黎达	14	5	9	0	0	否	5
周健	7	3	4	0	0	否	2
刘永宝	7	3	4	0	0	否	2
王普查	7	3	4	0	0	否	2
马东方	7	2	5	0	0	否	3
王文凯	7	2	5	0	0	否	4
王克鸿	7	0	7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和股东大会，高度关注公司的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对所需审议的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和交流，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建议和意见，并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有效、合理，且充分考虑和保障广大股东的利益和诉求，推进公司各项经营工作的持续、稳定和健康发展。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	王文凯、马东方、黄逸超	3	2021年04月19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审计部2020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与审计机构充分沟通	无

			2021年04月27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审计机构充分沟通	无
			2021年08月26日	审议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审计机构充分沟通	无
第三届审计委员会	王普查、刘永宝、黄逸超	1	2021年10月27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审计机构充分沟通	无
第二届提名委员会	马东方、王克鸿、王明喜	2	2021年04月27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不适用	无
			2021年08月17日	审议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不适用	无
第三届提名委员会	刘永宝、周健、王明喜	2	2021年09月15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不适用	无
			2021年12月24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不适用	无
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克鸿、马东方、邬均文	3	2021年04月19日	审议关于确认2020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及2021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不适用	无
			2021年04月27日	审议关于副总经理薪酬方案的议案		不适用	无
			2021年08月26日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不适用	无
第三	周健、王	2	2021年09	审议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不适用	无

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普查、邬均文		月 22 日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审议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不适用	无
第二届战略委员会	王明喜、马黎达、王文凯	2	2021 年 01 月 26 日	审议关于拟对外投资的议案		不适用	无
			2021 年 02 月 04 日	审议关于收购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60% 股权的议案、关于购买不动产的议案		不适用	无
第三届战略委员会	王明喜、马黎达、周健	2	2021 年 11 月 17 日	审议关于拟签订股权收购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不适用	无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审议关于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不适用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3,11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686
报告期末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3,79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79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709
销售人员	46
技术人员	612
财务人员	34
行政人员	396
合计	3,79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01
本科	468
大专	870

中专/高中	1,228
高中以下	1,130
合计	3,797

2、薪酬政策

为更好地建立适合公司成长与发展的薪酬体系和政策，构筑有“精研科技”特色的价值分配机制和内在激励机制，实现公司的可持续成长与发展，公司相应制定了《薪酬福利管理办法》、《员工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员工奖惩管理办法》等制度，对公司员工薪酬的体系构成、调整程序、审批程序等进行了规定。

公司薪酬制度的设计与运作，所遵循的基本原则是：

- 1、业绩导向原则：绩效考核的结果是确定薪酬的直接依据，员工工资增长与业绩考核结果直接挂钩；
- 2、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原则：兼顾公平，对员工所创造的业绩予以合理的回报；
- 3、可持续发展原则：薪酬的确定必须与公司的发展战略相适应，必须与公司的效益增长相适应，成为吸引人才、留住人才、合理配置人力资源的有效途径之一。

为保证人力资源政策的统一性和完整性，公司实行集中统一的薪酬管理体制。

3、培训计划

培训是企业人才资源整合和发展的重要途径，结合公司整体战略及发展规划，为了进一步提升员工知识技能、管理水平与综合素质，促使员工进一步融入企业文化，充分发挥每一位员工的潜能，公司依据对部门培训需求调研的结果，为不同岗位不同层级的员工制定了科学的培训计划，并且结合企业发展与员工个人意愿，帮员工制订职业发展规划。培训计划采用内部资深人士分享、外聘讲师授课、穿插团队拓展等多种方式，通过多种途径促进员工学习与进步，促使员工队伍进一步适应公司快速发展的步伐。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9,365,148.12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225,472,381.92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公司利润分配方案须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2021年5月10日，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2021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5,559,860股剔除需回购注销股份18,944股为基数（即以115,540,916股为基数），向除上述需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股东以外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合计派发23,108,183.2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合计转增股本23,108,183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38,649,099股。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1年6月1日实施完成。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8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2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55,173,793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7,931,282.74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7,931,282.74
可分配利润（元）	678,602,694.5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合并会计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3,899,702.92 元，当前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78,602,694.57 元。综合考虑公司现有经营情况、现金流情况、未来发展和股东利益，公司拟定了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内容如下：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55,193,217 股剔除需回购注销股份 19,424 股为基数（即以 155,173,793 股为基数），向除上述需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股东以外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合计派发 27,931,282.74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合计转增股本 31,034,75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86,208,551 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p> <p>若在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权激励的股份回购注销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比例。</p>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 2021年8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鉴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朱雪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朱雪华、颜皓、徐少政、蒋国华、江正昊、李析隆、王宜玲、张春辉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将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朱雪华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404股、2020年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朱雪华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808股、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颜皓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123股、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江正昊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808股、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王宜玲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685股、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徐少政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3,646股、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蒋国华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680股、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李析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320股、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张春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00股,公司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8,274股,占公司总股本(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0.01%。

2) 2021年8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2021年9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82人,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36.1716万股,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9月9日。

4) 2021年9月15日,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5) 2021年9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 2021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鉴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岳喜阳、计东东、孙啸、张玲、杨兆敏、郑名杰、黄涛、王甜、陈波因个人原因离职、激励对象唐红军因违反公司相关制度损害公司利益导致公司与其解除劳动关系,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将回购注销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岳喜阳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340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计东东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170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孙啸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340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张玲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4,680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杨兆敏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404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郑名杰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755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唐红军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755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黄涛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200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王甜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100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陈波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200股,公司将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8,944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016%。

2) 2021年5月10日,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3) 2021年5月10日,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

4) 2021年5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5) 2021年5月25日,公司披露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1年6月1日实施完毕。

6) 2021年8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鉴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朱雪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朱雪华、颜皓、徐少政、蒋国华、江正昊、李析隆、王宜玲、张春辉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将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朱雪华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404股、2020年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朱雪华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808股、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颜皓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123股、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江正昊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808股、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王宜玲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685股、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徐少政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3,646股、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蒋国华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680股、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李析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320股、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张春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00股,公司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8,274股,占公司总股本(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0.01%。

7) 2021年8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8) 2021年9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64人,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8.0365万股,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9月16日。

9) 2021年9月15日,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10) 2021年9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3) 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 2020年12月29日至2021年1月7日,公司及子公司通过在公告栏张贴公告公示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示时限内,没有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意见,无反馈记录。2021年1月8日,公司公告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2) 2021年1月1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3) 2021年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4) 2021年2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股票期权的授予工作,本次授予股票期权89.28万份,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完成日为2021年2月4日。

5) 2021年8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数量的公告》,鉴于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1年6月1日实施完毕,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54.25元/份调整为45.04元/份,股票期权的行权数量由892,800份调整为1,071,360份。

6) 2021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7) 2021年12月25日至2022年1月3日,公司及子公司通过在公告栏张贴公告公示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在公示时限内,没有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意见,无反馈记录。2022年1月5日,公司公告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

公示情况的说明》，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王明喜	董事长、总经理	0	557,160	0	0		557,160	59.95	0	0		0	0
黄逸超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278,520	0	0		278,520	59.95	0	0		0	0
邬均文	董事、副总经理	0	128,520	0	0		128,520	59.95	124,800	0		74,880	74,880
杨剑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0	107,160	0	0		107,160	59.95	24,960	0		14,976	14,976
游明东	副总经理	0	0	0	0		0	59.95	4,680	34,320	22.44	2,808	2,808
王立成	副总经理	0	0	0	0		0	59.95	5,850	34,320	22.44	2,808	4,212
张玲	副总经理	0	0	0	0		0	59.95	4,680	27,920	28.52	0	0
合计	--	0	1,071,360	0	0	--	1,071,360	--	164,970	96,560	--	95,472	96,876
备注(如有)	1、因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成，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已做相应调整。 2、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指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因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成，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已做相应调整）。 3、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包括已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4、张玲期初持有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已经公司回购注销。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根据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不包含不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同行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订其薪酬计划或方案，经公司

股东大会（董事适用）或董事会审议批准执行。目前，公司外部董事根据其在公司规范运作、内部体系建设和公司发展方面发挥的作用确定其薪酬，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基本薪酬加绩效考核的组成形式获得薪酬，并对公司的经营情况负责，实行与公司经营业绩挂钩的薪酬和激励制度。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等因素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了一套严谨科学、运行有效、适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实施、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逐步推进对安特信业务、财务及日常管理体系、人员及机构等方面的整合。	持续推进中	暂未出现重大问题	不适用	不适用	后续根据安特信的经营情况，及时完成有关整合工作，加强管控，保证子公司正常运营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年4月1日
----------------	-----------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定性标准：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且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或不利影响；2、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经过合理时间后，未得到整改；3、发现存在重大会计差错，公司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更正；4、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公司内部控制运行中未能发现该错报；5、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重要缺陷定性标准：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定性标准：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定性标准：1、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监管机构或省级以上政府部门处罚；2、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3、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4、媒体负面新闻频频曝光，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损害，且难以恢复；5、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6、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其他情形。重要缺陷定性标准：1、公司经营活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2、违反决策程序，导致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较大财产损失；3、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4、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5、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6、对公司造成重要不利影响的其他情形。一般缺陷定性标准：1、违反公司内部规章制度，但未造成损失或者造成的损失轻微；2、决策程序效率不高，影响公司生产经营；3、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4、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5、不属于重大、重要缺陷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营业收入的 1.5% ≤ 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 ≤ 错报金额，净资产总额的 2% ≤ 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10% ≤ 错报金额；重要缺陷：营业收入的 1% ≤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1.5%，资产总额的 0.5% ≤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净资产总额的 1.5% ≤ 错报金额 < 净资产总额的 2%，利润总额的 5% ≤ 错报金额 < 利</p>	<p>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 1000 万元；重要缺陷：100 万元 < 直接财产损失 < 1000 万元；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 100 万元。</p>

	润总额的 10%；一般缺陷：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1%，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0.5%，错报金额 < 净资产总额的 1.5%，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精研科技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4 月 1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填报系统，公司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内部规章制度，对照专项活动的自查事项进行了自查，一共涉及七大方面共计 119 个问答，公司认真梳理填报，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完成专项自查工作。

通过本次自查，公司认为目前公司治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结构较为完善，运作规范，不存在重大问题的失误或遗漏，且本次专项自查不存在应整改而尚未整改的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及常州博研、精研东莞、安特信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并制定了《雨水和废水排放管理办法》、《废气排放管理办法》、《固体废物管理办法》、《环境噪声管理办法》、《雨水管理程序》《污水管理程序》、《废气管理程序》、《固体废物管理程序》、《厂界噪音管理程序》等公司及子公司内部的管理制度，确保公司各类污染物产生、存放及处理全过程符合国家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坚持守法诚信经营，企业环保信用评价结果等级为绿色企业，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1) 环境情况

公司及常州博研、精研东莞、安特信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气和危险废物。

对于废水处理：精研科技磁抛、超声波清洗产生的工业废水和生活废水均由厂区综合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接入城市污水管网，污水处理站采用物化、生化相结合的处理工艺，并安排专人进行运行维护；精研东莞工业废水定期委托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废水纳入城镇管网达标排放；常州博研清洗、磁抛废水和生活废水均由厂区综合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接入城市污水管网，污水处理站采用物化、生化相结合的处理工艺，并安排专人进行运行维护；安特信洗手间生活废水每年由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检测，检测合格后通过化粪池排入市政管网，所在园区已分设雨水、污水管网，实行雨污分流。2021年公司及各子公司废水处理设施按照年度保养计划及时保养，设备处理效果良好。

对于废气处理：精研科技按照环评和相关法规标准建设废气处理设施，主要采用水膜除尘、活性炭吸附、碱性喷淋、静电吸附等处理方法，处理公司各工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艺废气和食堂油烟废气，保证了废气达标排放。东莞精研主要采取布袋除尘、活性炭吸附等处理方法处理工艺废气；常州博研采取滤筒除尘、水膜除尘等方式处理工艺废气；安特信在车间设有抽风系统，工艺废气通过活性炭吸附等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2021年公司及子公司废气处理设施按照年度保养计划及时保养，设备处理效果正常。

对于危险废物处理：公司及各子公司的危险废物存放于专用危险废物库内，各类危险废物分开存放，各工厂各工序产生的危险废物均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

公司及常州博研、精研东莞、安特信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对公司废水、废气等进行检测。2021年公司及各子公司委外检测结果和城市排水监测站抽检结果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公司在2019年依法取得了《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2020年5月依法进行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常州博研在2019年依法取得了《排污许可证》，精研东莞在2021年依法取得了《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安特信在2021年11月依法取得了排水备案回执等许可证件。

(2) 处罚及整改情况

2021年因环保获得的行政处罚及整改情况如下：

公司及常州博研、精研东莞、安特信报告期内无行政处罚，无整改事项。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真诚、踏实、完美、集智、创新、进取”的核心价值观，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良的产品和服务，为员工营造和谐、互相尊重的工作氛围，为商业伙伴提供公平合理、公平互利的合作平台，使公司持续发展，为投资者实现长期价值最大化，为社会经济发展做出贡献。

（1）依法经营、诚信经营

公司始终把依法经营、诚信经营作为公司的生存之本，注重企业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规范企业管理、诚信经营、依法纳税，建立健全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注重公司产品的质量管控，始终秉持“以优质的产品，融入每个人的生活”的公司使命，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积极承担对客户、员工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2）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信息。公司通过投资者现场调研、投资者电话、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电子邮件等多种方式，积极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为回报广大投资者，制定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已实施完成。

（3）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尊重每位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的职业健康、安全生产和员工满意度，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依法用工，建立规范的劳动关系；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发放节日礼品，提供各项福利，不断改善员工生产和生活环境，提高员工的认同感和归属感；为员工提供多样的培训机会，通过知识技能的理论培训与实践操作技能培训相结合的方式，提高员工综合业务能力，同时建立优秀员工选拔晋升制度，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4）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在深入了解所处行业、市场的发展方向和客户对于产品需求的基础上，注重与上游供应商、下游客户的合作共赢，充分进行资源共享，发挥协同效应，建立完善的供应链合作机制，公司通过规范自身运作的同时带动供应商的规范合作，引导其重视社会责任的重要性。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良的产品和服务，建立良好的客户合作关系，以客户需求为基础，为客户创造价值，提高客户满意度，切实的履行了对客户和消费者的社会责任。

（5）社会公益事业建设

公司一直热心公益，通过对外捐赠等方式，回馈社会。报告期内，公司向常州市慈善总会进行了捐赠，并向北京科技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捐赠资金，设立精研奖学金。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相关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公告回购股份的计划，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上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同档次银行存款利息。如果因公司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导致公司股份变化的，回购数量将相应调整。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7年10月19日	长期	履行中
	陈攀；黄卫星；马东方；施俊；谈春燕；王克鸿；王文凯；邬均文；游明东；杨剑	其他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7年10月19日	长期	履行中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其他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	2017年10月19日	长期	履行中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将敦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上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同档次银行存款利息。如果因公司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导致公司股份变化的，回购数量将相应调整。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其他承诺		1、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2、本人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3、本人减持股份行为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并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4、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 以下时除外），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17年10月19日	五年	履行中
南京常隆兴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南京点量名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钱叶军；上海亚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史娟华；杨永坚；赵梦亚	其他承诺		1、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本公司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2、如本人/本公司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3、本人/本公司减持股份行为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并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4、本人/本公司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本人/本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 以下	2017年10月19日	长期	履行中

			时除外)，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在锁定期满后，创研投资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2、如创研投资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3、创研投资减持股份行为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并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4、创研投资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创研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以下时除外），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2017年10月19日	五年	履行中
邬均文	其他承诺		1、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2、本人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3、本人减持股份行为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并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4、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以下时除外），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17年10月19日	五年	履行中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并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1、如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公司应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上述	2017年10月19日	长期	履行中

		<p>变更方案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并将督促承诺事项涉及的股东回避表决。如涉及提出新的承诺事项替代原有承诺事项的，相关承诺需符合届时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公司承诺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如该等人员在公司领薪）；（3）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4）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5）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p> <p>2、如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或者未能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其他承诺	<p>本人将严格履行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并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1、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本人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上述变更方案应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人承诺本人及关联方将回避表决。如涉及提出新的承诺事项替代原有承诺事项的，相关承诺需符合届时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本人承诺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同意公司在利润分配决议通过后将归属于本人的部分存放至公司与本人共同开立的共管帐户，本人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前不得领取公司分配利润</p>	2017年10月19日	长期	履行中

			<p>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4）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5）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6）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或者未能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陈攀；黄卫星；马东方；施俊；谈春燕；王克鸿；王文凯；邬均文；杨剑；游明东	其他承诺	<p>本人将严格履行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并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本人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上述变更方案应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人承诺本人及关联方将回避表决。如涉及提出新的承诺事项替代原有承诺事项的，相关承诺需符合届时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本人承诺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3）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4）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5）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6）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或者未能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符合法律、法规、</p>	2017年10月19日	长期	履行中	

			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并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3、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因任期届满未连选连任或被调职等非主观原因除外) 而拒绝履行上述因职务职责而应履行的承诺。			
王明喜、黄逸超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人除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 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安排控制或重大影响任何其他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经济实体、机构和经济组织的情形。2、本人今后也不会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安排控制或重大影响任何其他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企业。3、如公司认定本人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安排控制或重大影响任何其他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经济实体、机构和经济组织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则在公司提出异议后, 本人将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公司提出受让请求, 则本人应无条件按经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公司。4、本人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谋求不当利益, 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上述承诺自签署之日起即具有法律效力, 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如有违反并因此给公司造成损失, 本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本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直至本人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2017年10月19日	长期	履行中
王明喜; 黄逸超; 邬均文; 潘正颐; 马东方; 王克鸿; 王文凯; 游明东; 王立成; 朱雪华; 杨剑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涉及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保障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涉及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出具如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 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新的股权激励政策, 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精研科技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 若中国证监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 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 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	2020年04月23日	长期	履行中

			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涉及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为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以下承诺： 1、不会越权干预精研科技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精研科技的利益；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精研科技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精研科技制定的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若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而给精研科技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0年04月23日	长期	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许明强、陈明芳、严伟军、何浪	关于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的业绩承诺	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与许明强、陈明芳、严伟军、何浪（以下简称“转让方”）同意，就安特信进行三年（2020-2022年）的业绩对赌，转让方承诺，2020-2022年度安特信经营业绩的业绩目标（承诺净利润）具体如下：1、2020年度公司业绩目标为1,200万元人民币；2、2021年度业绩目标为2,400万元人民币；3、2022年度业绩目标为3,600万元人民币。上述业绩目标是指安特信当年度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在业绩承诺期间内各会计年度结束时，受让方将聘请合格会计师事务所对安特信在业绩承诺期内各会计年度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出具《专项审计报告》，《专项审计报告》中安特信的财务报表编制应按照届时受让方执行的有效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适用的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安特信在业绩承诺期内各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应根据《专项审计报告》为依据确定。若安特信业绩承诺期内未能实现承诺净利润，则转让方应向受让方予以现金补偿，具体如下：1、若安特信业绩承诺期间的当年度实	2021年02月06日	三年	履行中

			<p>际净利润低于当年度承诺净利润，但不低于当年度承诺净利润的 80%，则转让方在当年度暂无需进行补偿。2、若业绩承诺期间的任一会计年度，安特信当年实际净利润低于当年度承诺净利润的 80%，则转让方应在当年度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在上市公司指定媒体披露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向受让方支付现金补偿。补偿金额按照如下方式计算：当年度应补偿金额=（当年度承诺净利润-当年度实现净利润）÷业绩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和×本次交易股权作价。3、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若安特信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实现净利润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的，转让方应继续向受让方承担业绩补偿义务，三年业绩承诺期间各年度已履行补偿义务的部分应当予以扣除，扣除后不足 0 的按 0 计算，即已补偿部分不冲回。业绩承诺期满后，业绩补偿金额（如有）按以下公式确定：应补偿金额（下称“补充补偿金额”）=（业绩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和-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实现净利润数和）÷业绩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和×本次交易股权作价-转让方已补偿金额。转让方应在第 2022 年度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在上市公司指定媒体披露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一并向受让方支付 2022 年度单年度应补偿金额（如有）和补充补偿金额（如有）。转让方就上述业绩承诺未达标情形下对受让方的补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上述转让方应承担的补偿金额（如有），受让方均有权在应付未付交易款中予以直接扣除。</p>			
王明喜、金文英、黄逸超、常州瑞点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徐天敏、PARK HYUNG DON、金文慧、游明东、刘惠芬	关于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的业绩承诺	<p>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与王明喜、金文英、黄逸超、常州瑞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天敏、PARK HYUNG DON、金文慧、游明东、刘惠芬（以下简称“转让方”）同意，就瑞点精密进行三年（2021-2023 年）的业绩对赌，转让方承诺，2021-2023 年度瑞点精密经营业绩的业绩目标（承诺净利润）具体如下：(a)2021 年度公司业绩目标为 1,400 万元人民币；(b)2022 年度业绩目标为 2,100 万元人民币；(c)2023 年度业绩目标为 3,000 万元人民币。上述业绩目标是指瑞点精密当年度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在业绩承诺期间内各会计年度结束时，受让方将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瑞点精密在业绩承诺期内各会计年度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出具《专项审计报告》，《专项审计报告》中瑞点精密的财务报表编制应按届时受让方执行的有效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适用</p>	2021 年 12 月 28 日	三年	履行中	

		<p>的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瑞点精密在业绩承诺期内各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应根据《专项审计报告》为依据确定。如果出现不能归咎于双方意志的不可抗力，致使瑞点精密未能完成上述业绩对赌目标的，则在双方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当年度进行对赌的业绩目标顺延到下一年度。若瑞点精密业绩承诺期内未能实现承诺净利润，则转让方应按持股比例向受让方予以现金补偿。转让方就上述业绩承诺未达标情形下对受让方的补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以交易款为限承担连带补偿责任。具体如下：(a)若瑞点精密业绩承诺期间的当年度实际净利润低于当年度承诺净利润，但不低于当年度承诺净利润的 80%，则转让方在当年度暂无需进行补偿。(b)若业绩承诺期间的任一会计年度，瑞点精密当年实际净利润低于当年度承诺净利润的 80%，则转让方应在当年度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在上市公司指定媒体披露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向受让方支付现金补偿。补偿金额按照如下方式计算：当年度应补偿金额=（当年度承诺净利润－当年度实现净利润）÷业绩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本次交易股权作价。(c)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若瑞点精密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实现净利润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的，转让方应继续向受让方承担业绩补偿义务，三年业绩承诺期间各年度已履行补偿义务的部分应当予以扣除，扣除后不足 0 的，已补偿部分应予以冲回。业绩承诺期满后，业绩补偿金额（如有）按以下公式确定：应补偿金额（下称“补充补偿金额”）=（业绩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总和－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实现净利润数总和）÷业绩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本次交易股权作价-转让方已补偿金额。转让方应在 2023 年度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在上市公司指定媒体披露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一并向受让方支付 2023 年度单年度应补偿金额（如有）和补充补偿金额（如有）。转让方就上述业绩承诺未达标情形下对受让方的补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	不适用				

一步的工作计划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收购安特信 60% 的股权	2020 年 01 月 0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400	-5,768.90	2021 年度营业收入相比上年同期虽有明显增长，但在企业规模快速扩张的背景下，出现研发人员超配、部分物料呆滞等情况；受市场竞争加剧的影响，以及在整体生产管理、量产规划等方面能力仍有所欠缺，影响了整体的盈利能力；原材料、人工等成本明显上升。	2021 年 02 月 05 日	www.cninfo.com.cn 关于收购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60% 股权的公告（2021-020）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21年2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18,000万元人民币收购安特信60%股权。

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与许明强、陈明芳、严伟军、何浪（以下简称“转让方”）同意，就安特信进行三年（2020-2022年）的业绩对赌，转让方承诺，2020-2022年度安特信经营业绩的业绩目标（承诺净利润）具体如下：1、2020年度公司业绩目标为1,200万元人民币；2、2021年度业绩目标为2,400万元人民币；3、2022年度业绩目标为3,600万元人民币。在业绩承诺期间内各会计年度结束时，受让方将聘请合格会计师事务所对安特信在业绩承诺期内各会计年度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出具《专项审计报告》，《专项审计报告》中安特信的财务报表编制应按照届时受让方执行的有效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适用的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安特信在业绩承诺期内各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应根据《专项审计报告》为依据确定。

若安特信业绩承诺期内未能实现承诺净利润，则转让方应向受让方予以现金补偿，具体如下：1、若安特信业绩承诺期间的当年度实际净利润低于当年度承诺净利润，但不低于当年度承诺净利润的80%，则转让方在当年度暂无需进行补偿。2、若业绩承诺期间的任一会计年度，安特信当年实际净利润低于当年度承诺净利润的80%，则转让方应在当年度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在上市公司指定媒体披露后的20个工作日内，向受让方支付现金补偿。补偿金额按照如下方式计算：当年度应补偿金额=（当年度承诺净利润-当年度实现净利润）÷业绩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本次交易股权作价。3、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若安特信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实现净利润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的，转让方应继续向受让方承担业绩补偿义务，三年业绩承诺期间各年度已履行补偿义务的部分应当予以扣除，扣除后不足0的按0计算，即已补偿部分不冲回。业绩承诺期满后，业绩补偿金额（如有）按以下公式确定：应补偿金额（下称“补充补偿金额”）=（业绩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总和-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实现净利润数总和）÷业绩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本次交易股权作价-转让方已补偿金额。转让方应在第2022年度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在上市公司指定媒体披露后的20个工作日内，一并向受让方支付2022年度单年度应补偿金额（如有）和补充补偿金额（如有）。转让方就上述业绩承诺未达标情形下对受让方的补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上述转让方应承担的补偿金额（如有），受让方均有权在应付未付交易款中予以直接扣除。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1、2021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安

特信技术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1]第021249号），2020年度安特信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2,170,671.40元，2020年度安特信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4,381,584.99元，超过了安特信2020年度业绩承诺（业绩目标）12,000,000.00元，2020年度转让方无需进行业绩补偿。

2、2022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的议案》。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2]第020016号），2021年度安特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57,737,762.19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57,688,980.01元，2021年度业绩承诺为2,400万元，安特信未实现业绩承诺，按照补偿金额计算公式：当年度应补偿金额=（当年度承诺净利润—当年度实现净利润）÷业绩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本次交易股权作价，得出补偿金额分别为204,344,405.48元和204,222,450.03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中的“上述转让方应承担的补偿金额（如有），公司均有权在应付未付交易款中予以直接扣除”约定，公司有权针对上述补偿款中的9,000万在应付未付交易款9,000万中直接扣除，剩余补偿事项正在磋商中。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2月，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完成对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60%的股权收购，纳入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一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成立，纳入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潘大亮、吕肖君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报告期内，公司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仲裁的涉案总金额为 1,466.27 万元，预计总负债为 0 元。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	违规减持	其他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下发《江苏证监局关于对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监管措施的决定》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1]143 号）	2021 年 12 月 02 日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2021-13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	涉嫌违规所得收益	涉嫌违规所得收益收回	董事会采取的问责措施

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名称		收回的时间	的金额(元)	
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 日, 创研投资工作人员进行创研投资证券账户余额的银证转账过程中, 临时想卖出其个人证券账户中的本公司股票, 但因操作失误, 未将其个人证券账户与创研投资证券账户成功切换, 导致误操作卖出创研投资证券账户中的本公司股票。创研投资在未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的情况下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部分无限售股份 1,500 股。	2021 年 11 月 01 日	73,710.00	创研投资已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主动上缴董事会, 积极主动向董事会进行检讨, 并就本次违规减持股票行为向公司及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创研投资明确将加强对证券账户的管理, 包括配置创研投资证券账户操作专用电脑等措施, 谨慎操作, 同时加强对《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并严格遵守, 防止此类事情再次发生。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 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关联董事王明喜先生、黄逸超女士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22,500万元人民币收购瑞点精密100%股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1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1年12月29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司与瑞点精密的股东王明喜、金文英、黄逸超、常州瑞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天敏、PARK HYUNG DON、金文慧、游明东、刘惠芬共同签署完成了《股权转让协议》。

2022年1月19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司接到通知，瑞点精密已在常州市行政审批局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1年12月0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年12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关于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1年12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关于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2年01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发生的承租事项主要为租赁生产厂房、办公场所及员工宿舍等；公司发生的出租事项主要为对外出租闲置办公用房。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01 月 03 日	20,000	2020 年 06 月 24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是	否
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9 日	20,000	2021 年 07 月 14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否	否
常州博研	2020 年	20,000	2021 年	2,000	连带责			自股东	否	否

科技有限 公司	12月29 日		07月16 日		任保证			大会审 议通过 之日起 一年			
精研（东 莞）科技 发展有限 公司	2020年 12月29 日	20,000						自股东 大会审 议通过 之日起 一年			
深圳市安 特信技术 有限公司	2021年 04月20 日	20,000	2021年9 月30日	4,500	连带责 任保证			自股东 大会审 议通过 之日起 一年	否	否	
常州博研 科技有限 公司	2021年 12月09 日	20,000						自股东 大会审 议通过 之日起 一年			
精研（东 莞）科技 发展有限 公司	2021年 12月09 日	20,000						自股东 大会审 议通过 之日起 一年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 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6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 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0,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 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6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 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8,5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 名称	担保额 度相关 公告披 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 生日期	实际担 保金额	担保类 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 保情 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6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 生额合计 (A2+B2+C2)					10,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 合计 (A3+B3+C3)			6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 额合计 (A4+B4+C4)					8,5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 的比例											3.6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4,5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4,50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31,000.00	5,00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70,900.00	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8,500.00	2,000.00	0	0
合计		210,400.00	7,00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	是否关联交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	------	------

			期	值 (万 元) (如 有)	值 (万 元) (如 有)				万 元)	易		况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许明强、陈明芳、严伟军、何浪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60% 股权	2021 年 02 月 06 日	1,260.80	30,000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31 日	收益法评估值	18,000	否	无	收购完成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1 年 02 月 05 日	www.cninfo.com.cn 关于收购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60% 股权的公告 (2021-020)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明喜、金文英、黄逸超、常州瑞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天敏、PARK HYU NG DON、金文慧、游明东、刘惠芬	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021 年 12 月 28 日	2,419.78	22,500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1 年 09 月 30 日	收益法评估值	22,500	是	由于本次交易对方王明喜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本次交易对方金文英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明喜先生的配偶，本次交易对方黄逸超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本次交易对方金文慧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明喜先生配偶的妹妹，本次交易对方游明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本次交易对方常州瑞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明喜先生的配偶控制的企业且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签署完成股权转让协议	2021 年 12 月 09 日	www.cninfo.com.cn 关于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公告 (2021-145)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1年1月14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2021年9月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

2021年9月14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

2021年12月2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62）。

2、对外投资

2021年1月2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拟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2021年2月2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3、购买不动产

2021年2月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拟购买不动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4、收购事项

2021年2月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收购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6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2021年2月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收购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6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2021年3月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收购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6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2021年4月2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2021年11月1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拟签订股权收购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2）。

2021年12月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45）。

2021年12月2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68）。

5、采购协议

2021年4月2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拟签署采购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6、可转债

2021年5月2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

2021年6月4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精研转债开始转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

2021年10月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向下修正精研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0）。

2021年11月1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精研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118）。

2021年11月1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提前赎回精研转债暨赎回实施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121）。

2021年12月1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精研转债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56）。

2021年12月2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精研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64）、《关于精研转债摘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65）。

7、权益分派方案实施

2021年5月2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1年6月1日实施完毕。

8、换届选举

2021年9月16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5）、《关于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6）。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1、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9日在江苏省常州市设立全资子公司安特信技术（常州）有限公司。
- 2、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在江苏省苏州市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一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3、GIAN TECH. AMERICA, INC于2021年11月出资100万美元收购TBDx Inc.发行的2,392,344股优先股。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826,565	23.21%			5,361,620	-385,329	4,976,291	31,802,856	20.49%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6,784,145	23.18%			5,353,136	-361,118	4,992,018	31,776,163	20.4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6,784,145	23.18%			5,353,136	-361,118	4,992,018	31,776,163	20.47%
4、外资持股	42,420	0.03%			8,484	-24,211	-15,727	26,693	0.02%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42,420	0.03%			8,484	-24,211	-15,727	26,693	0.0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8,733,295	76.79%			17,746,563	16,910,503	34,657,066	123,390,361	79.51%
1、人民币普通股	88,733,295	76.79%			17,746,563	16,910,503	34,657,066	123,390,361	79.5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15,559,860	100.00%			23,108,183	16,525,174	39,633,357	155,193,217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21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副总经理朱雪华先生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朱雪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朱雪华先生持有的488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转为高管锁定股（有限售条件股份）。

2、2021年5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鉴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岳喜阳、计东东、孙啸、张玲、杨兆敏、郑名杰、黄涛、王甜、陈波因个人原因离职，激励对象唐红军因违反公司相关制度损害公司利益导致公司与其解除劳动关系，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回购注销了其

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944股，公司总股本由115,559,860股变更为115,540,916股。

3、2021年5月25日，公司披露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1年6月1日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115,540,916股变更为138,649,099股。

4、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745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57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7,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57,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0年12月22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精研转债”，债券代码“123081”。根据相关规定和《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时间自2021年6月9日至2026年12月2日。

5、2021年9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办理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股份上市流通手续。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36.1716万股，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73人，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9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9月9日。

6、2021年9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办理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股份上市流通手续。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0365万股，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为64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9月16日。

7、2021年9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鉴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朱雪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朱雪华、颜皓、徐少政、蒋国华、江正昊、李析隆、王宜玲、张春辉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回购注销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274股。

8、2021年10月27日，原副总经理朱雪华先生已离职满6个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朱雪华先生持有的234股高管锁定股（有限售条件股份）转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2021年12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精研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自精研转债进入转股期之日起至赎回登记日（2021年6月9日至2021年12月17日）期间，精研转债累计转股16,562,392股，剔除公司已回购注销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274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55,193,217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21年4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鉴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岳喜阳、计东东、孙啸、张玲、杨兆敏、郑名杰、黄涛、王甜、陈波因个人原因离职、激励对象唐红军因违反公司相关制度损害公司利益导致公司与其解除劳动关系，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944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016%。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1年5月10日，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3、2021年4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2021年5月10日，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745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57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元，发行总额57,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57,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0年12月22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精研转债”，债券代码“123081”。根据相关规定和《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时间自2021年6月9日至2026年12月2日。

6、2021年8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办理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股份上市流通手续。

7、2021年8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办理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股份上市流通手续。

8、2021年8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鉴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朱雪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朱雪华、颜皓、徐少政、蒋国华、江正昊、李析隆、王宜玲、张春辉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274股，占公司总股本（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0.01%。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9、2021年9月15日，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10、2021年11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精研转债”的议案》。因触发《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同意行使“精研转债”提前赎回权。

上述内容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1年5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岳喜阳、计东东、孙啸、张玲、杨兆敏、郑名杰、黄涛、王甜、陈波、唐红军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944股的回购注销。

2、公司于2021年6月1日实施完毕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3、公司于2021年9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手续，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36.1716万股，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9月9日。

4、公司于2021年9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手续，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0365万股，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9月16日。

5、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朱雪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朱雪华、颜皓、徐少政、蒋国华、江正昊、李析隆、王宜玲、张春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274股的回购注销。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5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鉴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岳喜阳、计东东、孙啸、张玲、杨兆敏、郑名杰、黄涛、王甜、陈波因个人原因离职、激励对象唐红军因违反公司相关制度损害公司利益导致公司与其解除劳动关系，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回购注销了其

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944股。截至2021年5月11日止，公司已支付10名股权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回购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款合计人民币799,400.91元，其中股本减少人民币18,944元，资本公积减少人民币780,456.91元。公司总股本由115,559,860股变更为115,540,916股。

2、2021年5月25日，公司披露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1年6月1日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115,540,916股变更为138,649,099股。

3、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745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57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7,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57,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0年12月22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精研转债”，债券代码“123081”。根据相关规定和《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时间自2021年6月9日至2026年12月2日。

4、2021年9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鉴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朱雪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朱雪华、颜皓、徐少政、蒋国华、江正昊、李析隆、王宜玲、张春辉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回购注销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274股。截至2021年9月16日止，公司已支付8名股权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回购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款合计人民币558,436.08元，其中股本减少人民币18,274元，资本公积减少人民币540,162.08元。

5、2021年12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精研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自精研转债进入转股期之日起至赎回登记日（2021年6月9日至2021年12月17日）期间，精研转债累计转股16,562,392股，剔除公司已回购注销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274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55,193,217股。

上述股份变动，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表：

财务指标	2021年度	
	股份变动前	股份变动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051	1.32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051	1.327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0.23	15.06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王明喜	18,833,958	3,766,792	0	22,600,750	董监高锁定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明喜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
黄逸超	4,745,169	949,033	0	5,694,202	董监高锁定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黄逸超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
邬均文	2,287,272	532,334	74,880	2,744,726	其中，董监高锁定股2,669,846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邬均文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2019年限制性股

					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 74,880 股。	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售股分三年解锁, 解锁比例分别为授予股份总数的 40%, 30%, 30%, 第一期 40%、第二期 30% 已解锁。
施俊	241,312	48,262	0	289,574	董监高锁定股	公司监事施俊在任职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张健	65,000	13,000	31,200	46,8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售股分三年解锁, 解锁比例分别为授予股份总数的 40%, 30%, 30%, 第一期 40% 已解锁。
杨剑	31,200	21,216	14,976	37,440	其中, 董监高锁定股 22,464 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 14,976 股。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杨剑在任职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售股分三年解锁, 解锁比例分别为授予股份总数的 40%, 30%, 30%, 第一期 40%、第二期 30% 已解锁。
朱卫东	34,840	6,968	20,904	20,904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售股分两年解锁, 解锁比例分别为授予股份总数的 50%, 50%, 第一期 50% 已解锁。
孙正阳	31,200	6,240	18,720	18,72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售股分三年解锁, 解锁比例分别为授予股份总数的 40%, 30%, 30%, 第一期 40%、第二期 30% 已解锁。
PARK JIHOO	26,000	5,200	15,600	15,6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售股分两年解锁, 解锁比例分别为授予股份总数的 50%, 50%, 第一期 50% 已解锁。
陈百成	15,600	3,120	9,360	9,36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售股分两年解锁, 解锁比例分别为授予股份总数的 50%, 50%, 第一期 50% 已解锁。
其他限售股	515,014	103,171	293,405	324,780	其中, 董监高锁定股 5,966 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 318,814 股。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售股分三年解锁, 解锁比例分别为授予股份总数的 40%, 30%, 30%, 第一期 40%、第二期 30% 已解锁;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售股分两年解锁, 解锁比例分别为授予股份总数的 50%, 50%, 第一期 50% 已解锁; 2020 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售股分三年解锁，解锁比例分别为授予股份总数的 40%，30%，30%，第一期 40% 已解锁；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售股分两年解锁，解锁比例分别为授予股份总数的 50%，50%。
合计	26,826,565	5,455,336	479,045	31,802,85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岳喜阳、计东东、孙啸、张玲、杨兆敏、郑名杰、黄涛、王甜、陈波、唐红军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8,944 股的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 115,559,860 股变更为 115,540,916 股。

(2)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实施完毕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总股本由 115,540,916 股变更为 138,649,099 股。

(3)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朱雪华、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朱雪华、颜皓、徐少政、蒋国华、江正昊、李析隆、王宜玲、张春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8,274 股的回购注销。

(4)2021 年 12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精研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自精研转债进入转股期之日起至赎回登记日（2021 年 6 月 9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7 日）期间，精研转债累计转股 16,562,392 股，剔除公司已回购注销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8,274 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55,193,217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6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	---	--------------------------------------	---	--------------------	---

		数	有) (参见注 9)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明喜	境内自然人	19.42%	30,134,333	5022389	22,600,750	7,533,583	质押	2,086,000
黄逸超	境内自然人	4.89%	7,592,270	1265378	5,694,202	1,898,068		
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8%	7,411,620	1234020		7,411,620		
邬均文	境内自然人	2.36%	3,659,635	609939	2,744,726	914,909	质押	160,000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享红利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0%	2,799,600	466600		2,799,600		
UBS AG	境外法人	1.78%	2,762,295	2,762,295		2,762,295		
上海一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村基石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1%	2,496,000	416000		2,496,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创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5%	2,087,792	2,087,792		2,087,792		
钱叶军	境内自然人	1.33%	2,061,666	343611		2,061,666		
浙江嘉鸿资产管理	其他	1.29%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有限公司-嘉鸿旭东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明喜与黄逸超为父女关系；黄逸超持有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9.50% 股权。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明喜	7,533,583	人民币普通股	7,533,583					
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7,411,620	人民币普通股	7,411,620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享红利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799,600	人民币普通股	2,799,600					
UBS AG	2,762,295	人民币普通股	2,762,295					
上海一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村基石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496,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96,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创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87,792	人民币普通股	2,087,792					
钱叶军	2,061,666	人民币普通股	2,061,666					
浙江嘉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鸿旭东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资管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98,834	人民币普通股	1,998,834					
黄逸超	1,898,068	人民币普通股	1,898,068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明喜与黄逸超为父女关系；黄逸超持有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9.50% 股							

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权。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享红利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2,799,600 股； 公司股东上海一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村基石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2,496,000 股； 公司股东浙江嘉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鸿旭东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2,000,0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明喜	中国	否
黄逸超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王明喜担任精研科技董事长、总经理，黄逸超担任精研科技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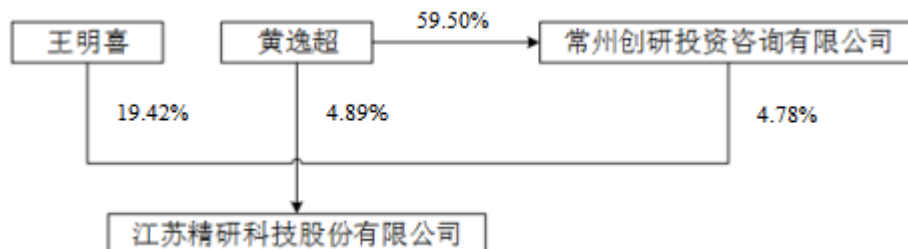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明喜	本人	中国	否
黄逸超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王明喜担任精研科技董事长、总经理，黄逸超担任精研科技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3 月 3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兴华审字（2022）第 02003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潘大亮、吕肖君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研科技”）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精研科技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精研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附注七、61所示，2021年度精研科技营业收入为240,411.32万元，由于收入是精研科技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精研科技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营业收入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通过查阅相关文件、对关键人员进行访谈、执行穿行测试等方式，了解和评价了精研科技具体业务流程及内部控制制度，对销售与收款业务流程的风险进行了评估，并且对销售与收款业务流程相关的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测试；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单项履约义务及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评价精研科技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对报告期内精研科技的主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询证精研科技与客户本期的往来账项及收入金额；

（4）对本期金额重大的发生额执行了收入细节测试；

（5）对本期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着重对本期各月的收入和成本以及毛利率进行波动分析，并与上期数据进行比对；结合精研科技的实际情况，判断精研科技毛利的合理性；结合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进行比对；

（6）根据风险评估和内部控制测试结果，结合收入确认原则，以销售明细账为起点，抽取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出库单、对账单以及发票等进行检查，以证实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7）针对出口销售，采用抽样的方法，检查相关客户的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发货信息、出口报关单，物流单等确认文件，我们核对了国家外汇管理局网上服务平台中的数据，核实外销收入的发生情况；

（8）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从收入明细账记录追查至发货单、对账单以及销售订单；从发货单、对账单及销售订单追查至收入明细账记录，以确定销售是否存在跨期现象；

(9) 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二) 存货跌价准备

1. 事项描述

如附注七、9所示，截至2021年12月31日，精研科技存货余额为46,307.03万元，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9,908.70万元，账面价值较高，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加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精研科技的产品主要是为客户定制的电子产品核心零部件，具有非标性、高精度和高专业化等特点，其产品预计销售价格不存在公开市场可参考价格。管理层在确定产品的可变现净值时，需要运用重大判断，并考虑历史售价信息及未来市场趋势。根据历史销售信息显示，精研科技存在因客户取消订单或在无订单状态下生产的自备货产品无法最终实现销售的情况，因此精研科技存在存货积压并无法实现销售或直接报废的风险，存货跌价的可能性较大。因此我们确定存货的跌价准备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存货跌价准备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对精研科技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执行进行评估；
- (2) 对精研科技存货实施监盘，检查存货数量、状况及产品生产日期等；
- (3) 取得精研科技存货期末库龄明细表，结合产品的实际状况，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分析其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 (4) 获取精研科技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执行存货减值测试，检查是否按精研科技相关会计政策执行，检查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本期的变化情况，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 (5) 获取精研科技管理层对自备货产品预期的销售出库量和预计售价的市场分析数据，并与管理层讨论并评估其得出结论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三) 商誉减值准备

1. 事项描述

如附注七、28所示，截至2021年12月31日，精研科技商誉的账面价值为13,995.32万元，商誉减值准备为8,397.51万元。管理层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由于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特别是在预测相关资产组的未来收入及长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经营费用、折现率等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该等估计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受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评估的商誉可收回价值有很大的影响。由于商誉金额重大，且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确定商誉的减值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商誉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我们对公司与商誉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和评估；
- (2) 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和商誉的分摊方法；
- (3) 与公司管理层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 (4) 与公司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专家等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 (5) 评价由公司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经验和资质；
- (6) 测试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 (7) 评估管理层于2021年12月31日对商誉及其减值估计结果、财务报表的披露是否恰当。

(四) 其他信息

精研科技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精研科技2021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精研科技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精研科技管理层负责评估精研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精研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精研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精研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精研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精研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0,806,773.56	869,074,093.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000,000.00	101,145,204.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11,583,272.35	647,012,278.52
应收款项融资	10,655,389.42	710,597.15
预付款项	9,737,289.18	5,550,888.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630,611.75	2,729,351.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63,983,275.87	418,042,426.3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162,417.44	53,046,315.62
流动资产合计	1,893,559,029.57	2,097,311,155.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375,7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25,999,936.37	861,955,650.72
在建工程	227,552,557.32	172,095,602.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957,377.20	
无形资产	154,745,304.20	83,632,068.24
开发支出		
商誉	55,978,170.83	
长期待摊费用	8,876,818.50	5,815,481.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117,099.37	25,679,206.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106,729.34	23,642,166.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7,709,693.13	1,172,820,176.29

资产总计	3,581,268,722.70	3,270,131,331.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5,974,600.4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3,757,183.17	470,374,255.60
应付账款	469,627,482.34	537,900,695.6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065,940.12	4,460,793.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4,993,634.86	67,592,424.22
应交税费	19,415,315.09	2,131,564.42
其他应付款	108,924,060.52	23,787,938.4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285,310.77	181,150.68
其他流动负债	8,701.45	
流动负债合计	1,181,052,228.72	1,106,428,822.9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954,804.35	
应付债券		416,004,081.2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065,111.9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284,771.39	34,029,883.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138,633.58	3,502,041.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443,321.25	453,536,006.25
负债合计	1,233,495,549.97	1,559,964,829.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5,193,217.00	115,559,860.00

其他权益工具		148,557,185.8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31,795,342.14	867,446,787.02
减：库存股	11,537,271.61	21,970,899.92
其他综合收益	3,539,327.34	3,079,090.6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9,683,304.25	79,683,304.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78,602,694.57	517,811,174.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37,276,613.69	1,710,166,502.70
少数股东权益	10,496,559.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47,773,172.73	1,710,166,502.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81,268,722.70	3,270,131,331.85

法定代表人：王明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剑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0,296,311.52	809,750,484.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000,000.00	101,145,204.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62,660,702.44	690,836,895.13
应收款项融资	10,655,389.42	710,597.15
预付款项	6,173,505.71	5,087,584.99
其他应收款	61,569,501.91	4,813,387.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55,476,409.92	389,946,863.4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914,127.49	50,627,020.14
流动资产合计	1,716,745,948.41	2,052,918,037.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0,865,560.73	83,565,702.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70,497,870.40	814,883,788.98
在建工程	219,268,363.11	157,861,401.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29,185.60	
无形资产	121,168,098.35	75,517,140.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600,319.11	5,815,481.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935,273.95	21,364,374.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466,159.34	21,923,596.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52,130,830.59	1,180,931,487.08
资产总计	3,368,876,779.00	3,233,849,524.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1,474,600.4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2,381,431.01	449,309,416.20
应付账款	310,596,249.09	531,090,523.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179,068.99	3,918,255.06
应付职工薪酬	67,836,057.02	53,890,448.45
应交税费	17,344,938.77	1,641,505.81
其他应付款	106,963,796.58	23,678,506.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7,823.97	181,150.6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70,063,965.83	1,063,709,805.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16,004,081.2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649,482.04	33,255,927.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974,963.50	3,502,041.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624,445.54	452,762,050.42
负债合计	1,008,688,411.37	1,516,471,856.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5,193,217.00	115,559,860.00
其他权益工具		148,557,185.8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31,795,342.14	867,446,787.02
减：库存股	11,537,271.61	21,970,899.92
其他综合收益	3,305,675.50	2,515,099.8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9,683,304.25	79,683,304.25
未分配利润	701,748,100.35	525,586,331.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60,188,367.63	1,717,377,668.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68,876,779.00	3,233,849,524.5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04,113,167.09	1,564,126,473.25
其中：营业收入	2,404,113,167.09	1,564,126,473.2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94,363,262.50	1,399,328,291.10
其中：营业成本	1,758,691,517.40	1,098,670,775.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772,485.65	9,470,012.32
销售费用	48,079,866.42	35,373,836.62
管理费用	161,363,508.53	104,433,030.18
研发费用	175,834,299.96	149,224,422.62
财务费用	33,621,584.54	2,156,213.45
其中：利息费用	35,005,075.07	2,861,958.58

利息收入	3,834,195.29	1,414,624.17
加：其他收益	16,203,286.23	11,332,312.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853,224.44	18,372,033.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854,796.00	-2,671,500.7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412,908.35	-2,727,526.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9,032,748.53	-49,281,263.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2,796.65	-651,090.5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7,832,757.73	139,171,147.26
加：营业外收入	4,754,629.11	4,622,721.29
减：营业外支出	1,530,850.11	137,476.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1,056,536.73	143,656,392.47
减：所得税费用	8,624,696.89	1,805,038.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431,839.84	141,851,354.2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431,839.84	141,851,354.2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899,702.92	141,851,354.28
2.少数股东损益	-21,467,863.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0,236.72	1,443,773.6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0,236.72	1,443,773.6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0,236.72	1,443,773.6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790,575.65	2,515,099.85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0,338.93	-1,071,326.24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2,892,076.56	143,295,127.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4,359,939.64	143,295,127.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467,863.0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33	1.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33	1.0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明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剑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92,894,533.35	1,554,794,657.75
减：营业成本	1,400,507,680.53	1,094,827,532.09
税金及附加	14,880,177.44	8,818,821.27
销售费用	44,199,355.88	33,565,756.02
管理费用	105,049,432.73	88,716,227.17
研发费用	148,217,143.24	142,302,296.26

财务费用	29,259,134.24	1,175,044.94
其中：利息费用	31,780,283.15	2,859,886.23
利息收入	3,592,797.24	1,367,635.31
加：其他收益	13,236,986.28	9,764,148.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825,355.95	17,983,187.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854,796.00	-2,671,500.7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5,826.94	-4,848,824.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0,262,602.87	-47,553,342.7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2,503.06	-699,115.7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3,769,468.53	157,363,531.36
加：营业外收入	4,442,566.40	4,542,507.29
减：营业外支出	1,522,038.36	77,603.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6,689,996.57	161,828,435.36
减：所得税费用	27,420,044.32	4,395,777.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269,952.25	157,432,658.0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269,952.25	157,432,658.0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0,575.65	2,515,099.8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0,575.65	2,515,099.8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790,575.65	2,515,099.85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0,060,527.90	159,947,757.9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12,002,782.15	1,416,600,499.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629,365.22	69,965,936.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45,547.73	39,789,741.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9,377,695.10	1,526,356,177.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1,572,913.71	997,433,897.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0,539,609.93	399,113,674.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827,160.04	43,514,946.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724,401.96	107,402,793.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1,664,085.64	1,547,465,31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713,609.46	-21,109,135.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868.4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470,727.60	31,720,289.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83,911.37	5,705,307.4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4,000,000.00	1,639,111,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6,282,507.46	1,676,536,597.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2,997,029.88	316,209,922.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985,65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4,486,591.0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2,854,796.00	1,444,41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0,324,066.89	1,760,623,922.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041,559.43	-84,087,325.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400,000.00	9,916,299.6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4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6,429,075.40	619,556,603.7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829,075.40	629,472,903.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580,821.33	5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843,554.78	25,733,395.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66,299.50	3,393,947.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290,675.61	84,127,342.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538,399.79	545,345,560.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290,983.83	-8,249,014.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1,498,566.35	431,900,084.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7,179,262.40	285,279,177.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5,680,696.05	717,179,262.4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05,910,476.49	1,378,582,680.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466,312.24	68,637,969.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62,671.66	43,088,231.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9,839,460.39	1,490,308,880.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40,926,626.33	953,380,508.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8,685,953.34	363,396,127.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826,232.08	36,371,170.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384,496.64	122,545,764.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2,823,308.39	1,475,693,570.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016,152.00	14,615,310.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470,727.60	31,331,443.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581.92	5,673,983.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4,000,000.00	1,610,811,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4,555,309.52	1,647,816,426.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6,894,840.58	334,733,867.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1,209,950.00	4,326,028.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2,854,796.00	1,437,61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0,959,586.58	1,776,673,895.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404,277.06	-128,857,469.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916,299.6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4,329,075.40	619,556,603.7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329,075.40	629,472,903.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035,625.68	5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090,561.75	25,731,323.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0,482.28	3,393,947.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716,669.71	84,125,270.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612,405.69	545,347,633.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083,879.42	-4,957,473.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691,839.95	426,148,000.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0,862,073.96	234,714,072.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5,170,234.01	660,862,073.9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115 ,55 9,8 60. 00			14 8,5 57, 18 5.8 8	867, 446, 787. 02	21,9 70,8 99.9 2	3,07 9,09 0.62		79,6 83,3 04.2 5		517, 811, 174. 85		1,71 0,16 6,50 2.70	1,71 0,16 6,50 2.70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 期差错更正															
同 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其 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115 ,55 9,8 60. 00			14 8,5 57, 18 5.8 8	867, 446, 787. 02	21,9 70,8 99.9 2	3,07 9,09 0.62		79,6 83,3 04.2 5		517, 811, 174. 85		1,71 0,16 6,50 2.70	1,71 0,16 6,50 2.70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39, 633 ,35 7.0 0			-14 8,5 57, 18 5.8 8	564, 348, 555. 12	-10, 433, 628. 31	460, 236. 72				160, 791, 519. 72		627, 110, 110. 99	10,4 96,5 59.0 4	637, 606, 670. 03
（一）综合收 益总额							460, 236. 72				183, 899, 702. 92		184, 359, 939. 64	-21, 467, 863. 08	162, 892, 076. 56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 资本	16, 525 ,17 4.0 0			-14 8,5 57, 18 5.8 8	587, 456, 738. 12	-10, 433, 628. 31							465, 858, 354. 55	31,9 64,4 22.1 2	497, 822, 776. 67
1. 所有者投	-37				-1,3	-10,							9,07	8,40	17,4

入的普通股	,21 8.0 0				20,6 18.9 9	433, 628. 31						5,79 1.32	0,00 0.00	75,7 91.3 2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16, 562 ,39 2.0 0				570, 856, 679. 81							587, 419, 071. 81		587, 419, 071. 81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17,9 20,6 77.3 0							17,9 20,6 77.3 0		17,9 20,6 77.3 0
4. 其他				-14 8,5 57, 18 5.8 8								-148 ,557, 185. 88	23,5 64,4 22.1 2	-124 ,992, 763. 76
(三) 利润分 配												-23, 108, 183. 20	-23, 108, 183. 20	-23, 108, 183. 20
1. 提取盈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23, 108, 183. 20	-23, 108, 183. 20	-23, 108, 183. 20
4. 其他														
(四) 所有 者权益 内部结 转	23, 108 ,18 3.0 0				-23, 108, 183. 00									
1. 资本公 积转增 资本(或 股本)	23, 108 ,18 3.0 0				-23, 108, 183. 00									
2. 盈余公 积转增 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155 ,19 3,2 17. 00				1,43 1,79 5,34 2.14	11,5 37,2 71.6 1	3,53 9,32 7.34		79,6 83,3 04.2 5		678, 602, 694. 57		2,33 7,27 6,61 3.69	10,4 96,5 59.0 4	2,34 7,77 3,17 2.7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88, 753 ,70 0.0 0				878, 016, 770. 50	19,0 91,1 65.0 0	1,63 5,31 7.01		63,9 40,0 38.4 4		417, 434, 409. 38		1,43 0,68 9,07 0.33		1,430 ,689, 070.3 3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 期差错更正															
同 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其 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88, 753				878, 016, 91,1	19,0 5,31	1,63 7.01	63,9 40,0		417, 434,		1,43 0,68		1,430 ,689,	

	,70 0.0 0				770. 50	65.0 0	7.01		38.4 4		409. 38		9,07 0.33		070.3 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 806 ,16 0.0 0		148 ,55 7,1 85. 88	-10, 569, 983. 48	2,87 9,73 4.92	1,44 3,77 3.61		15,7 43,2 65.8 1		100, 376, 765. 47		279, 477, 432. 37		279,4 77,43 2.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4 3,77 3.61				141, 851, 354. 28		143, 295, 127. 89		143,2 95,12 7.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7 ,55 0.0 0		148 ,55 7,1 85. 88	16,0 48,6 26.5 2	2,87 9,73 4.92							161, 913, 627. 48		161,9 13,62 7.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7 ,55 0.0 0			8,52 5,02 0.52	2,87 9,73 4.92							5,83 2,83 5.60		5,832 ,835. 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52 3,60 6.00								7,52 3,60 6.00		7,523 ,606. 00	
4. 其他			148 ,55 7,1 85. 88									148, 557, 185. 88		148,5 57,18 5.88	
(三)利润分配								15,7 43,2 65.8 1		-41, 474, 588. 81		-25, 731, 323. 00		-25,7 31,32 3.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7 43,2 65.8 1		-15, 743, 265. 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或股东)的										-25, 731,		-25, 731,		-25,7 31,32	

分配											323.00		323.00		3.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618,610.00				-26,618,61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618,610.00				-26,618,61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5,559,860.00		148,557,185.88	867,446,787.02	21,970,899.2	3,079,090.62		79,683,304.25		517,811,174.85		1,710,016,650.27		1,710,166,502.7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收益			润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5,559,860.00			148,557,185.88	867,446,787.02	21,970,899.92	2,515,099.85			79,683,304.25	525,586,331.30	1,717,377,668.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559,860.00			148,557,185.88	867,446,787.02	21,970,899.92	2,515,099.85			79,683,304.25	525,586,331.30	1,717,377,668.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633,357.00			-148,557,185.88	564,348,555.12	-10,433,628.31	790,575.65				176,161,769.05	642,810,699.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0,575.65				199,269,952.25	200,060,527.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525,174.00			-148,557,185.88	587,456,738.12	-10,433,628.31						465,858,354.5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7,218.00				-1,320,618.99	-10,433,628.31						9,075,791.3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6,562,392.00				570,856,679.81							587,419,071.81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7,920,677.30							17,920,677.30
4.其他				-148,557,185.88								-148,557,185.88
（三）利润分配										-23,108,832.00		-23,108,183.20
1.提取盈余公												

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23,108,183.20		-23,108,183.20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23,108,183.00				-23,108,183.00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23,108,183.00				-23,108,183.00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155,193,217.00				1,431,795,342.14	11,537,271.61	3,305,675.50		79,683,304.25	701,748,100.35		2,360,188,367.6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88,753,700.00				878,016,770.50	19,091,165.00			63,940,038.44	409,628,262.06		1,421,247,606.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753,700.00				878,016,770.50	19,091,165.00			63,940,038.44	409,628,262.06		1,421,247,606.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806,160.00			148,557,185.88	-10,569,983.48	2,879,734.92	2,515,099.85		15,743,265.81	115,958,069.24		296,130,062.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15,099.85			157,432,658.05		159,947,757.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7,550.00			148,557,185.88	16,048,626.52	2,879,734.92						161,913,627.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7,550.00				8,525,020.52	2,879,734.92						5,832,835.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523,606.00							7,523,606.00
4. 其他				148,557,185.88								148,557,185.88
(三)利润分配									15,743,265.81	-41,474,588.81		-25,731,323.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743,265.81	-15,743,265.8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731,323.00		-25,731,323.00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26,6 18,6 10.0 0				-26,61 8,610. 00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6,6 18,6 10.0 0				-26,61 8,610. 00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115, 559, 860. 00			148, 557, 185. 88	867,4 46,78 7.02	21,97 0,899. 92	2,515, 099.8 5		79,68 3,304 .25	525,58 6,331.3 0		1,717,37 7,668.38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常州精研科技有限公司，于2004年11月经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钟楼分局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由王明喜等8名自然人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并于2015年8月整体改制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007691020574，并于2017年10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5,519.3217万股，注册资本为13,863.1969万元，向常州市行政审批局办理变更登记已于2022年03月10日完成，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5,519.3217万元。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棕榈路59号，总部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棕榈路59号，实际控制人为王明喜先生、黄逸超女士，二人系父女关系。

2、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电子、电器产品及组装件的开发、制造与销售；金属装饰品、模具的设计、制造与销售；汽车零部件、通用工具、金属零部件、陶瓷零部件及高分子复合材料零部件、电机、齿轮和传动部件的设计、开发、制造与销售；粉末冶金粉体材料的制造与销售；自动化设备设计、组装、制造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电子产品核心零部件金属注射成形行业，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品结构件、金属件。

3、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3月31日批准报出。

4.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10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级	100.00	100.00
精研（东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级	100.00	100.00
道研（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级	100.00	100.00
精研（香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级	100.00	100.00
GIAN TECH. AMERICA, INC	全资子公司	2级	100.00	100.00
苏州一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级	100.00	100.00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级	60.00	60.00
深圳市安信科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3级	36.00	60.00
深圳市安特信软件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3级	60.00	60.00
安特信技术（常州）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3级	60.00	6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比上期增加5户，其中：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2021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4) 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

益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

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2)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逾期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应收票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③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逾期组合	账期内或逾期应收款项预计损失率按比例计提

11、应收票据

详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详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

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节、10“金融工具”。

17、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五、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

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

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④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①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②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5.00%	31.67%-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年	5.00%	23.75%-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00%	31.67%-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使用权资产

公司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承租人使用的起始日期。

使用权资产初始确认金额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在对租赁期间的确定时以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为原则，承租人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应当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承租人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应当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承租人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承租人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承租人应当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使用权期限
软件	3-10	使用寿命
专利权	5	预计受益期限
商标	5	预计受益期限
软件著作权	5	预计受益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1、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3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

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1）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3）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 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4）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5）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6、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 期权的行权价格；2) 期权的有效期限；3)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 股价预计波动率；5) 股份的预计股利；6)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股东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 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 包含以自身权益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 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 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 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 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4) 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5) 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 (4) 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生产销售消费电子产品的金属结构件以及提供该类产品的加工服务。公司各类产品或服务确认收入的具体标准如下：

(1) 内销产品。公司已按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经购货方验收合格，并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据（如：对账单）的时间为收入确认时点；

(2) 外销产品。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并与海关电子口岸执法系统核对一致确认出口后为收入确认时点；

(3) 加工服务。公司已按合同约定向委托方交付受托加工产品并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凭据（如：对账单）的时间为收入确认时点。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不适用

40、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政府文件未明确对某项具体资产或成本进行补偿的政府补助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政府文件明确了对某项具体资产或成本进行补偿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2、租赁

(1)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节五、24“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2）回购本公司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属子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属子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3）套期会计

就套期会计方法而言，本公司的套期分类为：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汇率风险。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风险管理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公司对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程度。此类套期在初始指定日及以后期间被持续评价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作为套期策略组成部分的展期或替换不作为已到期或合同终止处理），或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或者该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时，本公司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的，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公司对套

期关系进行再平衡。

满足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按如下方法进行处理：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的预期交易随后确认为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适用公允价值套期的确定承诺时，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其余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如预期销售发生时，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或确定承诺履行；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的，则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该会计政策变更由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批准。	本公司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于首次执行日除低价值租赁之外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存在续约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本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执行新租赁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新租赁准则调整影响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852,686.36	852,686.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4,862.39	564,862.39
租赁负债		287,823.97	287,823.97

对 2020 年度合并利润表无影响。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新租赁准则调整影响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852,686.36	852,686.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4,862.39	564,862.39
租赁负债		287,823.97	287,823.97

对 2020 年度母公司利润表无影响。

该会计政策变更由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批准。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9,074,093.91	869,074,093.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145,204.00	101,145,204.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47,012,278.52	647,012,278.52	
应收款项融资	710,597.15	710,597.15	
预付款项	5,550,888.66	5,550,888.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729,351.40	2,729,351.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18,042,426.30	418,042,426.3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046,315.62	53,046,315.62	
流动资产合计	2,097,311,155.56	2,097,311,155.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61,955,650.72	861,955,650.72	
在建工程	172,095,602.23	172,095,602.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52,686.36	852,686.36
无形资产	83,632,068.24	83,632,068.2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815,481.45	5,815,481.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679,206.67	25,679,206.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642,166.98	23,642,166.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2,820,176.29	1,173,672,862.65	852,686.36
资产总计	3,270,131,331.85	3,270,984,018.21	852,686.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70,374,255.60	470,374,255.60	
应付账款	537,900,695.67	537,900,695.6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460,793.87	4,460,793.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7,592,424.22	67,592,424.22	
应交税费	2,131,564.42	2,131,564.42	
其他应付款	23,787,938.44	23,787,938.4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81,150.68	746,013.07	564,862.3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06,428,822.90	1,106,993,685.29	564,862.3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16,004,081.28	416,004,081.2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87,823.97	287,823.9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029,883.22	34,029,883.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02,041.75	3,502,041.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3,536,006.25	453,823,830.22	287,823.97
负债合计	1,559,964,829.15	1,560,817,515.51	852,686.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5,559,860.00	115,559,860.00	
其他权益工具	148,557,185.88	148,557,185.8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67,446,787.02	867,446,787.02	
减：库存股	21,970,899.92	21,970,899.92	
其他综合收益	3,079,090.62	3,079,090.6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9,683,304.25	79,683,304.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7,811,174.85	517,811,174.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合计	1,710,166,502.70	1,710,166,502.7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10,166,502.70	1,710,166,502.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70,131,331.85	3,270,984,018.21	852,686.36

调整情况说明

详见本节 44、（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9,750,484.73	809,750,484.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145,204.00	101,145,204.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90,836,895.13	690,836,895.13	
应收款项融资	710,597.15	710,597.15	
预付款项	5,087,584.99	5,087,584.99	
其他应收款	4,813,387.84	4,813,387.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89,946,863.45	389,946,863.4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627,020.14	50,627,020.14	
流动资产合计	2,052,918,037.43	2,052,918,037.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3,565,702.90	83,565,702.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14,883,788.98	814,883,788.98	
在建工程	157,861,401.78	157,861,401.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52,686.36	852,686.36
无形资产	75,517,140.48	75,517,140.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815,481.45	5,815,481.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364,374.51	21,364,374.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923,596.98	21,923,596.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0,931,487.08	1,181,784,173.44	852,686.36
资产总计	3,233,849,524.51	3,234,702,210.87	852,686.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49,309,416.20	449,309,416.20	
应付账款	531,090,523.49	531,090,523.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918,255.06	3,918,255.06	
应付职工薪酬	53,890,448.45	53,890,448.45	
应交税费	1,641,505.81	1,641,505.81	
其他应付款	23,678,506.02	23,678,506.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81,150.68	746,013.07	564,862.3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63,709,805.71	1,064,274,668.10	564,862.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16,004,081.28	416,004,081.2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87,823.97	287,823.9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3,255,927.39	33,255,927.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02,041.75	3,502,041.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2,762,050.42	453,049,874.39	287,823.97
负债合计	1,516,471,856.13	1,517,324,542.49	852,686.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5,559,860.00	115,559,860.00	
其他权益工具	148,557,185.88	148,557,185.8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67,446,787.02	867,446,787.02	
减：库存股	21,970,899.92	21,970,899.92	

其他综合收益	2,515,099.85	2,515,099.8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9,683,304.25	79,683,304.25	
未分配利润	525,586,331.30	525,586,331.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17,377,668.38	1,717,377,668.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33,849,524.51	3,234,702,210.87	852,686.36

调整情况说明

详见本节44、（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4）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本节44、（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45、其他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

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6)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9)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十一“公允价值”披露。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进口原材料等货物；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70%为纳税基准	1.2%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公司	15%
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	25%

精研（东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道研（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精研（香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5%
GIAN TECH. AMERICA, INC	29.84%
苏州一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安信科技术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安特信软件有限公司	25%
安特信技术（常州）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2019年11月22日，公司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932002736），有效期为3年，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可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2021年12月20日，精研（东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144001008），有效期为3年，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可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2019年12月9日，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944202559），有效期为3年，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可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并且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年第12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的基础上，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深圳市安信科技术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

(5)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2021年第13号），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1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1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4,386.00	22,926.05
银行存款	465,529,110.57	717,156,336.35
其他货币资金	45,233,276.99	151,894,831.51

合计	510,806,773.56	869,074,093.9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491,207.55	5,587,557.20

其他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除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保函保证金外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9,515,577.51	142,295,931.51
保函保证金	5,610,500.00	9,598,900.00
合计	45,126,077.51	151,894,831.5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0,000,000.00	101,145,204.00
其中：		
衍生金融资产		1,145,204.00
理财产品	7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注）	90,000,000.00	
其中：		
合计	160,000,000.00	101,145,204.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未实现并购时承诺的业绩，本公司应收安特信原股东（许明强、陈明芳、严伟军、何浪）相应的业绩补偿款（对应本公司应付未付剩余交易款 90,000,000.00 元）。

3、衍生金融资产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无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无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详见本节七、6“应收款项融资”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7,242,187.03	100.00%	45,658,914.68	5.33%	811,583,272.35	676,530,200.96	100.00%	29,517,922.44	4.36%	647,012,278.52
其中：										
逾期组合	857,242,187.03	100.00%	45,658,914.68	5.33%	811,583,272.35	676,530,200.96	100.00%	29,517,922.44	4.36%	647,012,278.52
合计	857,242,187.03	100.00%	45,658,914.68	5.33%	811,583,272.35	676,530,200.96	100.00%	29,517,922.44	4.36%	647,012,278.5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逾期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期内	589,578,673.24	17,687,360.19	3.00%
逾期 1-30 天	166,918,817.57	8,345,940.88	5.00%
逾期 31-60 天	80,731,082.54	8,073,108.25	10.00%

逾期 61-90 天	8,976,867.72	1,795,373.55	20.00%
逾期 91-180 天	2,559,228.33	1,279,614.17	50.00%
逾期 180 天以上	8,477,517.63	8,477,517.64	100.00%
合计	857,242,187.03	45,658,914.68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52,239,029.79
1 至 2 年	3,928,039.91
2 至 3 年	832,822.21
3 年以上	242,295.12
3 至 4 年	43,657.46
4 至 5 年	198,637.66
合计	857,242,187.03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9,517,922.44	7,836,047.27	3,176,051.31	77,491.78	5,206,385.44	45,658,914.68
合计	29,517,922.44	7,836,047.27	3,176,051.31	77,491.78	5,206,385.44	45,658,914.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东莞市欧珀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3,176,051.31	货币资金
合计	3,176,051.31	--

注：鉴于本公司将原材料直接供货给东莞市欧珀精密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欧珀”）的供应商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劲胜”）以生产出东莞欧珀所需产品，但在本公司向广东劲胜供应物料后，广东劲胜无故拖欠本公司货款，导致本公司产生了经济损失。东莞欧珀为了自身采购供应链业务能够顺利持续的开展，同意针对广东劲胜不能支付本公司的货款金额的不含税部分，提供经济补偿，以弥补指定供应商的损失，补偿金额为人民币 3,176,051.31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7,491.7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东莞鸿鹄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72,500.00	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合计	--	72,500.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26,833,404.78	26.46%	11,318,522.56
第二名	123,259,179.85	14.38%	5,546,106.45
第三名	101,281,192.85	11.81%	3,545,936.06
第四名	63,324,005.81	7.39%	3,042,665.82
第五名	53,705,668.81	6.26%	1,611,170.06
合计	568,403,452.10	66.3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655,389.42	710,597.15
合计	10,655,389.42	710,597.15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8,412,265.82	
合计	58,412,265.82	

注：用于贴现或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556,422.97	98.14%	5,548,043.96	99.95%
1 至 2 年	180,866.21	1.86%	2,844.70	0.05%
合计	9,737,289.18	--	5,550,888.66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常州大学	3,000,000.00	30.81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常州供电公司	1,644,789.59	16.89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太仓经济开发区亦羽工业设计工作室	328,000.00	3.37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志合精密（深圳）有限公司	298,060.00	3.06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中山市利山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171,214.48	1.76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5,442,064.07	55.89		

其他说明：无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630,611.75	2,729,351.40
合计	4,630,611.75	2,729,351.40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024,250.49	1,304,480.00
职工备用金	561,125.00	142,832.00
职工购房借款	2,984,050.00	2,143,900.00
代扣个人社保及公积金	143,088.42	
往来款	11,400.00	
其他	189,485.29	
合计	5,913,399.20	3,591,212.0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861,860.60			861,860.60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576,861.08			576,861.08
本期核销	608,940.00			608,940.00
其他变动	453,005.77			453,005.77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82,787.45			1,282,787.4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其他变动为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于购买日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503,040.20
1 至 2 年	1,996,263.51
2 至 3 年	561,995.49
3 年以上	852,100.00
3 至 4 年	12,300.00
4 至 5 年	1,700.00
5 年以上	838,100.00
合计	5,913,399.2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861,860.60	576,861.08		608,940.00	453,005.77	1,282,787.45
合计	861,860.60	576,861.08		608,940.00	453,005.77	1,282,787.45

注：其他为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于购买日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08,94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深圳市蓝魔声学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	533,240.00	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合计	--	533,240.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长实集团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1,210,000.00	1-2 年、5 年以上	20.46%	841,000.00
张豪胤	购房借款	476,000.00	1-2 年	8.05%	47,600.00
福兴达科技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押金	412,209.00	1-2 年	6.97%	41,220.90
刘小安	购房借款	412,000.00	1 年以内	6.97%	20,600.00
张远军	购房借款	400,000.00	1 年以内	6.76%	20,000.00
夏中杰	购房借款	400,000.00	1 年以内	6.76%	20,000.00
合计	--	3,310,209.00	--	55.97%	990,420.9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8,778,389.85	31,353,010.66	137,425,379.19	98,331,370.13	16,156,451.96	82,174,918.17
在产品	111,058,329.89	23,712,760.85	87,345,569.04	154,079,490.79	24,130,933.36	129,948,557.43
库存商品	147,367,338.58	35,694,255.47	111,673,083.11	185,142,645.76	23,404,956.94	161,737,688.82
发出商品	31,267,620.64	8,222,582.08	23,045,038.56	48,131,368.77	4,251,510.15	43,879,858.62
委托加工物资	4,598,616.80	104,410.83	4,494,205.97	305,774.52	4,371.26	301,403.26
合计	463,070,295.76	99,087,019.89	363,983,275.87	485,990,649.97	67,948,223.67	418,042,426.3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156,451.96	15,666,254.31		469,695.61		31,353,010.66
在产品	24,130,933.36	17,655,453.19		18,073,625.70		23,712,760.85
库存商品	23,404,956.94	29,684,460.47	478,452.69	17,873,614.63		35,694,255.47
发出商品	4,251,510.15	6,171,100.57		2,200,028.64		8,222,582.08
委托加工物资	4,371.26	100,039.57				104,410.83
合计	67,948,223.67	69,277,308.11	478,452.69	38,616,964.58		99,087,019.89

注：其他变动为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于购买日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10、合同资产

无

11、持有待售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资的定期存款		3,020,615.8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5,810,594.51
远期结售汇有效套期部分	9,833,090.00	22,201,741.00
增值税留抵扣额	2,809,810.64	1,878,305.86
应收出口退税款	9,519,516.80	20,135,058.42
合计	22,162,417.44	53,046,315.62

其他说明：无

14、债权投资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无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375,700.00	
合计	6,375,700.00	

其他说明：

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本公司的子公司 GIAN TECH. AMERICA, INC 于 2021 年 11 月出资 100 万美元收购 TBDx Inc. 发行的 2,392,344 股优先股，投资成本为 6,375,700.00 元。

20、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25,999,936.37	861,909,756.91
固定资产清理		45,893.81
合计	1,125,999,936.37	861,955,650.7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5,791,197.29	628,720,524.97	8,959,479.14	18,679,769.27	162,859,726.30	1,135,010,696.97
2.本期增加金额	131,041,018.30	142,098,244.52	1,423,904.75	10,555,827.54	184,223,880.81	469,342,875.92
(1) 购置		16,955,996.28	421,892.37	4,225,933.20	971,970.59	22,575,792.44
(2) 在建工程转入	131,125,171.42	105,894,378.48		1,799,598.60	183,255,940.47	422,075,088.97
(3) 企业合并增加		19,247,869.76	1,025,049.65	4,531,643.39		24,804,562.80
汇率变动	-84,153.12		-23,037.27	-1,347.65	-4,030.25	-112,568.29
3.本期减少金额		21,065,716.46		587,931.86	60,085,990.20	81,739,638.52
(1) 处置或报废		19,041,783.50		587,931.86	313,341.90	19,943,057.26
其他减少		2,023,932.96			59,772,648.30	61,796,581.26
4.期末余额	446,832,215.59	749,753,053.03	10,383,383.89	28,647,664.95	286,997,616.91	1,522,613,934.3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7,577,078.53	175,020,901.21	6,483,095.30	10,712,291.05	33,307,573.97	273,100,940.06
2.本期增加金额	17,634,767.73	70,478,164.98	1,663,149.64	7,276,287.28	38,277,606.05	135,329,975.68
(1) 计提	17,647,425.73	64,524,388.09	1,360,253.21	6,075,570.40	38,279,457.93	127,887,095.36
汇率变动	-12,658.00		-17,326.38	-840.70	-1,851.88	-32,676.96
合并范围变化而增加		5,953,776.89	320,222.81	1,201,557.58		7,475,557.28
3.本期减少金额		1,493,493.79		255,546.65	10,067,877.30	11,816,917.74
(1) 处置或报废		1,288,661.63		255,546.65	262,817.20	1,807,025.48
其他减少		204,832.16			9,805,060.10	10,009,892.26
4.期末余额	65,211,846.26	244,005,572.40	8,146,244.94	17,733,031.68	61,517,302.72	396,613,998.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81,620,369.33	505,747,480.63	2,237,138.95	10,914,633.27	225,480,314.19	1,125,999,936.37
2.期初账面价值	268,214,118.76	453,699,623.76	2,476,383.84	7,967,478.22	129,552,152.33	861,909,756.9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处理资产		45,893.81
合计		45,893.81

其他说明：无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27,552,557.32	172,095,602.23
合计	227,552,557.32	172,095,602.2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精研 C 园厂区工程一期	184,244,966.48		184,244,966.48	100,424,718.84		100,424,718.84
精研 C 园厂区工程二期	16,887,288.38		16,887,288.38			

精研 D 园厂区工程	238,262.73		238,262.73			
在安装设备	25,737,722.51		25,737,722.51	67,716,591.52		67,716,591.52
外购在建软件开发项目	305,752.21		305,752.21	716,985.83		716,985.83
其他零星工程	138,565.01		138,565.01	3,237,306.04		3,237,306.04
合计	227,552,557.32		227,552,557.32	172,095,602.23		172,095,602.2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精研 C 园厂区工程一期	350,000.00	100,424,718.84	83,901,663.57	81,415.93		184,244,966.48	52.66%	65%				其他
精研 C 园厂区工程二期	36,808.00		16,887,288.38			16,887,288.38	4.59%					其他
精研 D 园厂区工程	125,000.00		124,418,268.46	124,180,005.73		238,262.73	99.53%					其他
在安装设备		67,716,591.52	248,971,048.54	290,949,917.55		25,737,722.51						其他
合计	843,086,000.00	168,141,310.36	474,178,268.95	415,211,339.21		227,108,240.10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工程物资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期初余额	852,686.36	852,686.36
2.本期增加金额	29,612,421.06	29,612,421.06
本期新增	14,957,639.57	14,957,639.57
合并范围变化而增加	14,654,781.49	14,654,781.49
4.期末余额	30,465,107.42	30,465,107.42
2.本期增加金额	11,507,730.22	11,507,730.22
(1) 计提	10,286,498.44	10,286,498.44
(2) 合并范围变化而增加	1,221,231.78	1,221,231.78
4.期末余额	11,507,730.22	11,507,730.22
1.期末账面价值	18,957,377.20	18,957,377.20
2.期初账面价值	852,686.36	852,686.36

其他说明：无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和软件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8,943,286.51			13,252,921.23		92,196,207.74
2.本期增加金额	37,517,562.04	33,000,000.00		19,667,509.89	80,150.00	90,265,221.93
(1) 购	37,713,919.68			11,886,537.17		49,600,456.85

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3,000,000.00		7,780,972.72	80,150.00	40,861,122.72
(4) 汇率变动	-196,357.64					-196,357.6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16,460,848.55	33,000,000.00		32,920,431.12	80,150.00	182,461,429.6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662,686.40			3,901,453.10		8,564,139.50
2.本期增加金额	2,235,952.72	7,448,026.32		3,665,934.89	21,685.44	13,371,599.37
(1) 计提	2,248,818.62	7,448,026.32		2,949,672.84	21,685.44	12,668,203.22
(2) 汇率变动	-12,865.90					-12,865.90
(3) 合并范围变化而增加				716,262.05		716,262.0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898,639.12	7,448,026.32		7,567,387.99	21,685.44	21,935,738.8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5,780,386.60				5,780,386.60
(1) 计提		5,780,386.60				5,780,386.6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780,386.60				5,780,386.6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9,562,209.43	19,771,587.08		25,353,043.13	58,464.56	154,745,304.20
2.期初账面价值	74,280,600.11			9,351,468.13		83,632,068.2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原因和依据说明

因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不含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该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期末按照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7、开发支出

无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139,953,224.65				139,953,224.65
合计		139,953,224.65				139,953,224.65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83,975,053.82				83,975,053.82
合计		83,975,053.82				83,975,053.82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1)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资产组

项目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资产组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44,703,048.61元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资产组：

1) 商誉减值测试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资产组
商誉账面余额①	139,953,224.65
上年年末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139,953,224.65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93,302,149.77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⑤=④+③	233,255,374.42
拆分后分摊至各资产组的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⑥	233,255,374.42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⑦	44,703,048.61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⑧=⑥+⑦	277,958,423.03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⑨	138,000,000.00
商誉减值损失(⑩大于0时)⑩=⑧-⑨	139,958,423.03
归属于本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	83,975,053.82

2)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及依据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参考利用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减值测试涉及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申报资产可回收价值之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资产评估报告》(苏中资评报字(2022)第 1025 号)和《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商誉及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苏中资评报字(2022)第 1024 号)，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a) 重要假设及依据

①持续经营假设：假设上述资产组作为经营主体，在所处的外部环境下，按照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资产组合法经营，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

②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③假设上述资产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管理团队在预测期内能保持稳定；

④假设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⑤假设企业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经营模式及经营规模不发生重大变化。

b) 关键参数

项目名称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	利润率	折现率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资产组	2022年-2026年 (后续为稳定期)	注 1	0%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2.77%

注 1：根据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已签订的合同、协议、发展规划、历年经营趋势、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竞争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对评估基准日未来五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其相关的成本、费用、利润忽略经营的波动性进行预测。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产品为 TWS 耳机类和音响类终端产品，根据企业的历史经营趋势，结合行业市场规模、对客户的访谈结果以及 2022 年第一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对未来年度收入进行测算，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2 年至 2026 年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18%、6%、5%、3%、1%。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业绩承诺金额	12,000,000.00	24,000,000.00	36,000,000.00
业绩承诺额的 80%	9,600,000.00	19,200,000.00	28,800,000.00
实际完成情况（扣非后净利润）	12,170,671.40	-57,737,762.19	
实际完成情况（扣非后归母净利润）	14,381,584.99	-57,688,980.01	

注 2：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已实现 2020 年度但未实现 2021 年度的业绩承诺，经减值测试，收购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在 2021 年末的减值金额为 83,975,053.82 元。

其他说明：无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车间装修费	396,490.93	383,639.33	328,034.47		452,095.79
绿化支出	816,789.31	110,091.74	420,183.78		506,697.27
软件服务费	31,446.47	264,601.77	95,592.39		200,455.85
5G 专网服务	4,570,754.74		962,264.16		3,608,490.58
电缆搬迁支出		950,946.90	118,367.28		832,579.62
装修费		4,807,989.39	2,991,614.78	564,167.62	1,252,206.99
模具费		4,518,677.88	2,200,167.76	539,163.47	1,779,346.65
中信保费		419,907.00	174,961.25		244,945.75
合计	5,815,481.45	11,455,854.01	7,291,185.87	1,103,331.09	8,876,818.50

其他说明

装修费和模具费本期增加金额系收购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变化而增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6,018,649.30	22,338,784.32	98,328,006.71	15,086,270.1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712,767.00	1,456,915.05	8,922,965.40	1,338,444.81

可抵扣亏损	97,763,758.35	15,107,191.46	13,360,546.32	2,140,390.80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23,649,482.04	3,547,422.30	33,255,927.39	4,988,389.11
建筑物推倒重建损失 税会差异	6,491,900.66	973,785.10	6,873,777.24	1,031,066.59
股权激励	17,953,340.97	2,693,001.14	7,297,634.55	1,094,645.18
合计	301,589,898.32	46,117,099.37	168,038,857.61	25,679,206.6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资产评估增值	27,757,800.56	4,163,670.08		
公允价值变动（正向 变动）	9,833,090.00	1,474,963.50	23,346,945.00	3,502,041.75
业绩承诺补偿款	90,000,000.00	13,500,000.00		
合计	127,590,890.56	19,138,633.58	23,346,945.00	3,502,041.7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 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 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117,099.37		25,679,20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138,633.58		3,502,041.7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748,158.83	8,237,262.33
资产减值准备	10,072.72	
合计	2,758,231.55	8,237,262.3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811,354.71	
2026 年	2,748,158.83		
2030 年		7,425,907.62	
合计	2,748,158.83	8,237,262.33	--

其他说明：

注：建筑物推倒重建损失税会差异对应的递延资产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1 年第 34 号公告相关规定，该推倒重建损失计入重建后的固定资产计税成本并于投入使用后的次月起开始一并计提折旧，因该重建后的固定资产于 2018 年 12 月转固，2019 年 1 月开始折旧后逐步转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应的递延资产。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的购建长期资产款	9,496,779.34		9,496,779.34	23,642,166.98		23,642,166.98
预付投资类款项	33,609,950.00		33,609,950.00			
合计	43,106,729.34		43,106,729.34	23,642,166.98		23,642,166.98

其他说明：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500,000.00	
信用借款	181,474,600.40	
合计	185,974,600.4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安特信以保证借款方式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 3,500,000.00 元，连带保证人为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湾支行借款 1,000,000.00 元，连带保证人为本公司。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无

34、衍生金融负债

无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3,757,183.17	470,374,255.60
合计	293,757,183.17	470,374,255.6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87,988,694.72	249,031,769.15
应付加工费	84,747,005.85	184,580,705.02
应付工程款	20,296,010.42	17,102,384.10
应付设备款	49,262,240.34	45,441,742.11
其他	27,333,531.01	41,744,095.29
合计	469,627,482.34	537,900,695.6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无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065,940.12	4,460,793.87
合计	4,065,940.12	4,460,793.87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无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7,592,424.22	587,792,657.81	570,391,447.17	84,993,634.8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184,162.39	26,184,162.39	
合计	67,592,424.22	613,976,820.20	596,575,609.56	84,993,634.8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6,997,014.57	514,011,196.02	497,370,776.20	83,637,434.39
2、职工福利费		40,927,455.90	40,467,455.90	460,000.00
3、社会保险费		14,017,900.39	14,017,900.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834,951.89	11,834,951.89	
工伤保险费		966,036.16	966,036.16	
生育保险费		1,216,912.34	1,216,912.34	
4、住房公积金		14,445,061.10	14,445,061.1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95,409.65	3,032,629.95	2,958,749.13	669,290.47
其他短期薪酬		1,358,414.45	1,131,504.45	226,910.00
合计	67,592,424.22	587,792,657.81	570,391,447.17	84,993,634.8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360,094.80	25,360,094.80	
2、失业保险费		824,067.59	824,067.59	
合计		26,184,162.39	26,184,162.39	

其他说明：无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715,704.40	325,987.61
企业所得税	12,481,183.56	
个人所得税	1,011,600.97	691,711.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7,428.83	16,299.38
教育费附加	559,469.13	9,779.63
地方教育费	103,382.54	6,519.75
房产税	898,241.21	630,792.10
土地使用税	457,913.52	260,792.20
印花税	278,722.42	45,729.20
环保税	1,668.51	143,953.15
合计	19,415,315.09	2,131,564.42

其他说明：无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08,924,060.52	23,787,938.44
合计	108,924,060.52	23,787,938.44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款项	20,000.00	224,321.10
押金、保证金	5,565,624.16	460,241.24
代收款项	452,513.37	1,112,476.18
其他	558,960.00	20,0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9,613,684.31	21,970,899.92
往来款	2,713,278.68	
股权投资款	90,000,000.00	
合计	108,924,060.52	23,787,938.4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42、持有待售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81,150.6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085,310.77	564,862.39
合计	14,285,310.77	746,013.07

其他说明：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8,701.45	
合计	8,701.4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954,804.35	
合计	2,954,804.3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安特信以保证借款方式向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乡支行借款 2,900,000.00 元，连带保证人为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自然人许明强、陈宝吟、何浪、陈明芳、严伟军。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无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416,004,081.28
合计		416,004,081.28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转股	期末余额
123081 精研转债	100.00	2020 年 12 月 3 日	6 年	570,000,000.00	416,004,081.28		735,068.73	-28,623,971.03		444,628,052.31	
合计	--	--	--	570,000,000.00	416,004,081.28		735,068.73	-28,623,971.03		444,628,052.31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其他说明：

注：截止2021年12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444,628,052.31元精研转债转为公司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16,562,392股，占精研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额138,649,099股的11.95%。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19,150,422.70	852,686.3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085,310.77	-564,862.39
合计	6,065,111.93	287,823.97

其他说明：无

48、长期应付款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50、预计负债

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4,029,883.22	1,356,700.00	11,101,811.83	24,284,771.39	详见下表
合计	34,029,883.22	1,356,700.00	11,101,811.83	24,284,771.3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强度粉末冶金近净成形精密零部件项目	995,234.00			628,572.00			366,662.00	与资产相关
高精度近净形成增材零部件生产线技改项目	825,000.25			219,999.96			605,000.29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000 万套 IPAD 转轴部件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48,333.09			29,000.04			19,333.05	与资产相关
转型升级专项设备购置补助款	103,636.56			32,727.24			70,909.32	与资产相关
转型升级专项设备购置补助款（第二批）	302,970.40			100,990.08			201,980.32	与资产相关
三位一体专项资金补贴款	1,507,966.32			291,864.36			1,216,101.96	与资产相关
三位一体专项资金（设备补助项目）	1,449,532.58			263,551.44			1,185,981.14	与资产相关
三位一体专项资金（机器人示范项目）	1,017,757.04			185,046.72			832,710.32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度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075,000.11			699,999.96			4,375,000.15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常州市第二十四批科技计划资金	33,333.37			33,333.37				与资产相关

2019年“三位一体”专项资金	2,443,166.71			273,999.96			2,169,166.75	与资产相关
“关于2017年度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贴收入	2,636,363.64			363,636.36			2,272,727.28	与资产相关
关于下达2020年度第二批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3,333,333.32			6,666,666.72			6,666,666.60	与资产相关
关于下达2020年“三位一体”专项加快企业有效投入项目资金	2,932,300.00			298,200.00			2,634,100.00	与资产相关
关于下达2020年常州市第二批科技计划（重点研发计划-工业、农业、社会发展）资金	552,000.00			288,000.00			264,000.00	与资产相关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0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补贴	773,955.83			138,666.48			635,289.35	与资产相关
关于下达2021年常州市第三批科技计划（重点研发计划-工业、农业、社会发展）资金 常州市钟楼区财政结算中心		400,000.00		128,000.00			272,000.00	与资产相关
关于下达2021年第二批市领军型创新人才引进培育项目资金 常州市钟楼区财政结算中心		300,000.00		60,000.00			2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关于下达2021		300,00		42,857.14			257,142.86	与资产相

年常州市第八批科技计划奖励资金 常州市钟楼区财政结算中心		0.00						关
关于拨付 2021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356,700.00		356,7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4,029,883.22	1,356,700.00		11,101,811.83			24,284,771.39	

其他说明：无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5,559,860.00	-37,218.00		23,108,183.00	16,562,392.00	39,633,357.00	155,193,217.00

其他说明：

注 1：本期股本增加系以 115,540,91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合计转增股本 23,108,183 股；以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16,562,392 股，详见本附注七、46 应付债券；

注 2：本期股本减少系回购限制性股票 37,218 股，详见本附注十三、股份支付。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已全部转股。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123081 精	5,700,000	148,557,185.88			5,700,000	148,557,185.88		

研转债								
合计	5,700,000	148,557,185.88			5,700,000	148,557,185.88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注 1：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 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570,000,000.00 元，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为 148,557,185.88 元；

注 2：本期其他权益工具减少系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对应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为 147,432,894.67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对应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为 1,124,291.21 元。

其他说明：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52,541,023.77	577,857,410.69	24,428,801.99	1,405,969,632.47
其他资本公积	14,905,763.25	17,920,677.30	7,000,730.88	25,825,709.67
合计	867,446,787.02	595,778,087.99	31,429,532.87	1,431,795,342.1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本期资本溢价增加系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限制性股票解禁；

注 2：本期资本溢价减少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的 14 人因个人原因辞职，37,218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并注销，详见本附注十三、股份支付；以及以 115,540,91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合计转增股本 23,108,183 股；

注 3：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形成。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21,970,899.92		10,433,628.31	11,537,271.61
合计	21,970,899.92		10,433,628.31	11,537,271.6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79,090.62	3,889,030.00	2,958,941.00		139,513.35	460,236.72		3,539,327.34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2,515,099	3,889,030	2,958,941		139,513	790,575		3,305,000

	.85	0.00	00		35	65		675.5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63,990.77					-330,338.93		233,651.8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079,090.62	3,889,030.00	2,958,941.00		139,513.35	460,236.72		3,539,327.3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58、专项储备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9,683,304.25			79,683,304.25
合计	79,683,304.25			79,683,304.2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17,811,174.85	417,434,409.3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17,811,174.85	417,434,409.3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3,899,702.92	141,851,354.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743,265.81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108,183.20	25,731,323.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78,602,694.57	517,811,174.8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63,634,099.80	1,755,294,353.62	1,544,566,432.46	1,097,120,729.19
其他业务	40,479,067.29	3,397,163.78	19,560,040.79	1,550,046.72
合计	2,404,113,167.09	1,758,691,517.40	1,564,126,473.25	1,098,670,775.91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其他说明

主营业务分产品列示

单位：元

产品类别	本期		上期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MIM 零部件及组件	1,886,737,427.54	1,320,345,041.18	1,460,596,710.34	1,064,689,872.60
终端产品	376,308,519.17	351,638,945.03		
传动、散热类组件及其他	100,588,153.09	83,310,367.41	83,969,722.12	32,430,856.59
合计	2,363,634,099.80	1,755,294,353.62	1,544,566,432.46	1,097,120,729.19

注：公司上期是按产品的下游划分产品类别，分为智能手机类、可穿戴设备类和加工服务及其他类；由于业务板块增多，原分类口径无法全面反映业务的实际情况，从本期开始产品的分类规则以业务为中心，从业务品类的角度划分产品，分为 MIM 零部件及组件，终端产品，传动、散热类组件及其他。

2. 主营业务分地区列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		上期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东地区	202,633,271.43	154,794,277.86	215,246,755.28	180,203,667.91
华南地区	667,163,943.40	428,122,203.91	283,534,698.17	191,468,133.12
国内其他	115,176,077.43	110,378,366.30	127,284,728.06	106,333,964.73
海外	1,378,660,807.54	1,061,999,505.55	918,500,250.95	619,114,963.43
合计	2,363,634,099.80	1,755,294,353.62	1,544,566,432.46	1,097,120,729.19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34,225.21	3,110,888.19
教育费附加	2,787,943.02	1,356,996.65
房产税	3,148,323.88	2,662,480.81
土地使用税	1,513,358.33	851,411.30
车船使用税	3,414.24	3,174.24
印花税	865,622.11	386,460.40
地方教育费	1,858,628.66	904,664.42
环保税	160,970.20	193,936.31
合计	16,772,485.65	9,470,012.32

其他说明：无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893,846.33	5,309,084.67
差旅交通费	1,143,105.92	891,930.88
招待费用	3,227,745.98	2,005,394.89
办公费用	2,253,628.51	1,679,918.58
仓储物流费用	245,532.16	456,453.71
市场费用	33,243,893.78	24,957,949.43
折旧摊销	72,113.74	72,890.20
其他		214.26
合计	48,079,866.42	35,373,836.62

其他说明：无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6,865,092.81	56,824,164.19
办公费用	10,316,183.28	8,510,118.35
差旅交通费	2,802,708.59	2,018,405.22
业务招待费用	3,744,659.06	3,780,613.14
中介服务费用	8,584,224.57	9,534,868.48
物业租赁维护费用	7,626,603.57	5,689,604.38
折旧摊销	23,503,359.35	10,485,011.97
股份支付	17,920,677.30	7,523,606.00
其他		66,638.45
合计	161,363,508.53	104,433,030.18

其他说明：无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8,717,452.59	69,074,662.04
材料燃料动力	28,806,893.15	35,097,785.87
工装及检验费	14,230,220.99	31,937,974.39
测试手段购置费	494,319.76	415,503.62
折旧摊销	15,597,280.08	5,407,532.69
办公差旅及其他	5,995,090.42	5,349,216.43
委托开发费	1,993,042.97	1,941,747.58
合计	175,834,299.96	149,224,422.62

其他说明：无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5,005,075.07	2,861,958.58
减：利息收入	3,834,195.29	1,414,624.17
汇兑损益	1,606,785.38	199,114.48
银行手续费	843,919.38	509,764.56
合计	33,621,584.54	2,156,213.45

其他说明：无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5,999,880.79	11,230,695.16
个税代扣代缴手续费返还	203,405.44	101,617.48
合计	16,203,286.23	11,332,312.64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921,245.34	5,774,250.75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8,931,979.10	12,597,782.84
合计	20,853,224.44	18,372,033.59

其他说明：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无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8,854,796.00	-3,522,054.7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45,204.00	-3,522,054.75
交易性金融负债		850,554.00
合计	88,854,796.00	-2,671,500.75

其他说明：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主要系子公司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未实现并购时承诺的业绩，安特信原股东（许明强、陈明芳、严伟军、何浪）需要赔偿的款项中对应的公司应付未付剩余交易款 90,000,000.00 元。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76,861.08	142,588.4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836,047.27	-2,870,115.22
合计	-8,412,908.35	-2,727,526.76

其他说明：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9,277,308.11	-49,281,263.08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5,780,386.60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83,975,053.82	
合计	-159,032,748.53	-49,281,263.08

其他说明：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82,796.65	-651,090.53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300.00	
考核不达标处罚	4,645,424.80	4,370,030.21	4,645,424.80
其他	109,204.31	248,391.08	109,204.31
合计	4,754,629.11	4,622,721.29	4,754,629.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用工保障	常州钟楼	补助	因从事国	否	否		4,300.00	与收益相关

资金	经济开发 区管理委 员会		家鼓励和 扶持特定 行业、产业 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 家级政策 规定依法 取得）					
----	--------------------	--	---	--	--	--	--	--

其他说明：无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500,000.00	50,000.00	1,50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1,880.74	31,986.60	21,880.74
其他	8,969.37	55,489.48	8,969.37
合计	1,530,850.11	137,476.08	1,530,850.11

其他说明：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395,405.37	10,369,610.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8,770,708.48	-8,564,572.39
合计	8,624,696.89	1,805,038.1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1,056,536.7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658,480.5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49,399.0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7,790.4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078,867.9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06,004.7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5,723.8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6,715,181.19
所得税费用	8,624,696.89

其他说明：无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本节七、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1,814,480.60	
职工备用金		247,142.78
押金及保证金	7,730,000.00	1,370,626.00
利息收入	3,834,195.29	1,414,624.17
政府补助	6,254,768.96	28,387,196.23
代收款项		735,253.1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03,405.44	101,617.48
其他	4,755,630.10	159,144.99
预缴退回企业所得税	14,153,067.34	7,374,136.95
合计	38,745,547.73	39,789,741.7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租赁支出	1,118,063.88	
往来款项	903,664.49	
职工备用金	230,000.00	1,935,357.00
押金及保证金	2,709,091.49	1,112,000.00
银行手续费	843,919.38	509,764.56
费用支出支付的现金	76,651,564.25	102,929,577.22
捐赠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50,000.00
其他	768,098.47	866,094.94
合计	84,724,401.96	107,402,793.7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银行理财产品收回的现金	2,134,000,000.00	1,639,111,000.00

合计	2,134,000,000.00	1,639,111,000.00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	2,102,854,796.00	1,441,414,000.00
购买定期存单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合计	2,102,854,796.00	1,444,414,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可转债支付相关费用		2,190,217.99
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1,203,729.12
租赁支付的现金	11,866,299.50	
合计	11,866,299.50	3,393,947.1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62,431,839.84	141,851,354.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9,032,748.53	49,281,263.08
信用减值准备	8,412,908.35	2,727,526.7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7,887,095.36	87,756,229.8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286,498.44	
无形资产摊销	12,668,203.22	2,493,590.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291,185.87	1,390,305.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2,796.65	651,090.5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880.74	-12,852.4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854,796.00	2,671,500.7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611,860.45	5,058,216.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853,224.44	-18,372,033.5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508,222.13	-10,753,044.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750,593.80	2,801,952.9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5,001,627.14	-234,108,156.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047,344.54	-182,950,144.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7,722,719.12	120,880,457.59
其他	17,920,677.30	7,523,60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713,609.46	-21,109,135.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5,680,696.05	717,179,262.4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17,179,262.40	285,279,177.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1,498,566.35	431,900,084.8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现金	465,680,696.05	717,179,262.40
其中：库存现金	44,386.00	22,926.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5,529,110.57	717,156,336.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7,199.4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5,680,696.05	717,179,262.40

其他说明：无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无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5,126,077.5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合计	45,126,077.51	--

其他说明：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2,747,453.44	6.3757	81,273,938.90
欧元			
港币	163,743.33	0.8176	133,876.55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93,385,877.00	6.3757	595,400,335.99
欧元	174,582.50	7.2197	1,260,433.28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10,000,000.00	6.3757	63,757,000.0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524,442.35	6.3757	9,719,387.09

欧元	13,358.72	7.2197	96,445.95
港币	2,865,689.76	0.8176	2,342,987.95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记账本位币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GIAN TECH. AMERICA, INC	美国	美国加州	贸易、研发、投资和服务	美元	100.00%	投资设立
精研(香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干诺道	贸易和服务	人民币	100.00%	投资设立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公司将从 2020 年开始的远期外汇合约指定为以美元计价结算的美元资产和确定承诺的套期工具，以此来规避公司美元资产和确定承诺的汇率波动。具体套期安排如下：

被套期项目	套期工具	套期方式
美元资产和确定承诺	远期外汇合约	远期外汇合约锁定美元资产和确定承诺汇率波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税前收益人民币 3,889,030.00 元，并预期将在资产负债表日后预期美元资产和确定承诺发生期间逐步转入公司利润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356,700.00	其他收益	587,557.14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4,898,068.96	其他收益	4,898,068.96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合计	6,254,768.96		5,485,626.1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31日	175,299,857.83	60.00%	现金收购	2021年03月31日	注	380,123,743.27	-53,860,873.67

其他说明：

注：2020年11月11日，公司与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特信”）原股东签订了《股权收购框架协议》，2021年02月08日，公司与安特信原股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拟出资18,000万元受让安特信的3,000万股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安特信60%的股权。

2021年02月0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2021年02月0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购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6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司已于2021年02月08日按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支付第一期股权转让款3,000.00万元，并于2021年03月11日支付第二期股权转让款6,000.00万元，合计支付9,000.00万元。2021年03月05日，本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在2021年03月中旬实际已经控制了安特信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拥有了安特信的实际控制权，为便于核算，公司将对安特信的购买日确定为2021年03月31日，自2021年03月3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核算。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175,299,857.83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5,346,633.1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39,953,224.65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注：合并成本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中出资金额18,000万元及分期支付约定，折现到2021年03月31日时点的现值为175,299,857.83元。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公司支付的合并成本超过合并方于合并日享有的被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导致大额商誉形成。

其他说明：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33,625,667.02	201,052,346.81
货币资金	8,113,408.99	8,113,408.99
应收款项	48,497,289.42	48,497,289.42
存货	110,627,274.75	111,945,861.34
固定资产	17,691,628.69	15,304,800.63
无形资产	38,548,120.67	7,043,041.93
应收票据	28,107.87	28,107.87
预付款项	427,488.59	427,488.59
其他应收款	1,703,945.55	1,703,945.55
其他流动资产	449,601.62	449,601.62
长期待摊费用	6,582,130.30	6,582,130.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9,670.57	929,670.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000.00	27,000.00
负债：	162,114,611.72	157,228,613.69
借款	13,600,000.00	13,600,000.00
应付款项	117,872,737.24	117,872,737.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85,998.03	
短期借款	9,800,000.00	9,800,000.00
合同负债	1,881,961.27	1,881,961.27
应付职工薪酬	13,176,589.45	13,176,589.45
应交税费	6,723,279.13	6,723,279.13
其他应付款	2,774,046.60	2,774,046.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0.00	1,200,000.00
长期借款	3,800,000.00	3,800,000.00
净资产	71,511,055.30	43,823,733.12
减：少数股东权益	23,564,422.12	-2,300,076.79
取得的净资产	47,946,633.18	46,123,809.91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上述被收购方于合并日的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依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支付现金购买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60%股权所涉及的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21】第0136号）》的评估结果，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无

其他说明：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公司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09 日设立控股孙公司安特信技术（常州）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是 500 万元人民币。

本公司于 2021 年 07 月 28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一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是 500 万元人民币。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一般项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模具销售；液压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气压力机械及元件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微特电机及组件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电子元器件制造；五金产品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特种陶瓷制品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模具制造；专业设计服务；金属成形机床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轴承、齿轮和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传动部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电机制造；电动机制造；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五金产品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金属制品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机械设备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精研（东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科技项目投资；研发、产销：电子产品、电器产品及组装件、金属零配件、陶瓷零部件、光学产品高分子复合材料零部件、汽车零件、通用工具模具；加工、生产、销售：粉末冶金粉体材料、真空镀膜、精密零部件、工艺品、光电设备；销售：塑胶制品、金属材料、靶材；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投资设立
道研（上海）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从事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器设备、自动化设备的制造、加工（以上限分支机构经营）、安装、维修、批发、零售，模具、电动工具、金属制品、汽车配件制造、加工（以上限分支机构经营）、批发、零售，陶瓷制品、电气设备的批发、零售。	100.00%		投资设立
精研（香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和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GIAN TECH. AMERICA, INC	美国加州	美国加州	贸易、研发、投资和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苏州一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集成电路设计；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真空镀膜加工；特种陶瓷制品制造；特种陶瓷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安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一般经营项目是：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类：通讯设备的销售；无线电及外部设备、网络游戏、多媒体产品的系统集成及无线数据产品（不含限制项目）的销售；无线接入设备、GSM 与 CDMA 无线直放站设备的销售。电子产品、蓝牙耳机的研发和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声学及多媒体技术及产品，短距离无线通信产品，精密电子产品模具，消费类电子产品，电脑周边产品，与以上产品相关的嵌入式软件的开发、销售；及与以上产品相关的技术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许可经营项目是：加工声学与多媒体技术及产品，短距离无线通信产品，精密电子产品模具，消费类电子产品，电脑周边产品。			
深圳市安信科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子产品、蓝牙耳机的技术开发和销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36.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安特信软件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一般经营项目是：软件开发,软件生产,信息安全产品的开发、销售,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及新产品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相关设备、通讯设备的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经营电子商务（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许可经营项目是：信息安全产品的研制,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制。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特信技术（常州）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音响设备制造；音响设备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移动终端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40.00%	127,477.31		-2,172,599.4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209,283,369.64	69,066,083.27	278,349,452.91	240,407,955.84	11,891,315.44	252,299,271.28	169,847,116.79	63,778,550.23	233,625,667.02	153,428,613.69	8,685,998.03	162,114,611.7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380,123,743.27	-53,860,873.67	-53,860,873.67	-25,791,798.33				

其他说明：公司于报告期收购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60%股权，并于2021年3月31日将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填写的期初余额为纳入报表合并日数据，期末余额为2021年12月31日数据；本次填写本期发生额为纳入报表范围后的数据。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客户，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66.30%。本公司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须高于或与本公司相同。鉴于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良好，本公司管理层并不预期交易对方会无法履行义务。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的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欧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公司积极开展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货币掉期交易等业务，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敏感性分析：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及应收账款金融资产和美元及应付账款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及港币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49,151,548.70 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理财产品			70,000,000.00	70,000,000.00
其他			90,000,000.00	90,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小计		10,655,389.42		10,655,389.42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0,655,389.42		10,655,389.4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655,389.42	160,000,000.00	170,655,389.4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以银行提供的远期外汇牌价作为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因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预期可收回金额确定，所以以票面金额作为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采用合同约定可收回金额进行估值。以确定可以收回的业绩补偿款作为公允价值确定依据。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适用

9、其他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没有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明喜和黄逸超，二人系父女关系。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没有合营和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常州微亿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王明喜先生参股，并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担任微亿科技的董事；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黄逸超女士参股
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明喜先生为瑞点精密的实际控制人并担任董事长
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创研投资持有公司 4.78% 的股份，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黄逸超女士为创研投资的实际控制人并担任董事长，公司副总经理游明东先生在创研投资担任董事，公司监事会主席施俊先生在创研投资担任董事
上海自在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明喜先生的配偶为自在里的大股东，公司控股股东、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黄逸超女士的配偶为自在里的执行董事

其他说明：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	上期发生额
-----	--------	-------	---------	-------	-------

				易额度	
常州微亿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及配件	4,264,955.77	20,000,000.00	否	23,690,088.50
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治具、塑料制品等辅料及外协加工	10,800,699.04	30,000,000.00	否	6,230,445.7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常州微亿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工装、检具等配件		7,469.03
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工装、模具等配件	4,758,580.35	
上海自在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0,477.8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房租	5,504.59	5,504.59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年07月14日	2022年07月13日	否
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年07月16日	2022年07月16日	否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1年9月30日	2022年09月29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393,406.37	9,111,673.32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5,311,000.0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常州微亿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3,258,585.67	2,739,500.00
应付账款	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639,493.67	1,446,410.02
合计		4,898,079.34	4,185,910.02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1,503,039.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9,062,659.27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370,969.04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 23.41 元/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 36.47 元/股，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 44.84 元/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 32.10 元/股，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 44.84 元/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 32.10 元/股，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价格 54.25 元/份，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类）价格为 27.13 元/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类）价格为 28.52 元/股，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其他说明：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按照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S 模型）确定授予日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 授予的股权激励计划采用授予日的收盘价确定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9,505,821.85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7,920,677.30

其他说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9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19 年 4 月 26 日至 2019 年 5 月 5 日，公司及子公司通过在公告栏张贴公告公示了《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示时限内，没有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意见，无反馈记录。2019 年 5 月 8 日，公司公告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2019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19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将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对象由 84 人调整为 83 人，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80 万股调整为 78.01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68.42 万股调整为 66.43 万股，预留部分不作变更。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2019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将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对象由 83 人调整为 79 人，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78.01 万股调整为 75.87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66.43 万股调整为 64.29 万股，预留部分不作变更。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 23.52 元/股调整为 23.41 元/股，其余内容保持不变。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鉴于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 5 日实施完成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股本总数 8,80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968.00 万元。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根据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由 23.52 元/股调整为 23.41 元/股，其余内容保持不变。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2019 年 7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向 79 名激励对象授予 64.29 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9 年 7 月 18 日。

2019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2019 年 8 月 26 日至 2019 年 9 月 4 日，公司及子公司通过在公告栏张贴公告公示了《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在公示时限内，没有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意见，无反馈记录。2019 年 9 月 6 日，公司公告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监事会对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2019 年 9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工作，向 1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1.08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 2019 年 9 月 25 日。

2020 年 1 月 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 3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丹彦军、蒋飞、孙爱平以及 1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陈建刚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将回购注销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丹彦军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200 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蒋飞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000 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孙爱平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800 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陈建刚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5,000 股，公司将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7,0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2%。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0 年 1 月 20 日，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20 年 2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020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王志敏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8,0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09%。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9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2020 年 6 月 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020 年 6 月 5 日，公司披露了《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 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实施完毕。

2020 年 7 月 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时鉴于公司 2019 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实施完毕，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62.29 万股调整为 80.977 万股。

2020 年 7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20 年 9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鉴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王慧和王体军、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王月霆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0,514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18%。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0 年 10 月 14 日，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021 年 5 月 10 日，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

2021 年 5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实施完毕。

2021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鉴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朱雪华、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朱雪华、颜皓、徐少政、蒋国华、江正昊、李析隆、王宜玲、张春辉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将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朱雪华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404 股、2020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朱雪华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808 股、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颜皓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123 股、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江正昊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808 股、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王宜玲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685 股、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徐少政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646 股、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蒋国华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680 股、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李析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320 股、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张春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800 股，公司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8,274 股，占公司总股本（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 0.01%。

2021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1 年 9 月 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82 人，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36.1716 万股，上市流通日为 2021 年 9 月 9 日。

2021 年 9 月 15 日，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0 年 6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0 年 6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20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0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稿）的议案》。

2020 年 6 月 18 日至 2020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及子公司通过在公告栏张贴公告公示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稿）》。在公示时限内，没有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意见，无反馈记录。2020 年 6 月 29 日，公司公告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稿）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2020 年 7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20 年 7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2020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对象由 77 人调整为 76 人，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23.4 万股调整为 23.3064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9.2062 万股调整为 19.1126 万股，预留部分不作变更。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

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2020 年 8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2020 年 9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鉴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王慧和王体军、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王月霆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0,514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18%。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0 年 10 月 14 日，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20 年 10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020 年 10 月 22 日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通过在公告栏张贴公告公示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在公示期限内，没有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意见，无反馈记录。2020 年 11 月 3 日，公司公告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2020 年 11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2021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鉴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岳喜阳、计东东、孙啸、张玲、杨兆敏、郑名杰、黄涛、王甜、陈波因个人原因离职、激励对象唐红军因违反公司相关制度损害公司利益导致公司与其解除劳动关系，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将回购注销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岳喜阳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340 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计东东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170 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孙啸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340 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张玲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680 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杨兆敏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404 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郑名杰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755 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唐红军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755 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黄涛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200 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王甜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100 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陈波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200 股，公司将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8,944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16%。

2021 年 5 月 10 日，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21 年 5 月 10 日，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

2021 年 5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021 年 5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实施完毕。

2021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鉴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朱雪华、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朱雪华、颜皓、徐少政、蒋国华、江正昊、李析隆、王宜玲、张春辉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将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朱雪华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404 股、2020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朱雪华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808 股、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颜皓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123 股、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江正昊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808 股、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王宜玲已获授但尚

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685 股、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徐少政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646 股、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蒋国华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680 股、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李析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320 股、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张春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800 股，公司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8,274 股，占公司总股本（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 0.01%。

2021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1 年 9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64 人，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8.0365 万股，上市流通日为 2021 年 9 月 16 日。

2021 年 9 月 15 日，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21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20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1 年 1 月 7 日，公司及子公司通过在公告栏张贴公告公示了《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示时限内，没有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意见，无反馈记录。2021 年 1 月 8 日，公司公告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2021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21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2021 年 2 月 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股票期权的授予工作，本次授予股票期权 89.28 万份，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完成日为 2021 年 2 月 4 日。

2021 年 8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数量的公告》，鉴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实施完毕，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54.25 元/份调整为 45.04 元/份，股票期权的行权数量由 892,800 份调整为 1,071,360 份。

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7,931,282.7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7,931,282.74

2022年3月3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5,193,217股剔除需回购注销股份19,424股为基数（即以155,173,793股为基数），向除上述需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股东以外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0元（含税），合计派发27,931,282.74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合计转增股本31,034,758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86,208,551股。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2022年3月3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5,193,217股剔除需回购注销股份19,424股为基数（即以155,173,793股为基数），向除上述需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股东以外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0元（含税），合计派发27,931,282.74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合计转增股本31,034,758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86,208,551股。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关联董事王明喜先生、黄逸超女士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22,500万元人民币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点精密”）100%股权。

2021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1年12月28日，公司与瑞点精密的股东王明喜、金文英、黄逸超、常州瑞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天敏、PARK HYUNG DON、金文慧、游明东、刘惠芬共同签署完成了《股权转让协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股权转让款33,609,950.00元。

2022年01月18日，公司接到通知，瑞点精密已在常州市行政审批局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4）为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为满足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经营和发展的需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2022年生产经营情况的判断，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含）2亿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条款以担保合同为准。担保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具体内容如下：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含）人民币2亿元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公司于2022年02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03月04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2022年02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03月04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经过相关部门的审批，后续情况存在不确定性。上述批准均为本次发行实施的前提条件，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6）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本公司确定了 2 个报告分部，为 MIM 产品分部和终端产品分部。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无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一）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控股股东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质押股 份数量 (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	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 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王明喜	30,134,333	19.42	2,086,000	6.92	1.34	386,000	18.50%	22,214,750	79.20%
黄逸超	7,592,270	4.89	0	0	0	0	0.00%	5,694,202	75.00%
常州创 研投资 咨询有 限公司	7,411,620	4.78	0	0	0	0	0.00%	0	0.00%
合计	45,138,223	29.09	2,086,000	4.62	1.34	386,000	18.50%	27,908,952	64.83%

说明：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黄逸超女士控制的公司。

（二）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补偿款具体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60%股权的议案》，公司拟现金收购许明强、陈明芳、严伟军、何浪（以下简称“转让方”）合计持有的安特信 60.00% 的股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各方同意就安特信进行三年的业绩对赌，转让方承诺安特信 2020-2022 年度经审计扣非后的合并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200 万元、2,400 万元人民币和 3,600 万元人民币，在业绩承诺期内，如果安特信未实现业绩承诺，则转让方需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对公司进行足额现金补偿。上述转让方应承担的补偿金额（如有），公司均有权在应付未付交易款中予以直接扣除。

2021 年度安特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57,737,762.19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57,688,980.01 元，2021 年度业绩承诺为 2,400 万元，安特信未实现业绩承诺，按照补偿金额计算公式：当年度应补偿金额=（当年度承诺净利润—当年度实现净利润）÷业绩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本次交易股权作价，得出补偿金额分别为 204,344,405.48 元和 204,222,450.03 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中的“上述转让方应承担的补偿金额（如有），公司均有权在应付未付交易款中予以直接扣除”约定，公司有权针对上述补偿款中的 9,000 万在应付未付交易款 9,000 万中直接扣除，剩余补偿事项正在磋商中。

（三）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授信额度

2022 年 2 月 1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优化融资结构，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期限不超过 5 年、授信额度不超过 13,500 万元的并购贷款，用于置换前期公司收购瑞点精密 100% 股权已支付的转让款项和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项，实际借款金额、借款期限等具体信息以签署的协议或相关文件为准。公司将以持有的瑞点精密不超过 100% 的股权为本次向银行申请的并购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与银行将另行签订质押担保合同，权利义务以质押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本次所申请的并购贷款授信额度不占用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中授权的综合授信额度。鉴于各银行审批程序、审批进度不同，为保障并购融资业务的顺利进行，在不超过综合授信额度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王明喜先生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审核批准并签署并购贷款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授信额度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1,106,177.77	100.00%	28,445,475.33	3.60%	762,660,702.44	719,757,884.17	100.00%	28,920,989.04	4.02%	690,836,895.13
其中：										
逾期组合	791,106,177.77	100.00%	28,445,475.33	3.60%	762,660,702.44	719,757,884.17	100.00%	28,920,989.04	4.02%	690,836,895.13
合计	791,106,177.77	100.00%	28,445,475.33	3.60%	762,660,702.44	719,757,884.17	100.00%	28,920,989.04	4.02%	690,836,895.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逾期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期内	744,502,033.72	22,335,061.01	3.00%
逾期 1-30 天	28,270,031.76	1,413,501.59	5.00%
逾期 31-60 天	9,340,290.51	934,029.05	10.00%
逾期 61-90 天	5,440,062.60	1,088,012.52	20.00%
逾期 91-180 天	1,757,776.04	878,888.02	50.00%
逾期 180 天以上	1,795,983.14	1,795,983.14	100.00%

合计	791,106,177.77	28,445,475.33	--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88,289,396.20
1 至 2 年	2,740,922.29
2 至 3 年	75,859.28
合计	791,106,177.7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8,920,989.04	-3,647,659.30	3,176,051.31	3,905.72		28,445,475.33
合计	28,920,989.04	-3,647,659.30	3,176,051.31	3,905.72		28,445,475.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东莞市欧珀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3,176,051.31	货币资金
合计	3,176,051.31	--

注：鉴于本公司将原材料直接供货给东莞市欧珀精密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欧珀”）的供应商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劲胜”）以生产出东莞欧珀所需产品，但在本公司向广东劲胜供应物料后，广东劲胜无故拖欠本公司货款，导致本公司产生了经济损失。东莞欧珀为了自身采购供应链业务能够顺利持续的开展，同意针对广东劲胜不能支付本公司的货款金额的不含税部分，提供经济补偿，以弥补指定供应商的损失，补偿金额为人民币 3,176,051.31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905.7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10,749,148.12	64.56%	15,322,474.44

第二名	53,705,668.81	6.79%	1,611,170.06
第三名	24,235,127.16	3.06%	902,276.40
第四名	23,009,164.19	2.91%	812,996.40
第五名	19,096,572.38	2.41%	572,897.17
合计	630,795,680.66	79.7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1,569,501.91	4,813,387.84
合计	61,569,501.91	4,813,387.84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项	62,026,351.40	2,998,247.26
押金及保证金	68,100.00	68,100.00
职工备用金	144,125.00	140,832.00
职工购房借款	2,592,050.00	1,945,900.00
其他	160,399.29	
合计	64,991,025.69	5,153,079.2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339,691.42			339,691.42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081,832.36			3,081,832.36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421,523.78			3,421,523.7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3,329,875.69
1 至 2 年	1,076,800.00
2 至 3 年	546,250.00
3 年以上	38,100.00
5 年以上	38,100.00
合计	64,991,025.6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39,691.42	3,081,832.36				3,421,523.78
合计	339,691.42	3,081,832.36				3,421,523.7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	51,203,221.92	1 年以内	78.79%	2,560,161.10
精研（东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	10,823,129.48	1 年以内	16.65%	541,156.47
张豪胤	购房借款	476,000.00	1-2 年	0.73%	47,600.00
张远军	购房借款	400,000.00	1 年以内	0.62%	20,000.00
夏中杰	购房借款	400,000.00	1 年以内	0.62%	20,000.00
合计	--	63,302,351.40	--	97.41%	3,188,917.5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6,465,560.73	105,600,000.00	170,865,560.73	83,565,702.90		83,565,702.90
合计	276,465,560.73	105,600,000.00	170,865,560.73	83,565,702.90		83,565,702.9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	10,585,200.00					10,585,200.00	
精研（东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道研（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GIAN TECH.	22,980,502.90					22,980,502.90	

AMERICA, INC							
苏州一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187,899,857.83		105,600,000.00		82,299,857.83	105,600,000.00
合计	83,565,702.90	192,899,857.83		105,600,000.00		170,865,560.73	105,6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44,123,137.34	1,389,064,473.96	1,534,722,832.90	1,091,585,085.77
其他业务	48,771,396.01	11,443,206.57	20,071,824.85	3,242,446.32
合计	1,992,894,533.35	1,400,507,680.53	1,554,794,657.75	1,094,827,532.09

收入相关信息：无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921,245.34	5,774,250.75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8,904,110.61	12,208,936.69
合计	20,825,355.95	17,983,187.44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4,677.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999,880.7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9,708,020.4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176,051.3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45,659.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3,405.4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814,280.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95,946.44	
合计	111,618,113.0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1%	1.33	1.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1%	0.52	0.5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

4、其他

无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明喜

2022 年 3 月 31 日